

股票代號：6139

相 見

2022 年報
Annual Report

立足臺灣.深耕大陸.服務亞洲

L&K®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 LTD.

刊印日期
查詢本年報資料網站

中華民國一十二年六月
<http://mops.twse.com.tw>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15
一、組織系統-----	15
二、董事、總經理等資料-----	17
三、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3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63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6
肆、募資情形-----	68
一、資本及股份-----	6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2
伍、營運概況-----	73
一、業務內容-----	7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從業員工資訊-----	87
四、環保支出資訊-----	87
五、勞資關係-----	87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七、重要契約-----	92
陸、財務概況-----	10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0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1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間之財務狀況-----	112

目錄

	頁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3
一、財務狀況-----	113
二、財務績效-----	113
三、現金流量-----	11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15
六、風險事項-----	11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報告

回顧111年度，由於俄、烏兩國爆發軍事衝突，導致全球能源及原物料價格大漲；美、中高科技競爭繼續升溫，中國又因沿海省市爆發疫情，而採取嚴格封控措施，造成全球供應鏈再受衝擊；歐、美通膨持續升溫，美國聯準會(Fed)為抑制通膨而快速升息，並縮減購債，全球金融市場為此波動加劇。由於美國、歐洲與中國的市場庫存需要去化與新增的需求下滑，台灣出口成長趨緩，廠商資本投資轉趨保守。

但隨著資通訊科技與消費性電子產品不斷的演進與推陳出新，驅動半導體等科技大廠及相關供應鏈持續擴大投資，在全球高科技產業競爭與變動日益激烈的環境中，亞翔除了持續深耕開發熟悉的市場之外，更強化具發展潛力的利基市場，積極投入半導體、生技醫療產業、電廠、軌道工程、機場、商業建築及區段徵收工程的標案，完成開拓建築、機電及設備總承包的工程服務市場，以全方位專業整合的優勢，提供客戶更高附加價值的服務。111年度，隨著策略性客戶在半導體、面板與生技醫療的創新產品與高階產能繼續投資的環境中，在熟悉的無塵室、水、電、空調、消防、儀控、工業製程系統與設備等機電工程的範疇外，繼續開展土木、建築及公共工程的市場。在發揮綜合效益之後，合併營業收入參佰伍拾柒億參仟萬元，稅後每股盈餘4.43元。

二、一百一十二年度營運展望

展望112年度，雖然要繼續面對全球疫情緩和後的逐步解除管制、俄烏戰爭等地緣政治衝突的惡化、通膨升息可能導致的經濟衰退，與美中經貿衝突下的全球關鍵供應鏈的重組，但是預期高科技產業終將持續隨著技術面與應用面不斷創新向上發展，例如電動車、自動駕駛、機器人、物聯網、大數據、AI 人工智慧、元宇宙與5G通信等技術的演進，未來社會終將持續推動智慧生活、智慧製造與智慧城市的發展，這股趨勢也將持續驅動半導體晶圓代工、記憶體、測試封裝、面板與生技醫療等產業的成長，這些產業為因應終端消費市場對於高附加價值及利基產品的需求與服務模式的創新，即使短期經濟逆風，但預計終將繼續帶動產線升級與產能擴充的資本投資。

台灣經濟倚賴美中經貿成長的比重甚高，所以無法避免隨著世界政經板塊的衝撞而波動，但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經營階層除了必須有更宏觀與創新的思維及做法，著眼重點要從單純的產品專業價格導向，轉變為建構工程技術平台，服務客戶的多元價值導向之外，更需帶領全體同仁，開發更多潛在的多元市場商機，共同朝向創新價值的方向邁進。亞翔秉持精益求精的企業精神，致力於加強員工專業能力的訓練、優化設計與工法、整合供應鏈管理、降低成本、創造競爭優勢並提昇產品與服務的價值；在市場策略上也將積極介入都市更新市場、土地開發、綠能建設及海外市場的佈局，所以可以預期今年隨著智慧化的發展趨勢與全球供應鏈重新佈局的轉機下，隨著景氣逐步復甦，繼續自客戶端取得更多的建築、機電與設備的新建工程專案，而且後續運轉維護保養工程的訂單，也必將隨之成長。

亞翔與榮工之間專業互補、資源共享、提昇競爭力與拓展未來商機的合作模式，已經在近年的營運中得到了成功的印證。兩家公司合作綜效不僅提昇建築、機電及設備工程總承包的能力，擴大集團承攬工程的領域，更達到了爭取不同型態、業態的開發業務與促進市場規模成長的策略目標。另一方面，亞翔集成於2016年在上海A股上市，未來配合中國持續開放市場經濟、策略性的發展高科技產業自主研發生產，並藉此帶動中國總體經濟穩定成長。亞翔集成的業績長期終將受惠於此發展趨勢，同時近年來在中國政府積極推動城鄉振興與發展的政策下，預期資本支出將陸續投注於推動改善城鄉的基礎建設、生活服務、發展高效智慧農業產業聚落及建構科技農業產業鏈等業務，亞翔集團將整合已投入的資源，在未來多元化的發展下積極參與城鄉智慧康養社區建築與週邊相關的工程市場開發，並積極尋求可能的農業合作及投資機會。

感謝長久以來愛護和支持亞翔的客戶與股東們，因為有您的鼓勵，驅使我們有不斷向上的動力。對於持續配合亞翔的供應鏈廠商們，我們也致上最高的謝意，因為有您的參與，促使我們有更完善的服務平台。感激全體員工對亞翔的貢獻和努力，讓我們不僅擁有日益充實的團隊，更賦予亞翔崇高的價值和榮耀。期許新的一年，我們在資源提升、善用、共享與專業的領導下，朝開拓新的利基市場及永續經營的目標前進，為亞翔開創更新的局面，走向更美好的未來。

敬祝大家萬事如意

董事長：姚祖驥



總經理：蔣曉麟



三、一百一十一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 111 年度之營業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35,738,886	23,752,829	11,986,057	50.46%
營業成本	33,001,985	22,348,827	10,653,158	47.67%
營業毛利	2,736,901	1,404,002	1,332,899	94.94%
營業費用	1,119,722	1,122,938	(3,216)	-0.29%
營業利益	1,617,179	281,064	1,336,115	475.38%
營業外收支	86,817	120,505	(33,688)	-27.96%
稅前純益	1,703,996	401,569	1,302,427	324.33%
所得稅費用	419,973	77,460	342,513	442.18%
稅後純益	1,284,023	324,109	959,914	296.17%
每股盈餘	4.43	1.43	3.00	209.79%

(二)、一百一十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一百一十一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財務分析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3.86	64.6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739.90	1,776.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	1.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61	2.8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46
		稅前純益%	17.80
	純益率(%)	3.59	1.36
	每股盈餘	4.43	1.4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集團聘有技術研發人員，負責掌握整合各國技術經驗、引進改良技術、創新工法，及針對工程材料設備進行重組提昇其效能，並且與國內學術、研究單位技術合作進行各項研究分析計劃。

最近年度研究發展結果：

年度	研發結果
民國 111 年	※微量化學分析實驗室擴建： 完成電子掃描顯微鏡及氣相色譜質譜儀的應用能力建立，並展開實際案例應用。 ※工程輕量化平臺開發與驗證： 完成工程輕量化基本軟件與應用介面，並展開實際案例應用。 ※90 度彎頭水量量測技術開發： 實驗測站與執行工地實廠驗證工作，均已完成，可以展開後續推廣。 ※初中效篩檢程式釋氣特性應用開發： 收集了項目工地更換下的初中效濾網，完成了過濾器的釋氣實驗以及資料收集，後續繼續收集。

四、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亞翔為一整合工程專業系統與各產業間差異化需求的技術服務平台，在半導體與面板產業無塵室、生技醫療產業實驗室、生化製藥產業無菌室、以及各式各樣的建築、廠房與基礎建設工程所需求之土木、建築與水、電、空調、消防、弱電與製程設備等機電系統，從規劃、設計、採購、施工安裝、系統整合試俾調適到運轉維護保養，在整體的技術與供應鏈整合的專業上，累積多年的專案執行實務經驗及卓越的管理能力，深獲往來客戶的認同與信賴。

一百一十一年度國際經濟由於俄烏戰爭陷入膠著、全球疫情反覆、中國實施清零封控政策、俄羅斯中斷對歐洲天然氣供應、北半球乾旱成災等因素，持續干擾供應鏈的生產與運輸，使全球通貨膨脹持續期間超乎預期。為了抑制通膨，主要國家開始進入升息循環，全球金融環境緊縮，提高企業與家庭融資債務負擔，加劇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影響經濟成長趨緩，甚至衰退的疑慮，在此同時美中經貿的競爭局勢未見緩和，持續造成全球供應鏈重組、生產基地移轉離開中國的變遷。國內部分，則持續受惠於政府持續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追加預算執行；台商回流，提高台灣高階產能占全球供應量的比例；車用電子、5G通訊、高效能運算與智慧化數位轉型等應用加速發展，裨益電子與資通訊產品持續成長；半導體廠商布局先進製程與產能擴充。在這樣的環境下，國內經濟持續成長，全球化的產品供應鏈需求熱絡，造成上半年缺工、缺料、供不應求的榮景未見緩解，下半年雖然逐漸受到國際經濟緊縮的影響，開始出現終端需求放緩、庫存調整與產能使用率下滑的現象，但整體經濟還是維持穩健成長的趨勢。

展望一百一十二年，國際主要預測機構均下修全球經貿成長的幅度，尤其需要關注全球經濟下行、通膨、主要央行的貨幣政策、美中高科技管制禁令與供應鏈失衡等不確定因素，對於整體經貿環境的影響。亞翔延續近年來的努力，除了力求高科技工業廠房建廠設備與商業建築機電工程本業，不斷的精進與積極的拓展外，同時也利用上市資本市場的契機，慎選異業結盟，進行垂直與橫向的整合，朝向多元化的市場經營。於專業技術與經營業務上不斷求新求變，精益求精；於團隊組織中，致力調整強化內部結構的優勢分工；採取差異化市場策略，佈局不同於競爭對手的市場區隔，尋求一個獨特且具有競爭力的商業模式與市場定位。目前集團已從熟悉的半導體、面板與生技醫藥產業機電工程領域，跨足到基礎建設工程、機場工程、軌道工程、地標性質的商業建築營造工程、危老建築開發項目、綜合性土地開發、以及國際級舞台燈光音響設備的業務，建立起規模經濟的市場環境，運用專業優勢分工，降低未來國際市場經營的風險，異業整合獲取多元化綜合利益的營運成果。而這種因應嚴峻又充滿挑戰的局勢所發展出來的調整和轉變的策略，正是未來亞翔穩健發展、確保整體營運利基與永續經營的核心競爭力。

(一)、經營方針

1. 專注經營公司在各業態的核心競爭業務，建立專業技術與管理能力，推動知識經濟及佈局專業優勢分工的工程服務平台。
2. 活化內部組織，加強集團橫向與縱向的合作，提高多元化市場運作的靈活度。
3. 運用集團資源，開發異業技術服務整合的業務商機，借助彼此不同的利基優勢，創造差異化的服務價值，提升公司在不同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隨著疫苗接種普及、疫情解封、社交活動恢復與供應鏈重回正軌，全球經濟終將回歸疫情前的正常軌道運作，所以預期多數經濟體的經濟產值將回復到疫情爆發前的水準。展望未來，全球高科技產業將持續演進與成長，亞翔將持續跟隨國際經濟情勢變化的趨勢，掌握兩岸發展商機，除了專業分工的優勢，加上亞翔在大陸已經建立良好的資本市場基礎，一方面大陸策略性資金將穩定持續挹注於半導體、面板產業、生技醫療產業的發展；另一方面隨著美中貿易摩擦的演變，全球供應鏈將做區域性的重新布局，增加供應鏈遷移出中國大陸與台商回流的機會；再則台灣政府為求振興經濟，持續增加公共建設的投資，兩岸在此趨勢下所引發的商機，值得我們持續全力的投入與爭取，所以預計一百一十二年的業績，即使在整體經濟下行的疑慮中，仍將繼續溫和穩定的成長，同時利用兩岸上市資源的契機，隨著趨勢的發展，加強開拓國際市場的據點佈局。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隨著高科技產業快速的演進與美中政治經貿的競爭趨勢，本公司之營運將逐漸從以往半導體、面板、生技醫療與商業建築等相關產業為核心的方向，轉為技術整合、分工與產業多元的平台發展，所以我們將持續掌握與參與以下能夠增加未來公司營運動能的市場趨勢：

1. 全球因應未來的發展，對於能源使用的需求不斷攀升，同時造成氣候變遷與暖化效應，世界各國已掀起了節能及減廢的風潮，節約能源及使用潔淨與再生能源的迫切性益愈彰顯。在國內，能源大部分仰賴進口，目前又無有效替代方案，在全世界都積極提出抑制氣候暖化效應、開發潔淨與再生能源策略之時，政府、立法機關及能源主管部門，目前已經形成政策的趨勢，積極制定相關法令政策，並在國內創造潔淨與再生能源產業工程的環境及商機。
2. 由於資通訊產業的創新，驅動全球開始建構與發展物聯網、人工智慧、工業4.0、機器人、電動汽車、智慧製造及智慧生活，最終匯集並造就智慧城市的趨勢，根據聯合國估計，未來全世界居住在城市的人口將會持續大幅增加，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唯有智慧化的城市才能夠朝向永續發展的目標，持續邁進。在此智慧化的契機下，工業生產、商業運營、個人與家庭生活都將隨之翻轉，並帶動整體產業與供應鏈不斷的改變與持續的成長。
3. 全球人口持續成長的同時，也逐漸的高齡化，因此擴大了已開發國家與新興市場國家對於醫療保健的需求，近年來隨著生物技術持續創造突破性的進展，驅動生技醫療相關產業在疾病治療、預防醫學、居家長照、個人保健醫療、醫療制度變革方面快速發展，政府也計畫順勢引導國內製藥產業、醫療器材產業與應用生技產業三大領域，發展成為跨世代的主流產業項目。
4. 據統計，目前全台超過30年屋齡的老宅高達440萬戶，台北市有高達71.2%的住宅屋齡超過30年。為了推動老屋重建，從中央到地方政府紛祭利多，從危老條例上路後並搭配公股行庫融資優惠，大幅改善過去不易推動老屋改建的限制，也讓都市更新及危老建築重建重顯曙光。

營運多元化政策的思考，除了為拓展業務之外，也在於有效避免部份產業與市場景氣低迷時，對本公司營運造成波動過大之影響。做好必要的市場佈局與調整、累積知識經濟的能量、建構多元化異業整合技術能力、建立應付更大規模及不同類型業務的執行力、提供客製化服務與解決方案的速度，確保公司在多元化的運作下，降低風險並穩定提升整體集團的效益。

此外，集團內資源整合、專業優勢分工的市場效應已逐漸展現。與榮工工程在經驗與專長的匯集、資源與資訊的共享下，達到了爭取業務與市場規模成長等策略目標。不但提昇了亞翔集團於大陸公司整廠統包的能力、同時也加大了集團承攬國際工程領域，不僅促使亞翔集團在未來的營運上更趨於穩定，且實現了立足台灣，深耕大陸、服務亞洲、策略聯盟邁向國際舞台的經營目標。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全球總體經營環境的挑戰，高科技產業管理者需要快速改造企業並重新思考因應之道，以保持面對強勢競爭時的優勢。公司將運用企業資源管理系統及有效的知識管理以提高公司的競爭力；調整組織架構於面對市場競爭時需要的執行力；塑造企業學習環境以強化員工的多元專業能力，以提昇公司對市場環境改變的適應力。為落實國際化經營，公司將積極調和總公司企業文化與子公司當地文化，並督促子公司業務發展，提升集團經營綜效，發展出足夠彈性的應變能力，以鞏固集團的競爭優勢，維持核心競爭力及可持續性發展的核心價值，未來公司主要的發展策略如下：

1. 強化現有核心技術與系統專業整合能力，關注人才的提昇和養成，持續推動企業 e 化知識管理與數位轉型，以鞏固業務獲利能力的競爭優勢。
2. 結合集團綜合實力，嘗試於土地開發業務、危老建築市場的開發業務及生態綠色資源技術開發與研究，全力爭取國內外大型整合型工程業務及開拓相關產業的發展型業務。
3. 發展業務結盟體系，結合國內外績優公司，增強團隊多元的實力和競爭力，運用集團在資本市場上的優勢資源，打造互利多贏的產業平台。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產業的消長與競合隨著趨勢的發展不斷的變化，法規環境對於高科技產業的演進也持續的更新與調整，各國政府瞭解經濟發展與政治面及環保面的規範應有適當的平衡，近年來亞翔隨著 ESG 的趨勢引領下，對於企業的經營與供應鏈的管理，除了基本的獲利目標之外，將持續朝向提高公司治理的層級，並推升環境與社會能夠永續發展的方向前進。綜觀未來短期內，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雖然挑戰不斷，但對於公司營運應該沒有顯著負面影響的變動。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十二月七日

二、公司沿革：

亞翔公司於民國 67 年 12 月由現任董事長姚祖驤先生所創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萬元，草創初期受限於資本、經歷、技術及人力，僅具承攬一般中、小型空調、水電工程之能力。民國 69 年亞翔公司意識到未來必須朝向專業及精密工程發展，開始針對各類無塵室(如生化無菌室、工業無塵室等)方面研發，於民國 70 年 10 月將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 1,500 萬元，並開始承接中、小型軍方研究單位無塵室工程及大型 GMP 藥廠之整廠機電、無塵室工程。民國 74 年已擁有製藥廠整廠機電、製程及無塵室工程之實績。

半導體晶圓廠無塵室工程屬高技術整合及應用科學的專業管理工程服務，以往國內半導體晶圓廠無塵室工程均由國外廠商承包，完全被外商所壟斷。面對此不合理的競爭，自民國 78 年起，亞翔經過 10 年的積極努力投入及企圖扭轉市場生態的決心，在不受制於人及成本雙重考慮下，除自行建立研發、測試及生產加工廠外，並積極集結目前專業經營團隊及自行培養精英幹部，實施規劃、設計、監造之基礎及實務訓練、技術人員前往國外學習技能，並整合世界各工業先進國家的相關產品系統。另一方面，並增購各項測試儀器及先進設備，達成專業研發及驗證的能力。

民國 79 年是亞翔公司邁入半導體電子工業無塵室工程的開始，在政府所推導的 GMP 藥廠政策告一段落時，在此同時，亞翔亦完成國際知名藥廠之建廠及遷廠工程，在空調、機電及無塵室設計、施工已有極為豐富之整廠機電、製程及無塵室總承包經驗的營運團隊，期許訂出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及標準化實施步驟，在國內同業仍停滯於空調、機電之施工技術時，亞翔已擁有整廠總承包實力且率先投入半導體電子工業無塵室工程發展，為亞翔另闢更寬廣的營運領域。

亞翔在完成政府推動制定的 GMP 藥廠工程後，經過一年多面對不同產業需求的轉型準備，乃致獲得新竹科學園區半導體公司 Class 10、100、1000 機電、製程及無塵室建造合約，自此正式跨入半導體產業整廠機電、製程及無塵室總承包建造工程，先後完成國際知名半導體及光電大廠之無塵室的規劃設計、建造及機電、製程等工程；這是亞翔歷經 10 餘年努力投入的成果，也是本土廠商與國外承包商競爭實力的展現，亞翔的堅持及專業，打破以往高階無塵室均由外商承包的慣例及市場生態，同時受國內電子產業業者的長

期培養、考驗與肯定，這個改變亦足以證明國內產業間的相互扶持，提供台灣優先的另一個個案，激勵亞翔工程團隊加緊邁向國際一流工程公司的方向努力發展，同時落實公司永續經營的願景。

於民國 98 年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造業務民營化」作業，與該公司合資成立「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8 月與榮工工程公司分別取得「中國信託新總行大樓新建工程主體工程-土建總包及機電空調指定分包工程」，民國 100 年也與榮工工程公司一同取得多項國內公共工程。至此，亞翔已完全走出無塵室、機電、空調的市場格局，並於中國與國內陸續完成數座全案統包工程，專案範圍已囊括土建、裝修、景觀、舊廠房改建及所有建廠請照作業，提供客戶一套完整的建廠工程服務。亞翔不再是單一專業項目的工程公司，而是一個國際性、全方位的工程公司。

本公司創立迄今，其成長過程概括可分為下列階段：

★ 初創期：(民國 67 年 ~ 75 年)

此八年間為傳統空調、機電工程建軍與 CLEANROOM 之基礎養成期，期間承攬軍方研究機構各類型式之實驗室、前導實驗工廠之無塵室工程，又經歷美商 SQUIBB 之美方工程人員技術傳授及技術指導，建立 CLEANROOM 明確觀念，為國內最早投入無塵室工程廠商之一。

民國 67 年－亞翔工程有限公司由姚祖驤先生創立，經營機電、空調工程

民國 69 年－開發軍方實驗室無塵室整體系統工程，為台灣早期無塵室奠定基礎

－承攬第一個無塵室工程：中山科學研究院實驗室無塵室工程

民國 73 年－承攬聖保祿醫院工程，切入第一個醫院空調工程

民國 74 年－跨足生化製藥廠工程領域，配合政府推導 GMP 製藥廠，承攬美商施貴寶製藥廠整廠機電、製程及無塵室工程

★ 轉型期：(民國 76 年 ~ 79 年)

為 CLEANROOM 深入產業及相關週邊工程之整廠機電完整系統融合期，期間經英商 GLAXO-WELLCOME 之英方工程人員之詳細規劃、設計指導及嚴格之施工品質要求，完成整廠機電、製程、無塵室系統架構等各項相關工程之整合及建立國際特殊材料/設備採購之開發能力，同時亦建立了整廠完整之測試標準及驗收規範，使亞翔具有成為國際工程公司整廠總承包之能力及實績。此期間(民國 78 年)於新竹工業區取得土地一筆及廠房一座，作為深耕新竹科學園區無塵室工程及相關無塵室工程用產品生產之據點。

民國 76 年－承攬英商 GLAXO-WELLCOME GMP 製藥廠整廠機電、製程及無塵室工程，落實由設計、採購、施工及確效、驗收之國際工程經驗

- 民國 78 年 - 取得奧地利 EUROCLIMA 空調箱代理權，投入設計、組裝業務
- 購置新竹湖口工業區廠房，由工程服務業跨足製造業，變更為『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集結專業經營團隊，培養精英幹部，實施規劃、設計、監造之基礎及實務訓練，派遣技術人員前往國外學習技能
 - 增購各項測試儀器及先進設備，啟動專業研發及驗證的能力
 - 承攬新竹科學園區偉智科技(股)公司整廠機電及無塵室工程，由生化製藥產業轉型至半導體電子產業工程領域

★ 研究成長期：(民國 80 年 ~ 83 年)

為 CLEANROOM 專業工程積極投入期，對系統及製程需求皆已深入瞭解，期間對於 CLEANROOM 專業知識，在產業環境配合下，國內、外設備/材料之相關資訊管道之取得及建立完整的搜尋網路，並經國外知名工程顧問協助，日系同業及供應商之技術支援，及本公司多年對 CLEANROOM 之設計、施工的投入及實務經驗，承接大型無塵室工程之能力與實力已達成熟階段，在此同時切入與開拓生產及產品開發市場。

民國 80 年 - 跨足 STN-LCD 廠工程領域，承攬碧悠電子工業(股)公司整廠機電及無塵室工程

- 跨足 TFT-LCD 前導工廠工程領域，承攬聯友光電(股)公司一廠整廠機電及無塵室工程

民國 82 年 - 研發無塵室大宗物料及生產，取代國外進口產品，提昇國際競爭力

- 承攬美商氰胺 GMP 藥廠機電及無塵室工程，跨足製藥發酵工廠工程領域

民國 83 年 - 開始研發無塵室關鍵性產品，完成第一代天花板系統產品開發生產

★ 茁壯期：(民國 84 年 ~ 97 年)

此期間投入八吋、十二吋 IC 晶圓製造廠及 TFT-LCD 生產工廠之規劃、設計、建造工程，完成重大關鍵技術突破，並取得重大工程案件。同時為了掌控施工時程及掌握品質，以因應工程所需，對相對重要系統之零組件積極開發完成，並投入生產與應用。

民國 85 年 - 完成第一代隔間牆板開發生產

- 承攬聯嘉積體電路(股)公司 FAB C 無塵室工程
- 承攬第一個八吋 IC 晶圓廠無塵室工程：聯華電子(股)公司 FAB III Module A 初製晶圓無塵室工程

民國 86 年 - 成立專責之無塵室測試驗證部門

- 與日本 SINKO 合作開發 FFU DC MOTOR

民國 87 年 - 通過 ISO9002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88 年 - 購置台南生產工廠，投入無塵室天花板系統及隔間牆板之生產

- 推行設計標準化制度
- 為符合美國防火協會(NFPA)規範，投入無塵室天花板系統附消防灑水軟管接頭之開發並取得 FM 認證
- 與中山大學合作完成聯電五廠無塵室火災煙控系統設計分析
- 與台北科技大學合作完成無塵室氣流場模擬分析
- 運用電力諧波干擾防制技術

- 承攬奇美電子(股)公司一廠無塵室工程，跨足 TFT-LCD 光電廠主產區工程領域
- 民國 89 年 - 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國際認證
 - 與交通大學合作完成無機性氣體採樣分析
 - 與中山大學合作完成聯電 10A 與聯友光電無塵室火災煙控系統設計分析
 - 完成無塵室專用上掀式燈具開發生產
 - 承攬第一個十二吋 IC 晶圓廠無塵室工程：聯華電子(股)公司 FAB 12A 12" IC 無塵室工程
- 民國 90 年 - 成立新加坡分公司及上海代表處，拓展海外市場
 - 榮獲第十屆國家磐石獎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 FAB 12A 12" IC 無塵室工程
 - 承攬二座光電主廠房無塵室系統工程：奇美電子(股)公司 FAB II CF 無塵室工程及 FAB II TFT 無塵室工程
- 民國 91 年 - 亞翔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臺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成立，拓展海外市場，並於 97 年改制為「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取得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批准證書』及『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 與交通大學合作完成離子層析儀分析技術
 - 與台北科技大學完成 FFU 擴散網設計分析之研究
 - 與日本無機株式會社合作完成材料脫氣性質之量測與分析
 - 承攬和艦科技(蘇州)八吋 IC 半導體廠製程管路及無塵室工程，跨足中國大陸工程領域
 - 承攬中華映管(股)公司 L1 廠 4.5G TFT-LCD 無塵室工程
 - 承攬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南區分部新建工程
- 民國 92 年 - 在台成立『企業營運總部』
 - 亞翔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 榮獲第四屆工業永續精銳獎
 - 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環境與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簽訂五年技術合作計劃，包括煙控、消防、排氣系統、BSL3/BSL4 生技安全等技術轉移，及其他知識服務等
 - 承攬國軍台南醫院負壓病房施作
 - 承攬中華映管(股)公司 L2 廠 G6 TFT-LCD 無塵室工程
- 民國 93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及福州分公司成立
 - 承攬中華映管(股)公司 Y1 廠 CF 4.5G 無塵室工程
 - 承攬茂德科技(股)公司 12" FAB III 無塵室工程
- 民國 94 年 - 承攬中華映管(股)公司 Y2 廠 CF G6 無塵室工程
 - 承攬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生物製劑先導工廠(疫苗研發中心)新建工程
- 民國 95 年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新加坡廠 FAB 12i Module B 無塵室工程

- 民國 96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廈門分公司成立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撤銷
 - 設立「亞翔系統集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拓展海外市場(民國 101 年更名為「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 承攬渝德科技(重慶)有限公司八吋晶圓廠全案統包工程
 - 跨足太陽能產業, 承攬聯相光電(股)公司新建工程潔淨室工程
- 民國 97 年 - 越南子公司「亞翔工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成立於胡志明市

★ 策略整合期：(民國 98 年 ~ 迄今)

面對民國 97 年、98 年的金融風暴, 高科技廠建廠計劃幾乎全面停擺, 少數業界龍頭客戶建廠預算亦是大幅刪減, 各工程公司在利潤與營業額間難以取捨, 市場惡性削價競爭, 於此期間, 亞翔公司與榮民工程公司營造業務合資成立「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在專業技能方面垂直整合了土建及機電, 組成國內唯一跨足高科技建廠、生化建廠及商辦、城市開發的統包工程公司, 並於次年一起取得重大工程案件。此時的亞翔集團已具備工程建置的完整專業, 並在市場範疇擴及到更多的產業。

- 民國 98 年 - 子公司「榮工工程(股)公司」成立
 - 通過 TOSHMS 台灣職業衛生管理系統證(CNS 15506)
 - 承攬友霖生技醫藥(股)公司中科雲林廠新建統包工程(2011.07 通過 PIC/SGMP 認證/2013.04 通過美國 FDA 認證)
- 民國 99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濟寧分公司成立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成立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成立
 - 承攬越南富美興聯營責任有限公司 HVAC Works Package-Crescent Mall Project
 - 承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新總行大樓新建工程主體工程-機電空調指定分包工程
- 民國 100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成立
 - 與榮工工程(股)公司聯合承攬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 ACL212 標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
- 民國 101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更名為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分公司成立
 - 承攬藥華醫藥先導 GMP 蛋白質藥品製造廠建置工程(2013.04 通過歐盟 PIC/S 認證)
 - 承攬景德製藥(股)公司 PIC/S 眼科製劑蘆竹廠統包工程
 - 承攬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
 - 承攬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工程裝修及機電總包工程標
- 民國 102 年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成立
 - 與榮工工程(股)公司聯合承攬中央研究院「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興建工程(統包)案」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tsmc F14 P7 MEP Package

- 民國 103 年 - 獲頒 ISO 9000 品質永續獎(17 年) 及 ISO14001 環境永續獎(15 年)
- 承攬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之劇場專業設備工程第一期 (TP4)
- 民國 104 年 - 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2015 年-2017 年「健康職場認證標章-健康促進標章」
- 承攬聯合生物製藥(股)公司蛋白質原料廠新建工程
 - 承攬群創光電(股)公司 L6 專案新建工程無塵室系統工程統包案
- 民國 105 年 - 榮獲群創光電(股)公司高雄美濃地震協助災害搶修工作貢獻良多獎座
- 獲頒捐贈聖約翰科大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獎學金感謝狀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交易所 A 股首次公開發行(IPO)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03929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撤銷
 - 承攬群創光電(股)公司 G8.6 CF 無塵室系統工程
 - 承攬南亞科技(股)公司 FAB-3A-N 無塵室擴建工程
 - 承攬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劃案-蛋區及商場區電力與給排水工程
- 民國 106 年 - 與正修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產學合作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武漢分公司成立
 - 與榮工工程(股)公司聯合承攬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 ACL212-1 標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
- 民國 107 年 - 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2018 年-2020 年「健康職場認證標章-健康促進標章」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tsmc F15 P7 MEP Package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tsmc F18 P1/P2/P3 外管線工程及地下管路土方工事
 - 承攬南亞科技(股)公司 FAB 3A-N 9 期無塵室擴建工程
- 民國 108 年 - 承攬旺宏電子(股)公司 F5 廠務系統擴建 MEP 工程
- 承攬美商蘋果電子(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LY3 廠房新建工程
 - 承攬華邦電子(股)公司 高雄廠一般 MEP 機電工程
 - 承攬旺宏電子(股)公司 FAB5 BAY29&30 無塵室建置工程
- 民國 109 年 - 榮獲華邦電子(股)公司高雄廠興建工程優良工安管理評比獎狀
- 獲國泰綜合醫院防疫物資捐贈感謝狀
 - 獲康健雜誌「2020 CHR 健康企業公民」許諾企業標章
 - 承攬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5 地號土地地上權案新建工程-水電、消防、空調指定分包工程
 - 承攬旺宏 Bay29&30 廠務系統 MEP 擴充工程(Phase1)及排氣煙囪建置工程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tsmc F18P4/P5/P6 UNDERGROUND PIPINGSYSTEMS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tsmc RD FAB 外管線工程
- 民國 110 年 - 榮獲旺宏電子(股)公司「109 年度優良廠商」獎座
- 榮獲華邦電子(股)公司高雄廠興建工程優良工安管理評比獎狀
 - 榮獲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0 週年感謝卡與獎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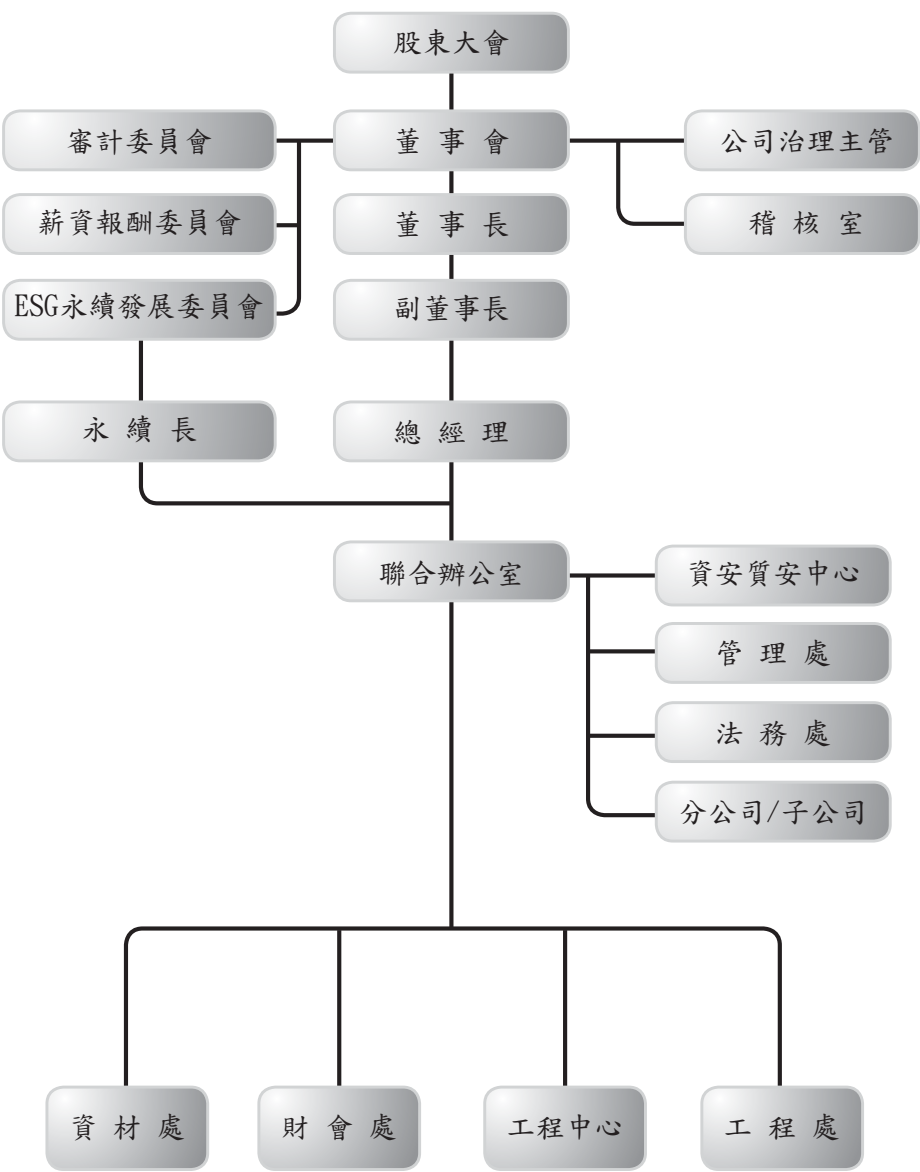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濟寧分公司註銷
- 榮獲交通部鐵道局-ACL212-1 標榮工/亞翔高雄車站聯合承攬體施工處「109 年度優良安衛承包商-優等」獎座
- 獲台安醫院防疫物資捐贈感謝狀
- 獲台北市政府防疫感謝狀
- 獲台北市立聯合醫院防疫物資捐贈感謝函
- 獲東南科技大學「商用及工業用冷凍空調技術」就業學程計畫感謝狀
- 獲康健雜誌「2021 CHR 健康企業公民」許諾企業標章
- 與東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產學合作
- 通過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轉換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 通過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轉換驗證 (CNS 45001)
- 榮獲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頒發積極協助產能擴充，績效卓著感謝狀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 P5 HPCW 系統新增擴充工程
- 承攬南亞電路板(股)公司南電樹林廠無塵室空調系統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F18P7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S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F14P8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S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 12A P6 潔淨室及 MEP 機電統包工程
- 承攬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 P5 廠第一期無塵室系統新建工程 (20K/25K)

- 民國 111 年
- 榮獲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F12P8 廠區第四季環安衛工作評核獎狀
 - 獲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四十年「資深會員表揚」獎牌
 - 獲東南科技大學能源冷凍空調工程系感謝獎牌「培育新智 嘉惠良多」
 - 榮獲勞動部【2022 第 16 屆優良工程金安獎(佳作)】獎座與獎旗 (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
 - 獲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潔淨技術研發中心之「2022 年廠務與潔淨室技術暨學術研討會」贊助感謝狀
 - 榮獲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之【2022 臺灣建築佳作】獎座與獎狀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
 - 與長榮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產學合作
 - 承攬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公司 PDMC 1D 廠二期廠房新建工程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FAB 12i P3/P4 EPC Project
 - 承攬美商蘋果電子(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LY3 L30/L40 clean room phase 1 expansion project
 - 承攬聯華電子(股)公司 8F 潔淨室擴充及 Utility 機電工程
 - 承攬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F22P1 Underground piping pack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營業務
稽 核 室	稽核室依據公司營運目標及風險評估結果訂定工作計畫並決定稽核業務之優先順序，稽核業務除確認性服務外亦有諮詢服務。遵循法規及相關產業規定，秉持公正無偏之態度、持續進修及專業發展、善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提供客觀及攸關的確認，向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揭露不遵循之事項及其影響，持續對改善予以監督及辨識其效率及效果。
公 司 治 理 管 主	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法 務 處	負責公司合約、法律、訴訟、專利、商標、保險等相關事務之處理與管理維護。
聯 合 辦 公 室	研擬組織目標、推動創新思維、提昇專業體質。
管 理 處	下轄二個單位： 管理部：負責規劃、管理、執行公司行政、總務、文管及人力資源管理。 行政部：負責辦公室及工地行政事宜，提供各處室行政作業上之資源及負責各專案工程行政、文管及物管之工作。
財 會 處	負責規劃、管理、執行公司財務、會計、稅務相關事宜。藉由上述任務的規劃和執行，達成有效率的財務控管，並提供及時的管理資訊以作為經營決策之依據。
資 材 處	負責設備、材料與勞務的採購發包，進出口，庫存系統管理。
資 安 質 安 中 心	品質安全：推動全面品質管理政策及制度、落實管理與持續改善，推行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與目標、規劃環安衛作業與管理、遵循法規確保作業安全，督導檢核相關單位品質管理及環安衛作業。 資訊發展：負責全公司資訊系統之規劃、開發及維護，資訊安全管理，資訊設備購置更新評估、網路建立與管理、支援各單位網路電腦化有關事項。
工 程 中 心	下轄三個單位： 設計部：執行業務報價及專案相關工程規劃、設計及配合作業，提供設計技術資訊及諮詢。 估價部：投標報價成本估算(含變更追加減作業)、發包成本項目數量明細核對及確認、預估完工成本核對及確認。 工服部：配合專案施工及保固業務、自有產品之研發、生產、物料銷售、施工器具納管及施工隊人員管理與調度。
工 程 處	負責專案資源之整合與調整；督導專案工程的管理工作、工地監造；督導業務報價及專案工作的執行、主導專案執执行程序，解決專案重大問題；工程建造、推動工法的創新及執行落實。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2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 或等關 係之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生投資 (股)公司	男 65-70 歲	110/08/09	3 年		23,855,522	10.57%	23,855,522	10.57%	—	—	—	—	—	無	董事	二 親 等
		代表人： 姚祖驥					6,358,013	2.82%	6,358,013	2.82%	3,206,778	1.42%	—	—	新埔工專機 械科 亞翔公司之 創立者	亞翔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榮工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亞翔系統集成科 技(蘇州)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尊偉有限公司董 事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董事長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蘇州亞力管理諮 詢有限公司負責 人 蘇州翔生貿易有 限公司董事長 聖約翰科技大學 董事長	姚 智 薰 董 事	一 親 等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或等關聯之 配偶、親屬、 其他主要監 事、董、監 察人		備註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章日投資 (有)公司	男 70-75 歲	110/08/09	3 年	109/05/28	8,834,139	3.92%	8,834,139	3.92%	—	—	—	—	—	無	—	—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博仁	男 70-75 歲	110/08/09	3 年	109/05/28	—	—	—	—	—	—	—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亞力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二親 或以內之 關係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懷陽投資 有限公司	男 35-40 歲	110/08/09	3 年	104/5/15	13,755,701	6.09%	13,755,701	6.09%	—	—	—	—	台北科技大 學 / 能源與工 程系 冷凍空調工 程系	榮工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昇輝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昇輝有限公司董 事 豐澤投資有限公 司負責人 生利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姚祖 職稱 董事長 等	—
		代表人： 姚智薰					902,840	0.40%	902,840	0.40%	23,000	0.01%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薰輝投資 興業(有) 公司	男 55-60 歲	110/08/09	3 年	94/05/18	11,224,763	4.98%	11,224,763	4.98%	—	—	—	—	新埔工業專 科學校電機 科 / 輔仁大 學法律學系 台北市政府 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股長	無	—	—
		代表人： 駱忠誠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監 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 駱忠誠	男 55-60 歲	110/08/09	3 年	94/05/18	—	—	—	—	—	—	—	—	無	無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自宏	男 75-80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1,859,869	0.82%	1,859,869	0.82%	2,077,874	0.92%	—	—	世界新聞專 科學校公共 關係科 復興航空副 總經理	無	董事長 姚祖驥等	二親等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還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 或二親 等以內 之直系 親屬其 他管、 董或監 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 建 然	男 55-60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國立政治大 學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 學會計博士 國立台北大 學會計學系 教授 國立台北大 學會計學系 主任 財團法人飛 鳶會計教育 基金會董事 長 / 審計準 則委員會委 員 / 上市 & 上 櫃審議委員 / 中 華民 國發 行人 信託 /	旭 集 科 技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聯 穎 科 技 (股)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	—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二親 或以內之 關係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建然	男 55-60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當代會計 領域編輯 吳大學 會計學 編輯委 員	旭準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 事 聯穎科技(股) 公司獨立董 事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何東皓	男 65-70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國立政治大 學政治學 碩士 國立政治大 學政治學 碩士 國立政治大 學政治學 博士 真理大學 南華大學 台灣醫學大 學/台北城 市科技大學 /國立台北 護理健康大 學助理教授	天機開發科技 (股)公司董事 長 聖約翰科技大 學副校長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主要 關係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何東皓	男 65-70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中國科技大學 教授 行政院NICI 民間諮詢委 員會第3、4 屆委員 (2006-2010) 立法委員國 會研究室主 任 (1999-2005 、 2012-2018/ 2)	天機開發科技 (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彭卓蘭	女 70-75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U. of Missouri, C olumbia, Bachelor Baruch	博盛半導體股份 有限公司財務行 政副總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 務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之其他 董事監 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彭卓蘭	女 70-75 歲	110/08/09	3 年	107/05/24	—	—	—	—	—	—	—	—	College,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EMSF 茂德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渝德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總經理 博盛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博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行政副總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姚祖驤(持股 41.35%)、趙玉華(持股 43.15%)
薰輝投資興業有限公司	姚祖驤(持股 42.43%)、趙玉華(持股 40.49%)
懷陽投資有限公司	姚祖驤(持股 41.11%)、趙玉華(持股 42.61%)
韋日投資有限公司	姚祖驤(持股 42.55%)、趙玉華(持股 40.67%)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姚祖驥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陳博仁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王自宏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復興航空副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姚智薰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工程處副理、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駱忠誠 (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任職於忠誼法律事務所負責人，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李建然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教授，及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何東皓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天機開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彭卓蘭 (獨立董事)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博盛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2. 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多 元 化 董 事 會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具 員 工 身 分	年 齡				專 業 背 景					專 業 知 識 與 技 能				
					30 40 歲	50 60 歲	61 70 歲	71 80 歲	財 務 會 計	產 業	資 訊 與 科 技	法 律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領 導 決 策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董事	姚祖驥	男	中 華 民 國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姚智薰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王自宏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駱忠誠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	陳博仁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李建然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何東皓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 董事	彭卓蘭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現在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席獨立董事(37.5%)，5 席非獨立董事(62.5%)。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工程處處長	中華民國	蔣曉麟	男	104.01.01	11,000	—	—	—	—	—	經：茂矽電子經理/廣輝電子經理/亞翔公司專案部高級專員/總經理室特助/專案處副處長 學：國立交通大學產業安全與防災系碩士	無	—	—	—	—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許銘貴	男	102.06.26	846	—	100	—	—	—	經：鼎順工程顧問/亞翔工程董事長特助/採購處處長 學：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科	無	—	—	—	—
資安質安中心副總	中華民國	葉桂堃	男	110.04.14	—	—	—	—	—	—	經：東元電機經理/亞翔集成蘇州協理 學：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	—	—	—
工程中心設計部副總	中華民國	劉英德	男	110.07.08	11,000	—	5,000	—	—	—	經：金展空調協理/亞翔工程經理/中估工程經理 學：國立台北大學EMBA企業管理在職專班	無	—	—	—	—
資深副總裁兼財務處、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陳淑珍	女	111.04.01	244,668	0.11%	108,069	0.05%	—	—	經：亞翔工程副總經理/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監事/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 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附設空中進修學院專科部會計科	無	—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詹雅霖	女	111.04.01	—	—	—	—	—	—	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稅務專員/亞翔工程會計部副理 學：淡江大學會計系碩士	無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彭芳滿	女	106.08.04	—	—	400	—	—	—	經：亞翔工程營運中心/業務/稽核室/行政專員 學：元培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	—	—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柯淑玲	女	110.03.05	7,579	—	—	—	—	—	經：亞翔工程財務部經理/會計部經理 學：銘傳大學會計系	無	—	—	—	—

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28日止實際持有股數。

註:1. 陳淑珍於111.04.01就任財務主管(原任黃莉純於111.03.31辭任)。

註:2. 詹雅霖於111.04.01就任會計主管(原任黃莉純於111.03.31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3)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股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生生投資(股)公司		—	—	6,920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69%	0.54%
代表人 姚祖驥		4,500	—	—	30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56%	0.44%
韋日投資(有)公司		—	—	4,000	—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40%	0.31%
代表人 陳博仁		4,398	—	—	12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48%	0.37%
懷陽投資(有)公司		—	—	4,000	—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40%	0.31%
代表人 姚智薰		—	—	—	24	1,748	—	500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23%	0.18%
薰輝投資興業(有)		—	—	4,000	—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40%	0.31%
代表人 駱忠誠		—	—	—	30	—	—	—	—	—	—	—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0.003%	0.002%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		—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李建然、何東皓、彭卓蘭、王自宏		李建然、何東皓、彭卓蘭、王自宏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韋日投資(有)公司、懷陽投資(有)公司 薰輝投資興業(有)公司		韋日投資(有)公司、懷陽投資(有)公司 薰輝投資興業(有)公司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生投資(股)公司		生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8		8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總經理 蔣曉麟		3,005	—	—	—	550	—	—	600	—	—	0.42%	0.32%	無
執行副總 許銘貴		2,700	—	—	—	475	—	—	600	—	—	0.38%	0.29%	無
資深副總 陳淑珍		2,340	—	—	—	190	—	—	600	—	—	0.31%	0.24%	無
資安質安中心 副總 葉桂堯		2,180	—	—	—	400	—	—	500	—	—	0.31%	0.24%	無
工程中心 設計部副總 劉英德		2,040	—	—	—	425	—	—	500	—	—	0.30%	0.23%	無

註1：本公司給付之金額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之金額係相同。

註2：係填列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陳淑珍、葉桂堃、劉英德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蔣曉麟、許銘貴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蔣曉麟		3,005	—	—	—	550	—	600	—	—	—	0.42%	0.32%	無
執行副總 許銘貴		2,700	—	—	—	475	—	600	—	—	—	0.38%	0.29%	無
資深副總 陳淑珍		2,340	—	—	—	190	—	600	—	—	—	0.31%	0.24%	無
資安質安中心 副總 葉桂珪		2,180	—	—	—	400	—	500	—	—	—	0.31%	0.24%	無
工程中心 設計部副總 劉英德		2,040	—	—	—	425	—	500	—	—	—	0.30%	0.23%	無

註：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及執行副總	蔣曉麟、許銘貴	—	13,340 仟元	13,340 仟元	1.34%
副總經理、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會計主管	陳淑珍、葉桂垚、劉英德、彭芳滿、柯淑玲、詹雅霖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56,155 仟元 及 5.62%	56,155 仟元 及 4.37%	32,040 仟元 及 9.97%	32,040 仟元 及 9.89%
獨 立 董 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經理人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及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總經理及重要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達成率與貢獻度及市場趨勢認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生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姚祖驥	5	0	100%	—
董事	薰輝投資興業(有)公司 代表人：駱忠誠	5	0	100%	—
董事	懷陽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姚智薰	4	1	80%	—
董事	韋日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陳博仁	2	3	40%	—
董事	王自宏	4	1	80%	—
獨立董事	李建然	5	0	100%	—
獨立董事	何東皓	5	0	100%	—
獨立董事	彭卓蘭	4	1	8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第40~41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如下說明：

董事會日期	議事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08.05	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薪資酬勞調整案	陳博仁 姚智薰	依公司法206條第2項之規定，陳博仁董事及姚智薰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因利害關係利益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111.11.04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陳博仁 姚智薰	依公司法206條第2項之規定，陳博仁董事及姚智薰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因利害關係利益迴避不得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本公司於108年5月7日董事會通過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該績效評估方式採內部評估及外部評估二種；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得視需要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之執行單位為董事會議事單位，並於公司委請外部專家團隊執行外部評估時，提供必要之資訊及協助。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年度結束時至次年第一季結束前	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並得視需要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評估面向： 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評估項目包含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會成員自我評估項目包含 A.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 B.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C.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D. 內部控制

4. 董事會評鑑結果及建議

評鑑結果	本公司定期檢視投資績效與目標達成率，董事會成員也發揮指導與監督之功能，對董事會議案與相關議題能充份溝通並貢獻所長，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整體評估結果優，業提報 112 年第一次董事會議備查。
建議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董事持續進修需再加強，本公司將不定時提供主管機關所推廣之課程及宣導會資訊給予各董事，並鼓勵公司董事持續進修以掌握最近法令與提決策所需的專業力。

5.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	●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度全年召開 5 次董事會，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至少每季召開一次之規定。
資訊公開，提升資訊透明度	● 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及公司網站揭露，確實將資訊公開，提升資訊透明度。
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 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 112 年 3 月 10 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111 年度評鑑結果綜合評分為優良等級。
加強營運新知與強化法令知識	● 本公司不定時為董事及主管安排外訓課程授課，以及證券法規之相關課程訓練。 ● 為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稽核人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與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不定期與財務主管及稽核人員溝通，了解公司營運狀況。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建然	5	0	100%	
獨立董事	何東皓	5	0	100%	
獨立董事	彭卓蘭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附表一。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且各審計委員於會議中均充分表達其意見。
-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組成	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李建然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職權事項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4.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內部稽核主管：

自審計委員會成立迄今，已開會次數 21 次，運作情形順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內部稽核主管按月寄發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報告，並提報年度稽核計畫與獨立董事；每季召開的審計委員會中，內部稽核主管亦提出稽核報告。在審查財務報告時，獨立董事事前召開會議溝通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業務議題與會計師充份溝通討論。

開會日期	溝通事項說明
111/3/30	• 審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內部稽核報告。
111/5/6	• 內部稽核報告。
111/8/5	• 內部稽核報告。
111/11/4	• 審核 112 年度『稽核計劃書』。 • 內部稽核報告。

➤ 會計師：會計師與受查者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開會日期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111/12/14	審計查核規劃階段- • 111 年度查核範圍及時間規劃。
112/3/10	審計查核完成階段- • 查核人員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 查核範圍。 • 查核發現。 • 其他注意事項。 • 獨立性。

附表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無則空白)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照案通過則空白)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照案通過則空白)
(111.03.30) 第二屆第一次	(1)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乙案。			
	(5)本公司財務主管兼代理發言人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6)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7)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8)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9)本公司訂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			
(111.05.06) 第二屆第二次	(1)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2)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乙案。			
(111.06.24) 第二屆第三次	(1)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一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以債作股方式增資案。			
(111.08.05) 第二屆第四次	(1)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2)本公司為孫公司-亞翔工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無則空白)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照案通過則空白)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照案通過則空白)
(111.11.04) 第二屆第五次	(3)本公司「CC100 電子計算機處理控制作業」修訂案。			
	(1)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2)本公司為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3)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準則』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lke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財務規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作業處理程序」，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對外發言及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管理主要股東之持股，公司並隨時掌握董事和經理人以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質押等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管理辦法」，明訂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之作業並據以依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訂定董事及高階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並簽署董事及經理人聲明書，明確規範內部人相關法令道循。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設置董事8席，其中3席為獨立董事（比率達37.5%），每位董事各自具備專業背景，包括經營管理、財務會計、商務、法律、資訊科技等，其中李建然先生及彭卓蘭女士具備有會計及財務分析背景、駱忠誠先生具有法律背景專長，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公司專業建議。符合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8位董事，包括1位女性董事，比率達12.5%。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詳第28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依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及規模，視需要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於112年3月10日提報董事會完成評估結果：111年度評鑑結果綜合評分為優良等級。 1、評估面向： *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評估項目包含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會成員自我評估項目包含 A.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 B.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C.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D. 內部控制； 2、評估期間：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3、評估結果： 本公司定期檢視投資績效與目標達成率，董事會成員也發揮指導與監督之功能，對董事會議案與相關議題能充份溝通並貢獻所長，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整體評估結果優，業提報112年第一次董事會議備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審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及依上述之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依據評估結果，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已將評估結果提報112年3月10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0年3月5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設有兼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資格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第1項公司治理主管規定，並依法令規定完成專業進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上下游廠商、銀行、債權人等)彼此間權利及義務關係的平衡。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設立電子信箱 fd1300@lkeng.com.tw。供利害關係人投訴之用，並由專人處理。 2.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董事會決議重要事項、重大訊息等內容。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建置公開網站，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並設有股東服務專頁，定期更新財務業務資訊。 查詢公司網址 http://www.lkeng.com.tw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網頁設有中、英文網站，並設置投資人專區(股東服務及公司治理)，有專人定期更新財務業務資訊。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職位各一，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之相關資訊予投資大眾。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目前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對員工之認股分紅、健康管理、社團休閒、貼心的福利、休假及退休制度、職涯發展，皆有相當完善的制度，相關資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參考。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設置員工關懷網站，對於生涯規劃、人際關係、自我瞭解、情感交往、情緒調適等問題，提供直接協談服務、諮商轉介服務、心理、興趣、生涯等量表施測等協談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保持良好互動，除不定期開會討論市場動態、價格資訊外，更時常就本公司訂貨之交期及品質檢討，本公司成立以來並無延遲支付貨款之情形，而廠商之交貨也多如預期，本公司藉此良好互動使公司與廠商能共創雙贏。 (四)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及外界人士對本公司之疑問與建議外，並為提高經營透明度，每月皆依法公告相關財務業務資料及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且已於公司網站建立投資人服務專區，以利投資人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之資訊。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秉持信守承諾之企業精神，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維持良好互動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重視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回答及處理相關問題，以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函知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持續進研習。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乃以穩健經營、保證營運安全前提，追求獲利與風險的平衡發展，以創造最大的股東投資價值、保障全體股東、債權人及員工之權益。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守則，與客戶間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對客戶品質政策，包括研發創新、持續改善、快速對應、客戶滿意、保護地球、綠色關懷。對客戶訂單準時達交，及產品售後皆有技服人員持續溝通解決問題。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投保新台幣316,100,000元之董事責任險，期間為111年8月21日起至112年8月21日止。本公司已將續保情形提報111年11月04日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未得分項目優先加強改善事項如下：

題號	題目	改善情形
2.5	公司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是否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下屆董事全面改選，規劃中。
2.25	公司之獨立董事是否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本公司不定期將主管機關所推廣之課程及宣導會資訊，提供予各董事參考。

(四)、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獨立董事	何東皓	請參閱第25頁(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獨立董事	李建然			2
獨立董事	彭卓蘭			無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08 月 17 日至 113 年 08 月 08 日。

最近 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何東皓	3	0	100%	
委員	李建然	3	0	100%	
委員	彭卓蘭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案項目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3.30 第四屆 (第一次)	-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審議。 - 本公司財務主管兼代理發言人及會計主管異動案，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不適用
111.08.05 第四屆 (第二次)	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薪資酬勞調整案，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不適用
111.11.04 第四屆 (第三次)	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提請討論。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對環保、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組織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之提出及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對於環境管理，本公司設有專單位，輔導相關部門依職安、環保法令相關規定、取得應有之操作/運作許可證，導入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提高相關部門的職業安全衛生及環境意識。 截至 110 年底，本公司共已導入以下管理系統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CNS 45001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透過持續運行以上管理系統，本公司對於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員工安全、顧客、供應商等面向的風險，均能予以掌握並即時因應。 近年因營運活動之資訊化依賴程度日益增高，本公司對於資訊安全風險亦強化治理，並擬定相關政策： 1. 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於 108 年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依據此政策使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穩健運作。 2. 依據「資訊(IT)安全管理使用者資訊遵循準則」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宣導、法規遵循與案例解析。 3. 本公司高度重視資訊安全與機密資訊保護，建置防火牆、資安設備、防毒軟體等資安相關防護措施。避免惡意駭客、電腦病毒、勒索郵件等外部攻擊，影響公司營運系統穩定運作。	如有法令或實務必要之考量時，則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公司已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定期審查與改善相關作業執行狀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1. 本公司訂定環安衛政策定期宣導全體員工。 2. 本公司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及宣導資源回收或減廢再使用之社會責任。 3. 本公司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設有「質安中心」，負責環保、工安、衛生等業務，以落實節約用水、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等環境保護管理，如：採購各類材料以綠能者作為優先考量、定有中央空調溫度調節節省電能、照明裝置自動明滅…等，以減少能源的浪費。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針對CO2氣體排放量每半年有實施環境監測符合法令需求；針對廢棄物總量擬訂年度計畫以達成減量及環境保護。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恪遵各項勞動法令，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且除法定勞工權益外，公司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與壽險等商業保險。 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及「勞工安全衛生規則」業經勞工局核備同意。 本公司已於109/8/6訂定人權政策與管理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在同仁福利方面,本公司具有多元化的福利制度及符合法令且完善的退休辦法。 實施職等制,依據同仁具備的技能給予不同職等,且調薪比例將依職等不同而有差異,除考績末段之同仁外,其餘同仁將可因應物價變動結果調整。 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提撥退休金提存於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央信託局),且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以保障同仁之權益。另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新制之同仁,依法令規定每月提撥同仁薪資 6%至勞保局退休金之個人帳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針對辦公環境每半年進行CO2氣體排放量實施環境監測: (法定標準需小於 5,000ppm,本公司實測皆小於 1,000ppm)。 2. 機台設備操作 SOP 將工作上之可能危害納入,並針對操作人員進行教育訓練。 3. 工傷事故發生時依規定進行事故分析討論與改善避免再發生。 4. 新進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5. 每季亦會進行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針對環安衛執行事項向各單位主管進行宣導與進行討論。 6. 作業現場特定作業指派該單位主管進行教育訓練,並取得相關認證以加強現場安全管理認知。 7. 設置哺乳室供在職之哺育婦女使用,並給予員工育嬰假。 8. 本公司定期辦理作業環境測訂及飲用水質檢查;透過員工定期健康檢查,提醒同仁健康狀況,並辦理相關活動/課程(如健康講座/如何舒抗壓講座…等),期能改善同仁健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每年依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執行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已為員工建立有效專業訓練培育計畫，以加強其職涯發展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內控制度程序以確保研發、採購及生產等作業合理性，並與供應商間亦維持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合理權益。本公司屬專業之工程管理公司，相關業主權益皆在合約中敘明，並提供管道接受客訴處理，使客戶與公司關係更融洽。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相關評估及管理辦法，已建立『新廠商導入與廠商評鑑及選用作業』。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本公司除於商業契約中明訂供應商遵循義務，與供應商溝通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政策（包含環保、職安衛或人權等規範要求），嚴禁供應商及其人員在為促成合約之簽署、謀取不法利益、避免自身損失或其他不法意圖，而向本公司人員提供利益。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 攸關各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揭露於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 2. 金管會要求實收資本額達 20 億元的上市櫃公司，2023 年編制和申報永續報告書:本公司首年適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方面：本公司對於環保悉依法令執行管控，請參閱環保支出資訊。				
2. 人權方面：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3. 安全衛生方面：本公司有關安全衛生係配合政府法令執行管控。				
4. 社會服務方面：本公司不定期參與社會服務工作，提升本公司社會參與、貢獻與服務，積極對外參與社會急難救助活動，例如：				
(1)定期對新竹家扶中心捐贈的孩童關懷，提供愛心物資與愛心捐款。				
(2)定期對社團法人慶祥青少年關懷協會捐贈。				
(3)定期對新竹縣警察之友會捐贈。				
(4)定期對聖約翰科技大學捐贈。				
(5)定期對財團法人向陽公益基金會捐贈。				
(6)定期對財團法人臺灣省嘉義縣新港奉天宮捐贈。				
(7)公司長期和聖約翰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健行科技大學、南台科技大學及崑山科技大學建教合作。				
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u>認證項目</u>	<u>驗證機構</u>	<u>查驗標準</u>	<u>認證效期</u>	
1. 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	SGS	ISO 9001:2015	2021/9/15-2024/12/14	
2. 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	SGS	ISO 14001:2015	2021/9/15-2024/12/14	
3. 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SGS	ISO 45001:2018	2021/09/04-2024/09/03	
4. CNS 45001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SGS	CNS:45001:2018 證書編號:CB05-98061-04	2021/09/04-2024/09/0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除本著誠信經營之理念、健全發展公司企業文化外，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及「營業秘密保護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程序及懲處辦法提報董事會、股東會通過，據以規範員工，務使公司上下全體人員誠信以對，勿以不正當方法（如：竊盜、詐欺、脅迫、賄賂等）企圖使公司或個人受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定，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行為，違反則依規定予以懲戒。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不定期利用早會時就守則內容向員工加以說明宣導，另已放置相關守則於公司網頁供使用者查看。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	√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及執行由總經理室及管理處負責，並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皆依照利益迴避原則；公司內部設置「員工意見箱」鼓勵員工意見反應及對於違規申訴可直接向相關主管或稽核室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內控及會計制度，且有效執行。稽核室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或不定期查核並將稽核報告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經營團隊於月會或部門會議向員工宣達誠信經營之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員工如有違反規定，將依違反行為輕重予以處分。及設置「員工意見箱」鼓勵員工意見反應及對於違規申訴可直接向相關主管或稽核室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於公司外部網站及內部設置「員工意見箱」之舉報系統，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並由獨立專責單位負責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已於相關規章中明訂申訴程序及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涵蓋「目的」、「範圍」、「禁止事項」、「利益迴避」及「資訊揭露」等，明確定義誠信經營各要求事項，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要求。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除內部發行以為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執行公司治理遵循外，並置於公司網站 (http://www.lkeng.com.tw) 投資人專區供股東、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查詢。 (二) 為防範內線交易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於 98.12.18 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請每屆當選之董監事簽署保密承諾書；本公司員工於報到時，簽署之聘僱合約書亦含保密協定相關協議。				

(七)、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本年報第 67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針對公司員工或協力廠商違反公司管理辦法之作業程序，均依相關規定予以適當之懲戒，並責付相關部門權責主管加強對同仁督導並作教育訓練，杜絕再犯。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1. 111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1.06.24	111 年股東常會	壹、承認事項 一、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二、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貳、討論事項 一、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2. 111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項目	重要決議
1. 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經股東常會通過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承認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股東常會通過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338,311,394 元，訂定配息基準日為 111 年 09 月 12 日，並於 111 年 09 月 30 日發放完畢。
3. 討論事項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符合法定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並已於 111 年 06 月 24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程序辦理。

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111.03.30	一百一十一年（第一次）	1. 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討論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方式及召集事由。 6.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乙案。 7. 討論本公司財務主管兼代理發言人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8. 討論本公司經理人解任案。 9.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三重分公司申請授信額度案。 10. 討論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1. 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12.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13. 討論本公司訂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除案由十一維持原案條文)
111.05.06	一百一十一年（第二次）	1. 討論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2.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乙案。 3.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4.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中國輸出入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111.06.24	一百一十一年 (第三次)	1. 討論擬訂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討論本公司擬參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以債作股方式增資案。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5	一百一十一年 (第四次)	1.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2. 討論本公司為孫公司-亞翔工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3. 討論本公司「CC100 電子計算機處理控制作業」修訂案。 4.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04	一百一十一年 (第五次)	1.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劃案。 2. 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劃案。 3. 討論本公司為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展期案。 4.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5.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6. 討論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3.10	一百一十二年 (第一次)	1. 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報表案。 2.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討論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方式及召集事由。 6.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香港尊偉有限公司乙案。 7. 討論本公司及新加坡分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新加坡商大華銀行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及大華銀行有限公司申請授信額度案。 8. 討論本公司因營運需要擬向第一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9. 討論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0. 討論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11. 討論為公司培育人才永續發展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擬自盈餘中提撥資金用以捐助聖約翰科技大學辦理教育及推動產學合作。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112.03.22	一百一十二年 (第二次)	1. 討論為公司培育人才永續發展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擬自盈餘中提撥資金用以捐助聖約翰科技大學辦理教育及推動產學合作。	◎獨立董事： 本次會議無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除 111/3/30 案由十一維持原條文，其餘皆經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及財務 主管	黃莉純	110/3/5	111/4/1	辭職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信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黃增國 戴至柔	111.01.01 ~ 111.12.31	\$3,000	\$180	\$3,180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130	-	\$50	-	\$180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生生投資(股)公司	—	—	—	—
董 事 長	生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姚祖驤	—	—	—	—
董 事	懷陽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姚智薰	—	—	—	—
董 事	薰輝投資興業(有) 公司 代表人：駱忠誠	—	5,400,000 (5,400,000)	—	—
董 事	韋日投資(有)公司 代表人：陳博仁	—	4,400,000	—	—
董 事	王自宏	—	—	—	—
獨 立 董 事	李建然	—	—	—	—
獨 立 董 事	何東皓	—	—	—	—
獨 立 董 事	彭卓蘭	—	—	—	—
總 經 理	蔣曉麟	—	—	—	—
執 行 副 總	許銘貴	—	—	—	—
財 務 主 管	陳淑珍	—	—	—	—
副 總 經 理	葉桂垚	—	—	—	—
副 總 經 理	劉英德	—	—	—	—
稽 核 主 管	彭芳滿	—	—	—	—
公 司 治 理 主 管	柯淑玲	—	—	(6,000)	—
會 計 主 管	詹雅霖	—	—	—	—

註1:陳淑珍於111年4月1日新任。

註2:詹雅霖於111年4月1日新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28日

姓 名	本 持 有 股 份		配 偶 、 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合 計 持 有 股 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例 %	股數	持 股 比 例 %	股數	持 股 比 例 %	名 稱	關 係	
生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姚祖驥)	23,855,522	10.57%	—	—	—	—	昇輝/ 趙玉華	註 1	—
懷陽投資(有)公司(代表人：趙玉華)	13,755,701	6.09%	—	—	—	—	姚祖驥/趙玉華/ 昇輝	—	—
薰輝投資興業(有)公司(代表人：趙玉華)	11,224,763	4.98%	—	—	—	—	姚祖驥/趙玉華/ 昇輝	—	—
韋日投資(有)公司(代表人：姚智薰)	8,834,139	3.92%	23,000	0.01%	—	—	姚祖驥/趙玉華/ 昇輝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資本聯合銀行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298,299	3.24%	—	—	—	—	—	—	—
姚祖驥	6,358,013	2.82%	3,206,778	1.42%	—	—	生生/昇輝/ 趙玉華	註 1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085,911	2.70%	—	—	—	—	—	—	—
昇輝投資(股)公司	5,815,814	2.58%	—	—	—	—	生生/姚祖驥/ 趙玉華	註 1	—
趙玉華	3,206,778	1.42%	6,358,013	2.82%	—	—	生生/姚祖驥	註 1	—
花旗託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專戶	3,171,000	1.41%	—	—	—	—	—	—	—

註1：公司代表人為配偶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 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	100.00%	—	—	—	100.00%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115,200	53.99%	—	—	115,200	53.99%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	—	—	100.00%	—	53.99%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	—	—	51.00%	—	51.00%
榮工工程(股)公司	270,047	83.65%	—	—	270,047	83.65%
尊偉有限公司	—	51.71%	—	26.07%	—	77.78%
富醫科技(股)公司	4,904	40.88%	—	—	4,904	40.88%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	—	—	100.00%	—	53.99%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	—	—	100.00%	—	53.99%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 公司	—	—	—	100.00%	—	53.99%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	—	—	100.00%	—	77.78%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	—	—	100.00%	—	77.78%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3 月 10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姚祖驤 簽章

總經理：蔣曉麟 簽章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日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其他
截至 112. 4. 28	10	350, 000	3, 500, 000	225, 541	2, 255, 409	—	—	—

2. 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種類 \ 股 份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25,541	—	225,541	124,459	35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法人	合計
人數	0	2	46	13, 602	143	13, 793
持有股數	0	1, 066, 000	66, 459, 779	103, 035, 417	54, 979, 733	225, 540, 929
持股比例	0. 00%	0. 47%	29. 47%	45. 68%	24. 38%	100. 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2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2,252	417,723	0.19%
1,000-5,000	8,867	18,750,184	8.31%
5,001-10,000	1,323	10,595,127	4.70%
10,001-15,000	420	5,394,412	2.39%
15,001-20,000	264	4,953,874	2.20%
20,001-30,000	223	5,827,107	2.58%
30,001-40,000	92	3,338,538	1.48%
40,001-50,000	63	2,954,558	1.31%
50,001-100,000	126	9,045,682	4.01%
100,001-200,000	66	9,563,906	4.24%
200,001-400,000	35	10,297,447	4.57%
400,001-600,000	16	7,989,493	3.54%
600,001-800,000	7	4,945,850	2.19%
800,001-1,000,000	11	9,998,607	4.43%
1,000,001 股以上	28	121,468,421	53.86%
合計	13,793	225,540,929	100.00%

備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4 月 2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生生投資(股)公司		23,855,522	10.57%
懷陽投資(有)公司		13,755,701	6.09%
薰輝投資興業(有)公司		11,224,763	4.98%
韋日投資(有)公司		8,834,139	3.9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資本聯合銀行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298,299	3.24%
姚祖驥		6,358,013	2.8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085,911	2.70%
昇輝投資(股)公司		5,815,814	2.58%
趙玉華		3,206,778	1.42%
花旗託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專戶		3,171,000	1.41%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註 8) 112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註 1)	最 高	35.55	39.50	49.75
	最 低	24.20	28.20	36.60
	平 均	30.23	31.50	43.64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34.56	38.55	40.07
	分 配 後	33.06	—	—
每 股 盈 餘 (註 3)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25,540,929	225,540,929	225,540,929
	每 股 盈 餘	1.43	4.43	1.42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50	—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 (註 5)		21.14	7.11
	本利比 (註 6)		20.1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0.05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果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規定：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五為員工酬勞，並得以現金、股票方式發放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之，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第三十二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限。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111年底實收資本額為2,255,409,290元，計分派225,540,929股，預計發放每股3.5元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789,393,252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255,409,29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3.5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股盈餘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八)、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詳本年報第70頁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配合公司法及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1 月 30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900 號辦理，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之計算改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分派基礎。稅前淨利考量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後之餘額，再按公司章程規定分別估計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次未預計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3). 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及方式與估列金額及方式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調整。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53,839,223 元。

(2).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董事酬勞-現金新台幣 26,919,612 元。

(3).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項目	原董事會擬議分派	實際分派
員工酬勞-現金	15,941,528 元	15,941,528 元
董事酬勞	7,970,764 元	7,970,764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未有買回公司股票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生化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及相關機電、製程管線之設計及建造。

2. 營業比重

產品項目	營業比重
無塵室工程	15.09%
製程管路工程	5.24%
機電工程	11.69%
其他（含統包工程）	67.98%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生化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及相關機電、製程管線之設計與建造以及舊廠房改建，尤以 TURN-KEY(總責任承包設計、施工、測試到驗證之系統整體工程)為特長。

服務產業範圍，包括：建設工程、光電製造廠、半導體製造廠、醫療院所、生化製藥、商業大樓、住宅大樓、化工廠、太陽能材料製造廠、太陽能發電廠、節能改善等，都是亞翔提供服務的對象。

4. 計劃開發的商品

建築資訊模型(簡稱 BIM)應用在工程專案的整個生命週期，從設計、施工到運轉維護階段的管理概念，已經成為產業的趨勢。透過 BIM 技術可讓專案團隊藉由 3D 模型提早發現問題點，進而節省大量變更、重工的時間與金錢。本公司已於 2010 年開始導入 BIM 建築資訊模型，並成立 BIM 開發專案小組，致力於實務的發展與應用。

施工現場 BIM 應用之效益，主要為輔助施工管理及現場推展，以確保工程品質、掌控工程整體進度、實現建築物生命週期(LCA)及能源控管與營運。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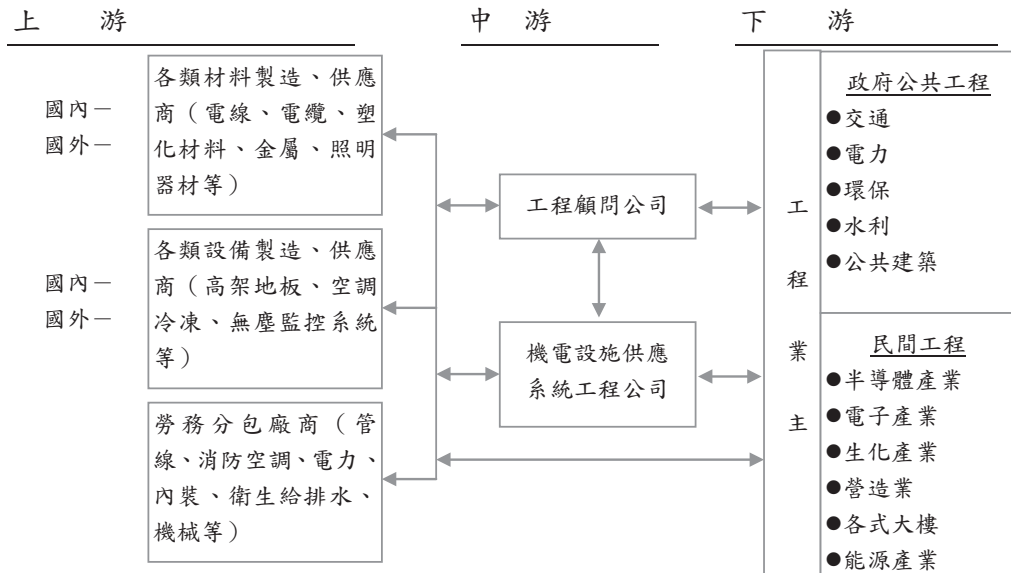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工程事業為基礎工業，其涵蓋土木、建築、機電、空調、消防等系統的整合應用，因應不同產業的發展及變革而快速的演變。台灣經濟與工業在過去數十年裡快速轉型與發展，由傳統工業逐漸轉型為高科技產業，電子、通訊及生技醫療產業隨之而起，工程業適逢此一時機，在高科技產業帶動下，以及隨著全球資訊化之發展，得以透過資訊網路快速取得上、中、下游之各項資訊，更加速工程業的國際化，形成台灣工程業的技術發展榮景及成就工程業全球同步化。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工業機電設施整合供應系統工程服務業係介於工程業主、工程用材料暨設備

製造供應商、工程分包廠商、人力市場及其週邊相關服務業之間，主要係針對業主工程上之需求，結合各類不同專業領域之工程技術，提供客戶整廠機電、無塵室統包工程承攬服務或機電系統架構建立等相關整合工程服務，亦即提供一個能充分滿足業主生產需求之作業環境，其上、中、下游之關係如下圖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全球資訊化之趨勢，預期高科技產業將持續隨著技術面與應用面不斷創新向上發展，例如電動車、自動駕駛、機器人、物聯網、大數據、AI 人工智慧、元宇宙與 5G 通信等技術的演進，未來社會終將持續推動智慧生活、智慧製造與智慧城市的發展，這股趨勢也將持續驅動半導體晶圓代工、記憶體、測試封裝、面板與生技醫療等產業的成長，這些產業為因應終端消費市場對於高附加價值及利基產品的需求與服務模式的創新，預計將繼續帶動產線升級與產能擴充的資本投資，未來無塵室及機電工程產業之發展仍是非常寬廣。

工程是人類追求文明及輔助不同產業進步的基石，知識與智識不斷的相互演進下，工程產業市場的變化更是瞬息萬千，能順應市場變化的腳步及擴展工程事業的發展空間，才能在市場優勝劣敗的淘汰機制下得以生存及快速成長。

在國際工程同業的競爭更趨白熱化之情形下，規模經濟及效率提升乃決勝因素，工程體質的健全及專業技術的落實，是擴展工程事業發展空間，創造生機的不二法則。

在未來工程產業競爭型態上，能快速掌握原物料來源及提供客戶客製化、快速及最先進的工程服務，是能否在產業中居於領先的重要因素。有鑒於此，本公司持續進行新產品的開發及生產，除此之外，對於能源節約及防災系統更是深入研究，並特別著重於系統間的相容性，以因應全廠系統之整合需求。

亞翔在歷經多年的工程深耕後，領悟到經營工程事業的深髓定義，其屬性是

高專業繁雜的技術管理服務系統，信譽的建立與市場評價是重要的認知，能在優異工程品質及高階的技術層次之前提下，提供規畫、設計、製造、安裝、測試、驗證、維修等整套一貫性的工程管理服務，是具備競爭能力的最佳展現。亞翔的產業競爭能力可在卓越工程業績上得到印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所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137,234 仟元	39,083 仟元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請參閱本年報第 4 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降低施工成本，確保無塵室施工品質，提升工程競爭力

專案計畫成本管理成功與否，直接影響企業的利潤，專案實施的過程中運用技術、方法與管理手段以及對費用開支和資源耗費進行計畫、協調、監督將可有效控管施工成本中資源的消耗。為此，加強專案事前計畫及工前共識的作業能力，以及定期性查核專案預算的控管，將可有效避免不必要的額外損失。另近年受外在環境變化的影響，材料供應以及勞動人力的缺工，也直接衝擊專案工期進度及施工品質，促使專案管理成本逐年攀升。為改善此瓶頸，內部採取工程分包管理模式，督導協力廠商設計、規劃等作業，期以分散風險，進而達到監控品質、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等目的。本公司積極開發無塵室標準施工程序及品質檢驗方法，此施工程序的主要目的在施工過程中即進行檢查確認工作，發現問題立即解決，此程序可大幅縮短工時，同時確保無塵室施工品質，有效降低施工成本，同時可提升工程競爭力。

(2). 提高技術問題的診斷能力

透過經營團隊的工程專案經驗的累積，結合各大學研究院所之合作及廣泛應用國內、外顧問網路資訊管道，將施工中或測試驗證取得之數據進行學理分析，將分析結果作最精確的研判及最快速的應變與處理。

(3). 培養傑出的人才，提供市場最佳的服務能力

環視日趨嚴酷的市場競爭，人力資源的運用必須因應產業結構的變化做出調整與改造，人力培育與訓練計畫，將以靈活性與適應性作為重新設計與建構的重點目標。期透過職涯藍圖的實施，全方位培訓，準確考核機制，有效激勵，以及加強團隊協作能力，提升員工的參與度，降低流動性，俾助於組織功能的強化進而提高企業核心競爭能力。

工程業之主要資源為「人」，如要在產業中取得競爭優勢，工程人員便需不斷快速學習並運用知識創新技術，公司因應未來經營方向，將積極培養專業工程技術人才，以發揮人力最高效益為原則，提供工程市場最佳的服務能力。

(4). 工程戰情中心建置計劃

數據是一切應用的基礎，亞翔 e 化 POMS 專案管理系統，迄今累積十餘年專案資料，將持續推動專案資訊數據整合與評估，協助專案單位及主管瞭解各作業狀態、掌握各專案運作，提昇管理效率及營運效能，近期已籌劃重整既設 ERP 作業、構建戰情資訊，以符未來集團營運領域多元化發展。

(5). 加強客戶計價收款管理

應收計價款項能按預定計畫收款是工程公司能正常且穩健營運最重要的關鍵，如若無法快速且按照原訂計畫收回應收計價款，甚至被客戶惡意倒帳、延展或轉為呆帳，將致使公司營業目標無法達成，甚而可能造成鉅額虧損和現金流的衝擊。本公司將提升對客戶信用風險的預警風險能力，培養和加強專案管理人及財務人員對應收帳款的敏感度、掌控與分析預知能力，期降低應收帳款未如預期將帶來的營運風險，減少公司不必要的壞帳損失，並進而增加公司的獲利能力和競爭力。

2.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爭取海外工程市場

為求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除繼續擴展國內業務外，更將積極開發國際市場，增加海外工程據點。因應市場競爭力的考量及開發新市場的需要性，將結合新加坡及中國大陸的優良工程人員及具競爭力的勞力資源投入海外工程市場中。

(2). 開發新產品、新工法，以提升技術層次與擴大市場的應用範疇

由於客戶因應市場需求的變化，產品更新的速度越來越快，對工程品質要求愈來愈高，工期短、品質佳、符合客戶需求是本公司秉持之信念，為達成此要求，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新產品及新工法開發，培訓工程人員，提升工程技術層次，並藉此創造利基與擴大市場的應用範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亞翔公司早期市場定位於無塵室建置工程服務，而逐步發展為 EPC(設計、採購、施工)的一貫建廠作業服務，並針對客戶實際需求考量規劃建廠，而這種重視客戶需求的”客製化”理念，成為亞翔工程市場經營最主要的策略思維。

近年來在高科技廠房的建置市場領域，客戶在逐年降低成本的考量下，都將大部分人力投入產品生產相關部門，而支援生產廠房運作之建廠及廠務系統操作人力逐年遞減，因此近年亞翔已承接多項整廠統包之業務，更與客戶建立售後服務及操作運轉之長久合作關係。

在爭取統包業務之促銷與溝通上，必須讓客戶了解統包對客戶之價值：統包作業的成功前提為完善規劃設計及工程管理，統包商勢必增加專案人事費用，但須讓客戶了解統包商所能提供在工期管控、界面協調、施工品

質控制等方面的高品質服務；在投標作業中提出初設與運轉成本分析比較，讓業主了解降低長久運轉成本及建廠人力成本遠高於統包合約新增的管理費用，而樂於讓亞翔提供客製化的整廠建廠統包服務。

2. 市場佔有率分析：

自 1989 年起，亞翔經過長期的積極努力投入及企圖扭轉市場生態的決心，整合世界各工業先進國家的相關產品系統，並增購各項測試儀器及先進設備，達成專業研發及驗證的能力，迄今成為本土最具競爭力之科技半導體電子工業無塵室研發施工大廠，承攬高科技電子廠房之工程公司，改變國內無塵室工程以往完全委由外商獨攬的生態。

2007 年起順應趨勢將版圖擴展至能源產業，承攬聯電轉投資之聯相光電以及益通轉投資之宇通光能。此外，亞翔以多年工程經驗與專業知識，整合各系統技術能力承攬全案統包工程，從設計階段、發包採購至試車運轉，營運範圍之擴大，本公司 2006 年與 2007 年簽約金額皆超過 50 億台幣，達到年度營運目標，而近幾年度集團簽約總金額亦超過 85 億台幣。

2009 年金融風暴席捲全球，蔓延台灣各行各業，高科技產業更呈負成長，亞翔所有的晶圓、光電客戶建廠計畫全面停滯，公司一本對社會之責任，不裁員、不減薪，全體員工共體時艱，在客戶不斷降低建廠成本的需求下，仍依維護亞翔在市場的高度品質評價，積極參與生物科技、製藥產業市場，在成熟市場的嚴苛競爭下，以高品質及合理價格雙項競爭力，取得友霖生技在中科虎尾園區的整廠統包工程，並於 2010 年 3 月份榮獲雲林縣環保局頒發環保優良營建工地評選第一名；同年第二季初再取得懷特生技新藥植物藥新藥原料精製廠新建工程合約，在在肯定亞翔在國內生物科技、製藥建廠的龍頭地位。

除了中國大陸子公司以及新加坡分公司外，2008 年在越南成立子公司，並且因受到康寧台灣公司的邀請去日本協助日本康寧公司建廠事宜，事業版圖也逐漸擴展至全亞洲。在全球化的時代，亞翔不只要在台灣有最高市佔率，更以國際性廠商為競爭對手，邁向國際化經營。

2013 年以來，亞翔除了持續在半導體、面板與生醫產業取得 tsmc F14 P7 新建工程、日月光中壢廠產線擴充新建工程、群創光電 LTPS6_ARRAY 與 G8.6 CF 無塵室工程、美商蘋果 PTC 產能擴充新建工程、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先導 GMP 蛋白質藥品製造廠建置工程、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工程裝修及機電統包工程、聯合生物製藥蛋白質原料廠新建工程、南亞科 FAB 3A-N 無塵室系統工程、旺宏 FAB 5 廠務系統擴建 MEP 工程、美商蘋果 LY3 廠房新建工程、華邦電子高雄廠一般 MEP 機電工程、旺宏 FAB5 BAY29&30 無塵室建置工程、旺宏 Bay29&30 廠務系統 MEP 擴充工程 (Phase1)、tsmc F18P4/P5/P6/P7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s、tsmc RD FAB 外管線工程、tsmc F14P8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聯華電子 P5 HPCW 系統新增擴充工程、南亞電路板南電樹林廠無塵室空調系統、聯華電子 12A P6 潔淨室及 MEP 機電統包工程、力晶積成電子 P5 廠第一期無塵室系統新

建工程(20K)、台灣美日先進光罩 PDMC-1D Cleanroom Expansion Project 設計暨施工案、聯華電子新加坡分公司 FAB 12i P3/P4 EPC Project、美商蘋果電子台灣分公司 LY3 L30/L40 clean room phase 1 expansion project、聯華電子 8F 潔淨室擴充及 Utility 機電工程、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F22P1 Underground piping package 之外，與榮工合併的綜合效益逐步展現在商業建築與公共工程市場上的競爭力，陸續取得中國信託新總行大樓新建工程主體工程-機電空調指定分包工程、鐵工局 ACL212 標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中華賓士關渡 AH500 展示中心新建工程、中央研究院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之劇場專業設備工程、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畫案之商場棟及巨蛋棟水電工程、鐵工局 ACL212-1 標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台灣人壽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5 地號土地地上權案新建工程，成功的擴充產業服務範疇，並奠定了公司未來發展的穩建的基础。

但面對市場產業供需的極速變化，亞翔為保持在業界領先的佔有率，因應市場快速應變，以行銷策略為主軸，輔以客戶關係管理不斷調整公司核心顧客及目標市場的成果度量，以應市場極速變化，提出以下應變方針：

- 維持市場高佔有率：擴大工程服務規模，降低單位成本，如台灣人壽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5 地號土地地上權案新建工程，以龐大合約金額提高集團營業額及市佔率。
- 維持顧客延續率：維持工程品質及良好售後服務，讓客戶繼續的支持亞翔，愛用亞翔的商品或服務，如聯華電子(股)公司新加坡 FAB 12i P3/P4 統包工程及美商蘋果電子(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LY3 L30/L40 clean room phase 1 expansion 專案仍由亞翔得標，因亞翔在聯華電子及美商蘋果電子公司建廠的良好實績。
- 顧客爭取率：開發新產業市場，爭取新客戶，尤其是爭取產業龍頭客戶，將獲市場的肯定及信任。
- 顧客滿意度：持續針對客戶需求研發新產品，以豐厚的工程經驗研訂新工法。
- 顧客獲利率：降低成本、縮短工期、改善生產環境增加客戶產品良率，回饋客戶支持，創造雙贏情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新冠疫情爆發讓全球意識到生技產業的重要性，為了防止國內疫情擴散，台灣在疫苗與檢測試劑研發方面促成許多進展，短期內累積不少防疫相關醫療與科技的成果。然隨著檢驗試劑、疫苗與治療藥物的研發上市，民眾生活逐步回歸常態，經濟活動亦漸趨熱絡。而生技醫藥產業仍持續布局先進醫療科技，並從疾病治療朝向疾病預防發展。

近年政府在生醫產業政策上的相關進展，值得關注的為 2018 年頒布《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簡稱特管辦法)，目的在於使再生醫療領域的細胞治療有相關法規可依循。

另外《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也於 2021 年底修法通過，延長租稅優惠 10 年，新納入 CDMO（委託開發與代工）產業列為適用範疇；而「新藥」適用範圍則擴大加入新劑型藥品、再生醫療、數位醫療、創新技術平台等新興項目，以結合我國醫療技術與資通訊技術的優勢，孕育出更能精準用於治療、診斷與預防之生技醫藥產品。

我國生技醫藥產業上游研發能量豐沛，並具有國際水準的醫療服務與完善的智慧財產保護制度，面對未來高齡化社會來臨、中國及亞洲新興國家醫藥市場需求崛起，有華人文化背景的台灣，具有極佳的機會和條件發展生技醫藥產業。在政府與各界的共同推動下，將能帶動上游研發成果與技術早日為產業界所用，加速促成研發型製藥公司與醫療器材公司的成立與發展，形成生技產業聚落，創造高質化人才的就業機會，使我國成為亞太生技研發的重鎮，奠定我國生技產業在國際上的地位。

2021 年因應疫情發展，我國生技醫藥產品開發與製造也格外活絡，臺灣生技產業的年產值新台幣 6,665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10.9%，成長率創下近十年來的新高。因應後疫情時代，全球因受疫情籠罩餘波影響，遠距醫療與 AI 輔助診斷的開發需求不斷增加，因此助長了資通訊與生醫跨域結合的產業走勢，預期跨域結合的發展將來也會增加台灣生技產業總產值。

商業建築與公共建設的推動是帶動國內經濟發展的火車頭，由於政府建設財源日益籌措不易，行政院推出「經濟動能推升方案」已經將「促進投資推動建設」列為重要施政方針，政府在面對缺乏預算進行公共工程的問題時，而民間資金其實相當充裕；政府除了鼓勵民間資金投入商業建築外，也會將民間資金導入公共工程，必會善用 BOT、OT 等方式完成許多公共建設，往後政府執行經濟動能推升方案的過程中，工程會能加速讓民間資金投入，以利推動公共建設。

亞翔以完善的工程管理服務導入生醫製藥、商業建築及公共工程，一秉高科技建廠如期如質的工程目標，嚴謹的施工程序及品質管控，導入生醫製藥、商業建築及公共工程專案，另創一個讓客戶耳目一新的新世代管理模式及成果。

4. 競爭利基

(1). 優良的信譽

「信譽」是公司賴以永續經營及獲取業主信賴之關鍵要素，而本公司擁有四十五年工程承攬施工經驗，憑藉著長久以來的工程品質保證、高度的配合度及矢志達成業主要求的工作態度在國內工程市場上屢獲業主信賴。

(2). 卓越的工程實績

為國內唯一跨足 8" /12" 半導體晶圓廠、光電廠及生化製藥產業之無塵室工程及一般區水電、暖通、消防等工程承攬廠商。

本公司為國內同業中少數能同時跨足海內外之各光電、電子、醫院、生醫製藥、能源等不同產業領域及工程承攬實績之工程服務公司。

自 1980 年迄今，承攬之工程涵蓋六座 8 吋廠及十一座 12 吋半導體晶圓廠、二座 OLED 廠與二十五座 TFT-LCD（從 2.5 代至 8.5 代）、

四座光罩廠、一座 LTPS-Array 廠、三座太陽能薄膜電池製造廠等之無塵室、製程系統、土建內裝及一般機電工程。

其中更承攬了一座八吋半導體晶圓廠（渝德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西永微電子工業園八吋晶圓廠）、一座 4.5 代光電廠（高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龍科廠房）、二座半導體/光電設備製造廠（東京威力科創(股)公司：竹科總部大樓、漢民科技(股)公司：南科廠新建二期統包工程(機電))、一座半導體封測廠整廠統包工程(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電子 B 區廠房新建工程)、一座太陽能薄膜電池製造廠（宇通光能(股)公司：南科廠房）、二座光罩廠統包工程(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公司：1D 廠二期廠房新建工程、翔準先進光罩(股)公司：台中廠統包工程)、一座國立醫療生技研發中心（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生物製劑先導工廠(疫苗研發中心)）以及五座生醫製藥廠（友霖生技醫藥(股)公司：中科雲林廠、懷特生技新藥(股)公司：楊梅廠統包工程、黃氏製藥(股)公司：PIC/SGMP 無菌室廠房增建及修改工程、景德製藥(股)公司：PIC/S 眼科製劑蘆竹廠統包工程、聯合生物製藥(股)公司：蛋白質原料藥廠統包工程設計規劃暨施工案)等全案統包工程。

本公司在工程執行實力已達無塵室工程面積達 3,412,800 平方米之執行經驗(累計至 2022 年 12 月)；並同時完成七座主廠房，面積達 240,390 平方米之實績；曾以單一工程專案合約金額高達新台幣一佰億，此廠房樓地板面積達 153,390 平方米。以上說明亞翔對各行業均有豐富之工程承攬經驗，對於本公司未來業務之承攬與開拓，具有相當助益。

(3). 活化內部組織，加強集團橫向與縱向的合作，提高多元化市場運作的靈活度

內部行政體系採嚴謹專業分工作為權責劃分主要依據，專案組織則透過集團技術相互支援，人力彈性派遣，以有效活化組織用人策略。並運用資訊系統整合，資源共享，達到作業流程簡化，發揮整體應用效益，共同完成營運目標。於公司組織發展上，將加強專業工程法務團隊之組建，並強化工程法務經驗及知識管理。在未來工程管理過程中，採取事前預防性，積極性的法務管理，減少工程爭議及爭訟風險，並適中實施系統化、日常化參與文件把控，俾利為日後工程爭議儲備有利的資源，以作為積極維護公司利益之有效措施。

本公司工程團隊實力雄厚，工程承攬經驗豐富，各主要核心主管在業界已有 20 年以上之工程承攬經驗，另其他各系統設計負責人及工程專案負責人亦皆有多年以上之無塵室建造經驗，此外本公司長久以來亦相當重視工程人員之培養，持續舉辦教育訓練，充實工程技術與知識，傳承經驗，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4). 工法之改良及建立標準化之作業程序

工程係一門應用科學，結合多項不同知識，經歷不斷地創新及發展所累積而成之技術，本公司不間斷地吸收及整合各國先進技術，應

用於無塵室工程之建造，經融會整合為本公司之技術精髓，且持續不斷地研究新工法開創新技術，建立標準化之作業程序及工程製程化系統，使得工程技術得以展現最佳之效率及達成最高之工程品質。

(5). 掌握重要關鍵技術

本公司是國內同業中少數具有自規畫、設計、製造、安裝、測試、驗證到維修等整套一貫性工程服務能力之工程服務公司，此一完整且一貫之工程服務特性，可充分滿足業主不同程度之工程需求，且因每一技術環節皆環環相扣，融會貫通此一整套工程服務程式，有助於未來工程服務趨勢之研判，並能使工程經驗快速的反芻，成為順應市場之經營技術。

本公司堅持落實創新及驗證，自我反省與國際資源相融合，提供先進的工程服務觀，持續領先，實踐理念。

未來的工程產業結構及資源，知識經濟的力量始於「人」，公司與員工為生存共同體，強調追求真理、效益、融合的“團體人格”優質的建立，是公司永續發展的基礎。

亞翔在第一個 25 年中學習成長，在第二個 25 年中更持續發酵，重視員工教育及工作熱忱，將深植亞翔文化中，建立相互忠誠的實踐及體認，立足於競爭激烈的國際市場，亞翔人必須具備成為國際工程人員的認知，結合國際工程資深人才的優良傳承，建立「新」營運環境的管理，隨時應變不同時代衝擊的挑戰，是亞翔人共同的願景。

本公司由傳統機電工程業轉變為整廠總包又為台灣無塵室產業的推手，其過程不斷的開創新觀念、展現旺盛的企圖心及不斷地落實技術。建立國際化一流的工程管理公司，是本公司的願景。

工程產業是技術服務業亦是基礎產業，堅持本公司與各產業間成為生存共同體，提供全方位的專業服務，成為客戶的工作夥伴，創造互利的無限關係實踐，強調競爭是產業進步的動力，工程界的競爭是生存“價值”的戰爭，亞翔人不斷的創造價值，是亞翔工程公司生生不息的承諾。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政府大力推動高科技電子工業、通訊及生醫等產業。
- 民間高科技產業的投資持續成長。
- 亞翔在無塵室的專業領先、經營能力及相關機電產業之整廠建設實力上仍具市場發展空間。
- 亞翔在國內無塵室市場的能力領先同業至少超過二年以上，持續努力將再拉開更大的空間。
- 工程是應用科學與工程管理的結合，亞翔於此二項關鍵上已累積雄厚之經驗，同時已轉承開發為具體之成果。
- 已發展為跨國性工程網與食物鏈關係，不單在工程上，於競爭激烈之產品製造上亦將佔有一席之地。

- 自 88 年起與大專院校合作，提供獎助學金培養優秀工程人才，以利公司未來營運規模預留空間。
- 專業、務實、20 年循序漸進的持續經營成長，過程完整、沒有斷層。
- 具備設計、施工、生產、研發、測試、平衡、調整、診斷及能源節約的改善與管理等專業技術能力。
- 國內唯一切入高科技產業中特殊專業工程時間最長久及最深入技術的工程業者。

(2). 不利因素

- 美、日、歐各產業持續低迷，相關國際同業轉戰台灣市場與中國市場，競爭更趨激烈及台灣、中國同業間的劣質競爭趨勢。
- 工程公司屬服務業，大規模的公司經營困難重重，除了本身的技術能力及管理需不斷的提升外，市場的不確定性、景氣循環的波動、專業人才的工作態度、技術養成及人員的流動與老化，皆屬經營上的危機。
- 台灣勞工市場的供給逐漸缺乏，勞力成本與臨近東南亞地區比較偏高。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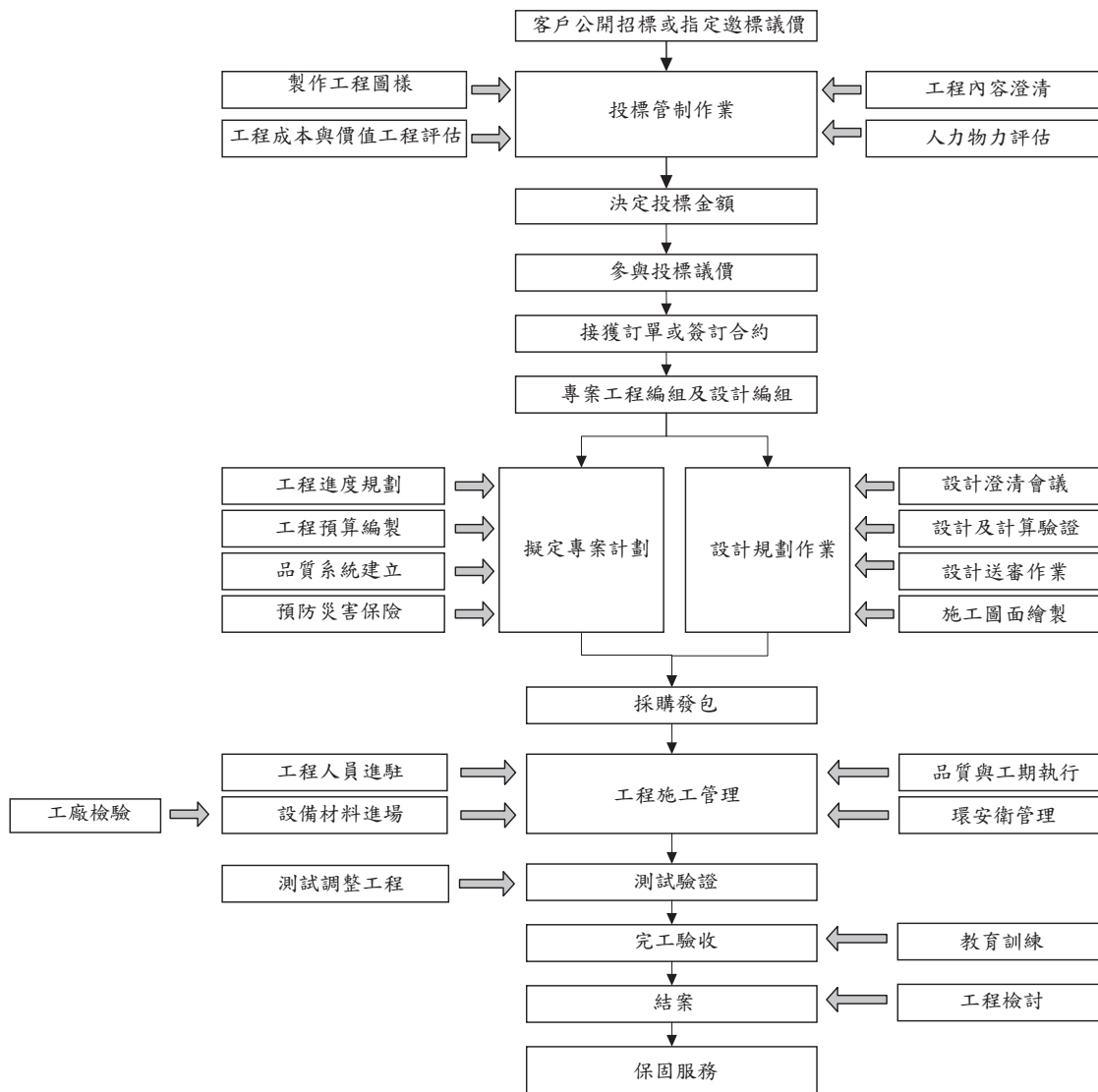
針對工程事業的競爭特性，涵蓋有工期、價格、品質、技術能力等因素，又工程屬專業技術的服務性事業，重點在於人的素質及管理，為了維持全面性的品質一致性及信譽，務實推導及取得 ISO9001、ISO14001、ISO 45001、CNS 45001 等規範，又本公司的成長本就已適應高競爭的環境，在競爭的市場中力求在平時就掌控自我要求的理念與形象，在因應市場失敗的錯誤中提升作業的高敏感度及服務能力，本公司長時間以來因應工程市場的變化，採取的態度為在平凡中求突出，平淡中求創新，平實中求變化，長時間的歷練及經歷，持續的反省及創新改革，是本公司因應市場變遷及競爭的唯一對策。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機電系統工程設計、承裝、驗證之專業廠商，主要提供高科技電子產業及生技醫療產業之廠房無塵室系統、製程管路系統及機電整合系統服務，使其產品在無塵無菌且控制得宜之恆溫恆濕環境下得以提升產能及良率，對客戶生產成本的降低產生莫大的助益。

2. 產製過程如下圖所示：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對材料設備採購，視工程合約規定而有所不同，除了少數以連工帶料方式發包外，其餘皆由本公司自行採購，主要材料設備有高架地板、FFU、空調箱、內裝材料、照明設備、電線電纜、濾網、管類、各式閥類、監控系統等，前開各項材料設備均與供應商建立穩定之供貨合作關係。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22,348,827	100.00%	無	其他	33,001,985	100.00%	無	其他	7,501,943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2,348,827	100.00%		進貨淨額	33,001,985	100.00%		進貨淨額	7,501,943	100.00%	

本公司工程成本中除原料採購外，尚有將單項工程分包予協力廠商之情形，供應商之選擇皆依本公司協力廠商管理辦法辦理，視各工程性質、業主需求、施工地點、廠商施工品質及配合度而有所變化。本公司單一供應商占總進貨比率不大，且本公司與各項材料設備與工程分包廠商均已建立穩固之供貨與合作關係，故進貨集中風險並不大。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1 公司	3,293,311	13.86%	無	D1 公司	3,609,508	10.10%	無	D1 公司	604,330	7.34%	無
2	L1 公司	2,962,939	12.47%	無	L1 公司	3,548,996	9.93%	無	L1 公司	939,118	11.40%	無
3	U1 公司	1,388,934	5.85%	無	U1 公司	4,359,870	12.20%	無	U1 公司	1,494,340	18.14%	無
4	其他	16,107,645	67.82%	無	其他	24,220,512	67.77%	無	其他	5,197,996	63.12%	無
	銷貨淨額	23,752,829	100.00%		銷貨淨額	35,738,886	100.00%		銷貨淨額	8,235,784	100.00%	

本公司為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業，與工程業主間之工程服務關係均以專案處理，服務對象與一般製造業相較並無固定客戶，且本公司所承攬工程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若無特殊因素則依工程進度施工，故當本公司承攬合約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完工時，則該期間之工程服務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現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1)	產 值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1)	產 值	
無 塵 室 工 程	-	-	4,851,181		-	-	1,151,523	
製 程 管 路 工 程	-	-	1,709,147		-	-	1,574,026	
機 電 工 程	-	-	3,799,235		-	-	2,035,928	
其他(註2)	-	-	22,642,422		-	-	17,587,350	
合 計	-	-	33,001,985		-	-	22,348,827	

註 1:本公司係一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公司，所承接之工程專案均係依業主之需求代為設計、施工、測試及驗證，各專案工程間之同質性不高，無法以數量計算。

註 2:其他係包含統包工程及部份非屬上述主要商品之工程、零星工程及材料買賣等。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註 1)	值	量 (註 1)	值	量 (註 1)	值	量 (註 1)	值	量 (註 1)	值
無 塵 室 工 程	-	1,889,833	-	3,503,918	-	103,457	-	1,160,164	-	
製 程 管 路 工 程	-	-	-	1,871,942	-	-	-	1,696,977	-	
機 電 工 程	-	2,588,412	-	1,589,964	-	1,760,499	-	404,818	-	
其 他 (註 2)	-	18,314,389	-	5,980,428	-	12,333,388	-	6,293,526	-	
合 計	-	22,792,634	-	12,946,252	-	14,197,344	-	9,555,485	-	

註 1：本公司係一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公司，所承接之工程專案均係依業主之需求代為設計、施工、測試及驗證，各專案工程間之同質性不高，無法以數量計算。

註 2:其他係包含統包工程及部分非屬上述主要商品之工程、零星工程及材料買賣等。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3 月
員工人數(註 1)	直接人工	2,027	3,952	3,743
	間接人工	349	370	373
	合計	2,376	4,322	4,116
平 均 年 歲 (註 2)		43.86	44.41	40.1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註 2)		5.42	5.62	5.46
學歷分布 比率(註 2)	博士	0.25%	0.17%	0.25%
	碩士	28.30%	28.52%	10.57%
	大專/大學	55.69%	56.84%	70.64%
	高中	12.84%	11.48%	14.85%
	其他	2.92%	2.99%	3.69%

註 1：含外籍勞工。

註 2：計算其不含外籍勞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環境保護稽查及勞動檢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及勞動基準法事項之內容：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為促進員工之感情並激勵員工士氣，特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負責舉辦各項員工福利活動，並按月依營業額提撥 0.075%、員工薪資提撥 0.5%，及下腳收入亦提撥一定成數之福利金，以供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活動所需。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職工福利委員會：

1. 生日禮金
2. 生育、婚喪喜慶、資深員工獎勵等禮金
3. 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及旅遊補助

(2)公司提供：

1. 團體意外險
2. 端午、中秋及年終獎金
3. 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而定）
4. 依勞基法規定，每月退休準備金提撥
5. 二年一次員工健康檢查

6. 年終摸彩餐會

(3)政府法令：

1. 勞健保依法令規定投保
2. 員工遇職業傷病時，依勞基法補償其餘皆依勞基法令
3. 其餘皆依勞基法令及勞健保條例辦理

2、退休制度

-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已付薪資 3%提撥退休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
- (2)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有「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退休作業辦法」勞工退休金條例於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已依其規定辦理。
- (3)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適用舊制(勞動基準法)退休金按月就薪資總額提撥，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符合法令要求，每年年終前進行估算檢視，並於次年 3 月底前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規定，為因應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之實施，本公司委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出具精算評估報告；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

3、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總經理或其指定之副總經理擔任主持人，率領人事及一級主管，與勞方代表進行座談，暢通溝通管道及宣達公司經營理念，增進勞資雙方良性互動。

4、員工進修及訓練辦法：

為加強本公司員工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以提升工作能力、效率及工作品質，符合公司人力發展之需要，本公司鼓勵員工不斷創新，透過教育訓練提昇人力資源素質，增進公司競爭力，並使每位員工都成為才、德、能、拼的優秀亞翔人。本公司 111 年度辦理教育訓練時數共 5,373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約新台幣 758,727 元，主要訓練內容如下：

制訂「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其內容如下：

- (1) 新進人員職前教育
- (2) 各部門教訓育訓練(內訓及外訓)
- (3) 訓練成果考核。

另本公司為提升稽核專業度，稽核人員除參加內稽實務研習課程外，亦派員參加相關研討會；財會人員也參加主管機關或相關單位舉辦之訓練課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及其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第(一)部份：

1.0 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資訊安全相關維護與管理，擬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作業規章，推動執行資訊安全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宣導提升員工資安意識，持續強化保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確保公司重要資訊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內部稽核依據稽核計劃就內控制度及管理規章對公司資訊安全進行稽核，提供管理階層內部控制功能運作狀況，以便其了解已存在或潛在缺失，進而改善優化。

2.0 資訊安全政策

2.1 目的

本公司為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強化本公司主機、網路設備的通訊安全，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導致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露、竄改或破壞等風險，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作為本公司實施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之依據。

2.2 適用範圍

本公司員工及約聘雇人員、顧問、合作業務往來廠商與客戶等。

2.3 資訊安全目標

為維護資訊資產及資訊作業安全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來達成以下目標：

2.3.1 持續強化改善整體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能力。

2.3.2 適時適當提昇資訊安全管理與技術專業能力及其相關工具。

2.3.3 保護本公司業務活動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2.3.4 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達成業務持續運作之目標。

3.0 具體管理方案

類型	管理方案	管理措施
網路管理	架設防火牆	區隔內外部網路，針對外部攻擊進行防禦。
	管制網路服務	管制內對外、外對內連線，非允許之網路禁止連線。
	遠端登入作業	遠端登入作業採遠端桌面方式操作，減少電腦攜出之資安疑慮。
	架設郵件閘道器	建立郵件閘道器防禦垃圾及釣魚郵件，且掃描郵件是否含有病毒。
	反向代理	透過反向代理機制，隱藏真實伺服器位址，減少伺服器被攻擊機會。
資訊設備管理	機房管理	機房設有門禁管制及 CCTV 監視進出人員。
	資產管理	建立資訊電腦設備清單並定期維護及盤點。
	記錄儲存	儲存系統登入事件及伺服器檔案存取記錄備查。
	端點防護	個人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並每週至少掃毒一次，並定期更新病毒碼，另安裝文件加密軟體，針對內部文件進行加密減少機密資料外洩機會。
	設備監控	監控網路設備及伺服器運作情況，如無法連線時通知管理人員。
帳號權限管理	系統管理帳號	不同系統設置不同之管理帳號且密碼定期更換，以防止一組密碼外洩全部系統即被攻擊情況。
	使用者帳號	建置帳號之申請、權限更動、刪除等作業程序，密碼有複雜度及定期更換要求。
	使用者權限	使用者帳號預設為最小權限，且設定有效期限，有需求再申請更動或延長期限。
應變管理	備份管理	重要資訊系統及檔案都須備份，重要資料採異地存放。
	還原演練	備份資料須定期驗證還原，確認備份之可用性。
	社交工程演練	定期演練測試同仁對釣魚郵件警覺性，並將不合格人員進行宣導加強資安觀念。
	機房備援電力	設有 UPS 及發電機因應緊急停電事件。
稽核及宣導	資安宣導	定期宣導釣魚郵件防範及資訊安全觀念。

4.0 投入資源情況

目前資訊部投入 5 位人員負責資訊安全管理工作，每年度亦規劃資訊安全維護與強化方面之預算，另資訊安全相關工作情況每次於主管會議中提報討論。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南部工程處	100.11.21 起配合業主	ACL212 標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	—
工程承攬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	101.5.8 起配合業主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	—
工程承攬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101.11.27 起配合業主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工程裝修及機電總包工程	—
工程承攬	中央研究院	102.8.1 起配合業主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興建工程(統包)	—
工程承攬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	102.12.24 起配合業主	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之劇場專業設備工程第一期(TP4)	—
工程承攬	遠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劃案-蛋區及商場區電力與給排水工程	—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南部工程處	配合業主	ACL212-1 標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TSMC F15P7 MEP Package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TSMC F18P1 外管線工程	—
工程承攬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旺宏 FAB 5 廠務系統擴建 MEP 工程	—
工程承攬	美商蘋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配合業主	美商蘋果 LY3 廠房新建工程	—
工程承攬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高雄廠一般機電工程 EMP 一期新建工程	—
工程承攬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Fab 5 Bay29/30 無塵室建置工程	—
工程承攬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Bay29/30 廠務系統 MEP 擴充工程(Phase1)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TSMC F18P4P5P6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S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TSMC RD FAB 外管線工程	—
工程承攬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UMC 12A P5 HPCW 系統新增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南電樹林廠無塵室空調系統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F18P7 underground piping system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F14P8 Underground piping package	—
工程承攬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12A P6 無塵室+MEP 統包工程	—
工程承攬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PSMC P5 廠第一期無塵室系統新建工程(20K)	—
工程承攬	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PDMC-1D Cleanroom Expansion Project 設計案	—
工程承攬	韓商三星物產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配合業主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主體航廈土建工程-道路機電及 T3 臨時電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灣美日先進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PDMC-1D Cleanroom Expansion Project	—
工程承攬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旺宏 Fab5 5B 變電站 AHU 設置工程	—
工程承攬	美商蘋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配合業主	APPLE LY3 L30/L40 clean room phase 1 expansion project	—
工程承攬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配合業主	UMC 12i P3/P4 EPC C&S Partial	—
工程承攬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配合業主	UMC 12i P3 M&E Equipment Systems	—
工程承攬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UMC 8F 潔淨室擴充及 Utility 機電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業主	tsmc F22P1 Underground piping package	—
工程承攬	KIMLY-SHIMIZU JOINT VENTURE(樟宜醫院)	104.04.28 起配合業主	CONSTRUCTION SERVICES	—
授信合約	華南商業銀行	111.12.09~112.12.09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1.08.31~112.08.31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11.09.30~112.09.30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1.06.29~112.06.28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1.10.18~112.10.18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1.05.24~112.05.23	綜合授信額度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6.05.10~114.05.09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0.12.28~114.12.31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1.05.13~112.05.12	綜合授信額度	
授信合約	台中商業銀行	112.04.10~113.04.09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	111.08.11~112.08.11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	111.12.01~114.12.11	中期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2.05.19~113.05.19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00.07.15~113.10.16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112.06.12~113.06.11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112.01.05~113.01.04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11.10.17~112.10.16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111.11.15~112.11.14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	111.12.08~112.12.08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	111.10.18~112.10.17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	111.10.11~112.10.11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
授信合約	臺灣新光銀行	111.09.16~112.09.15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香港商東亞銀行台北分行/高雄銀行/華南銀行	110.06.21~113.06.21	綜合授信額度	—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	100 年 9 月起配合業主	ACL212 標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9 月起配合業主	大林電廠筒式煤倉系統統包工程採購案	—
工程承攬	中央研究院	102 年 11 月起配合業主	中央研究院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興建工程(統包)	—
工程承攬	中央研究院	102 年 12 月起配合業主	中央研究院環境變遷研究大樓新建工程	—
工程承攬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103 年 6 月起配合業主	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臺北市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	105 年 1 月起配合業主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工程）CQ850 區段標工程	—
工程承攬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05 年 6 月起配合業主	三鶯線捷運系統計畫統包工程	—
工程承攬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 1 月起配合業主	新二機棚廠興建工程	—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	106 年 8 月起配合業主	ACL212-1 標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	—
工程承攬	臺北市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8 年 7 月起配合業主	臺北市立景美女中綜合大樓暨附設地下停車場	—
工程承攬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4 月起配合業主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5 地號土地地上權案新建工程	—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	108 年 5 月起配合業主	CE02 標軌道技術研究中心暨驗證中心土建工程	—
工程承攬	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	109 年 7 月起配合業主	CE02-1 標 鐵道技術研究中心暨驗證中心 C1、C2 檢測驗證設備廠房土建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三菱重工株式會社	109 年 7 月起配合業主	台中電廠新建燃氣機組計畫液化天然氣儲槽興建統包工程承攬契約	—
工程承攬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 6 月起配合業主	新北市新、泰塭仔圳地區第 1-2 區市地重劃開發工程	—
工程承攬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 6 月起配合業主	新北市新、泰塭仔圳地區第 1-1 區市地重劃開發工程	—
工程承攬	桃園國際機場(股)	110 年 6 月起配合業主	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主體航廈土建工程契約	—
工程承攬	台灣三井不動產程(股)南港分公司	110 年 8 月起配合業主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段 15 地號土地地上權案新建工程總包工程-管理合約書	—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112.01.13-113.01.13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104.12.08-114.02.28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105.06.27-114.05.30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第一銀行	108.05.17-112.12.31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111.12.24-112.12.23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1.08.05-113.08.05	綜合授信額度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11.08.05-113.08.05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11.08.30-112.08.29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06.07.05-113.05.09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00.09.01-115.03.31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01.01.06-114.12.31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兆豐銀行	110.12.22-115.08.29	專案融資	—
授信合約	陽信商銀	111.08.27-112.08.27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彰化銀行	112.01.19-113.01.19	綜合授信額度	—
授信合約	中信銀行	111.08.31-112.08.31	綜合授信額度	—
工程承攬	華天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109.01.17 起配合業主	二次配招標工程（A、C、E 標段）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09.06.15 起配合業主	t1t2 實驗線改機專案潔淨室改造工程	—
工程承攬	睿力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09.07.07 起配合業主	Y2020CPTestingNewTools HookupProject 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09.08.25 起配合業主	Fab7P2 天翔專案二期廠務工程-制程冷卻水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09.08.25 起配合業主	Fab7P2 天翔專案二期廠務工程-中央動力系統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09.10.8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CCD 電力架構強化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09.12.13 起配合業主	t1 面板廠潔淨室環境改善項目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09.12.29 起配合業主	2020TJFab7P1 低氮鍋爐改造專案-鍋爐 CUS 安裝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09.12.31 起配合業主	2020SHFab1 低壓電容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1.4 起配合業主	2020SHFab1andFab2P1VCB 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0.1.20 起配合業主	廢氣處理機機電工程安裝（WETDAS3 台 CHIY02 台洗滌設備排氣管路安裝）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0.1.29 起配合業主	無塵室生產盤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睿力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0.2.23 起配合業主	Fullscale 大宗氣體純化器擴充設備安裝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0.2.24 起配合業主	境外移機 Hookup 工程（機電二次配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3.2 起配合業主	SHFab1 登封專案一期工程 CR 部分擴充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3.17 起配合業主	2020SHFab1 擴充專案一期工程電力部分擴充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0.6.15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P1B Site office-臨時用電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0.6.17 起配合業主	機電二次配工程（P-project 機台 hookup 專案）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0.7.1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P1B 前期建物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7.16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1 登封專案二期工程電力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長沙惠科光電有限公司	110.8.18 起配合業主	200KL20 無塵室改造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0.8.28 起配合業主	2021TJFab7P3 專案廠務製成冷卻水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110.9.1 起配合業主	2021SZFab6 前海專案廠務電力設備安裝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110.9.1 起配合業主	2021SZFab6 前海專案廠務電力設備安裝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0.9.18 起配合業主	2021 中芯國際天津廠務電力科主變負載過高改善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0.9.26 起配合業主	TJFab7P3 產能擴充-廠務中央動力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10.10.8 起配合業主	t2 錯層五樓 98c 超大尺寸 CUT 線產能擴充專案潔淨改造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京城積體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110.10.12 起配合業主	2021BJFab3P1 廠房建設項目制程冷卻水工藝真空和真空清掃系統工程	—
設備材料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富芯）	110.11.1 起配合業主	杭州富芯 12 英寸類比積體電路晶片生產線專案（一期）潔淨工程設備材料採購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0.11.13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8-P2GWH8 擴建專案廠務空調及土建改造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11.15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1 風險改善-幹式變壓器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0.11.15 起配合業主	2021TJFab7 風險改善-幹式變壓器更換工程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110.11.15 起配合業主	2021BJFAB2 風險改善-幹式變壓器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0.11.16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ME_TXM_濾網自主更換人力(2022)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0.11.18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ME_TXM_TMMService(2022)	—
工程承攬	長鑫存儲技術有限公司	110.11.22 起配合業主	新增純化器主系統擴充專案	—
工程承攬	再創生物醫藥(蘇州)有限公司	110.11.26 起配合業主	再創生物醫藥(蘇州)有限公司產能擴容裝修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0.12.24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P1B 總包管理服務費用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110.12.27 起配合業主	2021BJFab2P1VCB 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0.12.29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1 電課風險改善-VCB 更換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0.12.30 起配合業主	2021TJFab7 風險改善--UPWLSR 系統不斷電供應系統安裝工程	—
設備材料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長江存儲)	110.12.31 起配合業主	國家記憶體基地專案(一期) FAB2 及配套設施建築機電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工程通用配電包設備材料供貨合同	—
工程承攬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0.12.31 起配合業主	禮鼎半導體新建專案 SL01 一期一次側工程之動力機房工程及內裝一次二次配安裝工程	—
工程承攬	禮鼎半導體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0.12.31 起配合業主	禮鼎半導體新建專案 SL01 一期一次側工程之動力機房工程及內裝一次二次配供應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北京)有限公司	111.1.17 起配合業主	2021BJFab2-P1 風險改善-幹變負載過高改善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1.21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8-P2P1 設備遷移 P2Phase2 廠務動力 Cleanroom 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1.28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8-P2 彈性設備廠務 PCW-PV-HV 系統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1.28 起配合業主	2021SHFab8-P2P1 設備遷移 P2Phase2 廠務動力-PCW-PV-HV 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2.10 起配合業主	32KHD1 擴充配套高溫熱泵新增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1.2.21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P1B Site office expansion (公務所及餐廳擴充)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111.2.25 起配合業主	2021 SZ Fab6 香蜜湖專案廠務 EXH 系統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1.3.1 起配合業主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首台套+20K 產能建置 hookup 採購專案電力空調給排水類二次配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1 起配合業主	32K 無塵室擴充工程	—
設備材料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1 起配合業主	32K 無塵室擴充材料採購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1.3.8 起配合業主	P-project New tool (6 台) Hookup (機電二次配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1.3.10 起配合業主	2022SH Fab8-P3 中芯國際 12 英寸晶片 SN1 和 SN2 廠房專案 (SN2) 施工臨電工程	—
工程承攬	和艦晶片製造（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111.3.15 起配合業主	和艦新建倉庫 WH3 機電安裝工程	—
設備材料	和艦晶片製造（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111.3.15 起配合業主	和艦新建倉庫 WH3 機電設備材料採購工程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17 起配合業主	32KI-LINE 配電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17 起配合業主	32K Hookup	—
工程承攬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	111.3.24 起配合業主	新加坡聯電 12iP3/4 Piling Work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30 起配合業主	32KACS/WTS 變頻器 & DCBANK 設備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31 起配合業主	32K 冷熱水系統擴充工程	—
設備材料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31 起配合業主	32K 冷熱水系統擴充材料採購工程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3.31 起配合業主	32K 無塵室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惠州華星光電顯示有限公司	111.4.7 起配合業主	惠州模組一期 Inline Demura 改造項目二次配包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1.4.20 起配合業主	32KPCW Hookup 制程冷卻水二次配工程	—
工程承攬	長鑫新橋存儲技術有限公司	111.4.25 起配合業主	12 英寸記憶體晶圓製造基地二期專案無塵室包 B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天津）有限公司	111.4.27 起配合業主	2021 TJ Fab7-P1 大修三台新風空調工程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111.4.30 起配合業主	慶鼎高端高密度印刷電路板(一期)機電安裝工程	—
工程承攬	慶鼎精密電子(淮安)有限公司	111.4.30 起配合業主	慶鼎高端高密度印刷電路板(一期)機電供應工程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11.5.11 起配合業主	t2 超大 50KPH1-M1B 潔淨包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111.5.13 起配合業主	2022SZFab5 世界之窗專案廠務潔淨室 MAU 系統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國際積體電路製造(上海)有限公司	111.5.19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擴充專案(P1)廠務 CR 牆板改造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1.5.23 起配合業主	P-projectNewtool (9 台) Hookup (機電二次配工程)	—
工程承攬	廈門美日豐創光罩有限公司	111.6.17 起配合業主	廈門美日車間 1 (F1) P2-1 期擴充裝修工程設備採購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11.6.28 起配合業主	t1t2 超大尺寸 50K PH2 專案機電與氣化二次配工程	—
工程承攬	惠州華星光電顯示有限公司	111.7.15 起配合業主	惠州模組天池計畫專案二次配包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8.12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滿載擴充廠務配套建設工程-公用動力系統擴充工程	—
設備材料	武漢楚興技術有限公司	111.8.17 起配合業主	楚興電子產品生產專案一期生產設施工程 F01 潔淨包-設備材料工程	—
工程承攬	盛合晶微半導體(江陰)有限公司	111.8.18 起配合業主	J2ACDA 系統設備採購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1.8.22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F16_N12, 16_M_SP1PCW1oppump 及板熱*1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8.26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擴充專案(P1)廠務改擴建工程-潔淨室一般機電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8.26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擴充專案(P1)廠務改擴建工程-潔淨室一般機電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9.16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擴充專案(P1)廠務改擴建工程-電力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1.9.16 起配合業主	2022SHFab8-P2 擴充專案(P1)廠務改擴建工程-電力系統工程	—
工程承攬	TCL 華星光電技術有限公司	111.10.10 起配合業主	t2 超大 50KPH2PHL 改造項目潔淨包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1.11.24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ME_TXM_人力_TMMService(2023)	—
工程承攬	長鑫存儲技術有限公司	111.11.30 起配合業主	V0.33 版 Fullscale 大宗氣體系統擴充工程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1.11.5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MSS_AMC_TXM_濾網自主更換人力（2023）	—
工程承攬	台積電（南京）有限公司	111.12.26 起配合業主	南京台積電-IE_TXM_人力_TEMService(2023)	—
工程承攬	聯芯積體電路製造（廈門）有限公司	112.2.9 起配合業主	DR 宿舍消防安全強化工程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CleanroomPackage(Materials)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CleanroomPackage(Materials)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HVACSystem(Material)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HVACSystem(Material)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FireProtectionSystem(Material)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FireProtectionSystem(Material)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ElectricalEngineering(Material)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ElectricalEngineering(Material)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ProcessPipingSystem(Labor)	—
設備材料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Singapore Branch)	112.2.14 起配合業主	ProcessPipingSystem(Material)	—
工程承攬	深圳市鵬芯微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2.3.3 起配合業主	深圳市鵬芯微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積體電路製造線專案二次配工程標段一安裝工程	—
設備材料	深圳市鵬芯微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2.3.3 起配合業主	深圳市鵬芯微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積體電路製造線專案二次配工程標段一設備材料供貨合同	—
工程承攬	中芯南方積體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112.3.30 起配合業主	2022Fab8-P2 風險改善-MAU 系統增設 UPS 電源工程	—
工程承攬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2.4.7 起配合業主	四百八伏特工藝列盤擴充工程	—
設備材料	福建省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	112.4.7 起配合業主	工藝列盤擴充工程(材料)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第一季
流 動 資 產		22,441,629	23,550,050	23,929,793	27,755,043	43,935,897	46,223,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5,884	1,040,776	760,114	749,636	847,439	839,281
無 形 資 產		21,659	17,990	19,964	20,401	31,128	30,264
其 他 資 產		3,647,436	3,426,436	3,552,209	3,714,843	4,203,778	4,266,210
資 產 總 額		26,996,608	28,035,252	28,262,080	32,239,923	49,018,242	51,359,4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939,245	14,316,215	14,776,687	18,925,361	34,273,602	36,162,711
	分配後	12,600,934	13,977,904	14,551,146	18,587,050	-	-
非 流 動 負 債		2,430,162	2,117,991	2,248,892	1,922,057	1,932,323	1,977,3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369,407	16,434,206	17,025,579	20,847,418	36,205,925	38,140,016
	分配後	15,031,096	16,095,895	16,800,038	20,509,107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701,965	7,722,774	7,601,421	7,794,615	8,695,729	9,037,492
股 本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	-	-	-
資 本 公 積		2,855,388	2,855,388	2,847,935	2,847,935	2,853,613	2,853,6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820,820	2,981,088	2,952,038	3,053,424	3,720,415	4,039,887
	分配後	2,482,509	2,642,777	2,726,497	2,715,113	-	-
其 他 權 益		(229,652)	(369,111)	(453,961)	(362,153)	(133,708)	(111,417)
非 控 制 權 益		3,925,236	3,878,272	3,635,080	3,597,890	4,116,588	4,181,94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627,201	11,601,046	11,236,501	11,392,505	12,812,317	13,219,432
	分配後	11,288,890	11,262,735	11,010,960	11,054,194	-	-

註 1：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 2：當年度曾經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當年度並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未分配者填“-”。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3,778,724	4,283,105	5,256,136	6,441,785	19,516,1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008	287,839	279,055	270,626	284,481
無 形 資 產		2,794	1,108	4,011	5,208	7,315
其 他 資 產		8,086,705	7,833,077	7,422,075	7,511,633	8,332,486
資 產 總 額		12,049,231	12,405,129	12,961,277	14,229,252	28,140,45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633,163	3,049,362	3,786,165	5,273,697	18,874,034
	分 配 後	2,294,852	2,711,051	3,560,624	4,935,386	-
非 流 動 負 債		1,714,103	1,632,993	1,573,691	1,160,940	570,69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347,266	4,682,355	5,359,856	6,434,637	19,444,725
	分 配 後	4,008,955	4,344,044	5,134,315	6,096,32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 本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2,255,409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	-	-
資 本 公 積		2,855,388	2,855,388	2,847,935	2,847,935	2,853,613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820,820	2,981,088	2,952,038	3,053,424	3,720,415
	分 配 後	2,482,509	2,642,777	2,726,497	2,715,113	-
其 他 權 益		(229,652)	(369,111)	(453,961)	(362,153)	(133,708)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7,701,965	7,722,774	7,601,421	7,794,615	8,695,729
	分 配 後	7,363,654	7,384,463	7,375,880	7,456,304	-

註1：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2：當年度曾經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當年度並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未分配者填“-”。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序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第一季
營 業 收 入	22,235,076	16,591,857	13,916,562	23,752,829	35,738,886	8,235,784
營 業 毛 利	1,841,132	1,092,407	805,533	1,404,002	2,736,901	733,841
營 業 損 益	1,087,780	339,870	(129,653)	281,064	1,617,179	330,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5,846	563,842	402,083	120,505	86,817	109,820
稅 前 淨 利	1,153,626	903,712	272,430	401,569	1,703,996	440,12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832,000	681,997	209,927	324,109	1,284,023	372,81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832,000	681,997	209,927	324,109	1,284,023	372,811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42,711)	(251,664)	(133,412)	107,652	289,159	34,30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689,289	430,333	76,515	431,761	1,573,182	407,11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543,096	499,011	342,880	321,400	999,138	319,472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88,904	182,986	(132,953)	2,709	284,885	53,339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69,219	359,120	212,542	418,735	1,233,747	341,763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20,070	71,213	(136,027)	13,026	339,435	65,352
每 股 盈 餘	2.41	2.21	1.52	1.43	4.43	1.42

註1：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四)、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3,972,955	2,673,279	3,134,895	4,994,812	10,805,257
營 業 毛 利	479,247	36,708	289,641	484,791	1,158,652
營 業 損 益	331,492	(127,185)	140,898	270,199	840,2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3,686	744,712	240,055	104,427	424,989
稅 前 淨 利	705,178	617,527	380,953	374,626	1,265,22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43,096	499,011	342,880	321,400	999,13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43,096	499,011	342,880	321,400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73,877)	(139,891)	(130,338)	97,335	234,6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9,219	359,120	212,542	418,735	1,233,747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2.41	2.21	1.52	1.43	4.43

註1：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至柔、蔡中元	無保留意見
108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增國、戴至柔	無保留意見
109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增國、戴至柔	無保留意見
110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增國、戴至柔	無保留意見
111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增國、戴至柔	無保留意見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

分 析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93	58.62	60.24	64.66	73.86	74.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86.82	1,318.16	1,774.13	1,776.14	1,739.90	1,810.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3.44	164.50	161.94	146.66	128.19	127.82
	速動比率	111.60	98.15	81.95	80.72	66.82	69.34
	利息保障倍數	13.38	11.90	4.40	6.09	28.17	24.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3.81	3.35	4.77	5.44	5.13
	平均收現日數	79.35	95.80	108.96	76.51	67.09	71.15
	存貨週轉率(次)	0.28	0.18	0.15	2.35	3.45	3.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6	2.46	2.12	2.95	3.25	3.15
	平均銷貨日數	1,303.57	2,027.78	2,433.33	155.31	105.79	118.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02	17.22	15.46	31.47	44.76	39.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60	0.49	0.79	0.88	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5	2.72	0.97	1.28	3.28	3.09
	權益報酬率(%)	7.23	5.87	1.84	2.86	10.61	11.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1.15	40.07	12.08	17.80	75.55	78.06
	純益率(%)	3.74	4.11	1.51	1.36	3.59	4.53
	每股盈餘(元)	2.41	2.21	1.52	1.43	4.43	1.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72	-12.59	0.14	7.07	22.07	6.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15	-	1.62	9.48	175.78	165.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4.90	-18.76	-2.88	10.34	61.44	20.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7	5.50	-10.56	5.26	2.49	3.43
	財務槓桿度	1.09	1.32	0.62	1.39	1.04	1.06

註一：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二：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三：增減變動說明：

1.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較前期上升，主因係獲利增加致使比率產生變動。
2. 存貨週轉率(次)上升/平均銷貨日數下降：
本公司為工程服務業，存貨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定，與一般製造業者迥然不同，此存貨週轉率指標並不適用於本行業。
3. 獲利能力相關比率上升：主因係營收增加伴隨獲利增加致使比率產生變動。
4.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上升：主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5. 營運槓桿度比率下降：主因係固定營業成本及費用變動幅度小於營業利益變動幅度，致使比例下降。

註四：上列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個體

分 析 項 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36.08	37.75	41.35	45.22	69.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 率	5,202.01	3,250.35	3,287.92	3,309.20	3,257.31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143.51	140.46	138.82	122.15	103.40
	速 動 比 率	91.33	76.62	86.91	86.01	46.79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2.91	21.37	10.67	11.48	65.04
經營能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9.84	10.69	7.23	4.84	6.90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37.09	34.14	50.48	75.41	52.90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0.21	0.15	0.14	2.59	5.52
	應 付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2.59	2.17	2.66	2.53	3.40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1,738.10	2,433.33	2,607.14	140.93	66.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48	11.40	11.06	18.17	38.93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0.32	0.22	0.25	0.37	0.51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4.63	4.28	2.95	2.57	4.79
	權 益 報 酬 率 (%)	7.10	6.47	4.48	4.18	12.1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1.27	27.38	16.89	16.61	56.10
	純 益 率 (%)	13.67	18.67	10.94	6.43	9.25
	每 股 盈 餘 (元)	2.41	2.21	1.52	1.43	4.43
現金流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47.88	-41.59	6.56	33.02	28.30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81.71	4.66	3.56	42.88	279.83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10.25	-17.65	-1.00	17.62	57.22
槓桿度	營 運 槓 桿 度	2.24	-2.18	3.92	2.18	1.73
	財 務 槓 桿 度	1.11	0.81	1.39	1.15	1.02

註一：上列報表均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簽證。

註二：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三：增減變動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較前期上升，主因係合約負債增加致使比率產生變動。
2.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較前期上升，主因係獲利增加致使比率產生變動。
3. 存貨週轉率(次)上升/平均銷貨日數下降：
本公司為工程服務業，存貨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一號長期工程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定，與一般製造業者迥然不同，此存貨週轉率指標並不適用於本行業。
4. 獲利能力相關比率上升：主因係獲利增加致使比率產生變動。
5. 現金流量相關比率上升：主因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四：上列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132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 134~21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 213~28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底	110 年底	差異	
			金額	%
資 產 總 額	49,018,242	32,239,923	16,778,319	52.04%
負 債 總 額	36,205,925	20,847,418	15,358,507	73.67%
權 益 總 額	12,812,317	11,392,505	1,419,812	12.46%

(一)、資產總額較上期增加，主因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二)、負債總額較上期增加，主因係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5,738,886	23,752,829	11,986,057	50.46%
營業淨利	1,617,179	281,064	1,336,115	475.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703,996	401,569	1,302,427	324.33%

營業收入淨額及營業淨利較上期增加，主因係 111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隨著疫苗接種普及、疫情解封、社交活動恢復與供應鏈重回正軌，全球經濟終將回歸疫情前的正常軌道運作，所以預期多數經濟體的經濟產值將回復到疫情爆發前的水準。展望未來，全球高科技產業將持續演進與成長，亞翔將持續跟隨國際經濟情勢變化的趨勢，掌握兩岸發展商機，除了專業分工的優勢，加上亞翔在大陸已經建立良好的資本市場基礎，一方面大陸策略性資金將穩定持續挹注於半導體、面板產業、生技醫療產業的發展；另一方面隨著美中貿易摩擦的演變，全球供應鏈將做區域性的重新布局，增加供應鏈遷移出中國大陸與台商回流的機會；再則台灣政府為求振興經濟，持續增加公共建設的投資，兩岸在此趨勢下所引發的商機，值得我們持續全力的投入與爭取，所以預計一百一十二年的業績，即使在整體經濟下行的疑慮中，仍將繼續溫和穩定的成長，同時利用兩岸上市資源的契機，隨著趨勢的發展，加強開拓國際市場的據點佈局。

三、現金流量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7,562,747 仟元，主因係合約負債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576,677 仟元，主因係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62,007 仟元，主因係支付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未來一年公司所承接之工程案量及質皆可在現行規模下的適宜運作，因此預期現金流動性仍可維持與過去相同的狀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產業的發展趨勢並採取保守穩健原則，目前各子公司的財務狀況良好且在本公司的有效管理下其投資效益與本公司預期相當。

(二)、轉投資的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獲利(虧損)	原因	改善計劃
L&K Engineering Co., Ltd.(BVI)	83	正常營運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677,759	正常營運	—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32,106)	營收衰退	—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5,676	正常營運	—
榮工工程(股)公司	48,674	正常營運	—
尊偉有限公司	(78,237)	投資孵化期	—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59,511	正常營運	—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7,666)	營收衰退	—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73	業務開發中	—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61,419)	新領域深耕	—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40,453)	新領域深耕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對利率及匯率變動風險控制的策略為事先規劃各種資金需求的數量及期間並擬訂相關的資金調度及投資策略，以期能獲得平穩的業外收入並降低可能的匯兌損失。

2、在通貨膨脹方面，本公司採購單位定期檢視相關物資的漲跌情況，預下採購訂單，以減少物價上漲對盈餘之侵蝕。本公司亦貫徹經營理念中「減廢」的原則，減少錯誤的產生不濫用資源，以求穩定之獲利。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外之背書保證主要係為子公司取得銀行授信額度及承接業務所做的協助，係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就集團整體發展，未來的研發計畫如下：

單位:新台幣萬元

未來研發計畫	計畫內容說明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工程輕量化開發與應用	在 111 年成果的基礎上，展開實際客戶端的應用驗證。	1000
無釋氣除鹼化學過濾器開發項目	因應高端半導體廠建廠對 AMC 的要求，開發無釋氣除鹼化學過濾器以降低工程造價	400
AMC 整廠設計技術開發	因應高端半導體廠建廠對 AMC 的要求，開發 AMC 整廠設計技術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40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工程業主間之工程服務關係均以專案處理，服務對象與一般製造業相較並無固定客戶，且本公司所承攬工程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若無特殊因素則依工程進度施工，故當本公司承攬合約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完工時，

則該期間之工程服務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現象。惟本公司跨足的產業包含一般的營造業務、生技製藥業、光電、半導體及太陽能業等等，是得以分散產業過度集中的風險。

本公司以優異的統籌工程管理能力、精湛的技術能力及豐富的實作經驗，為各大知名公司執行工程服務，除了建立優異的口碑及長久的合作關係外，也讓本公司在專業工程服務知識的累積上有十足的成長。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 豐田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本公司之「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興建工程-裝修及機電總包工程-輕隔間天花板及輕隔間安裝工程」，對於工程結算金額有爭議，遂於106年03月07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新臺幣24,887,471元，豐田公司另於109年01月02日就前揭工程之保留款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發支付命令，經本公司異議後視為訴訟起訴，本案亦移送至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且均由同一法庭之法官承審，二案經法院認為有鑑定必要，而囑託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進行鑑定，惟鑑定結果對本公司不利，故本公司擬對其內容爭執。又111年10月27日法院開庭勸諭兩造和解，經兩造回報仍有和解可能後本案於同年12月27日移付調解，112年3月17日調解庭法官諭知本公司就代雇工施作與豐田施作範圍提出區別之證據，下次調解日期為112年5月19日。

(2). 皇家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皇家公司）承攬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國道1號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第C903標泰山至林口段工程—RC橋墩鋼筋加工、組立綁紮、系統模版組立及拆除工作(A標)」，皇家公司因違反契約規定遭榮工公司終止契約，惟皇家公司有超領鋼筋尚未返還，經榮工公司兩次發函催討未果，故榮工公司於民國102年7月25日起訴請求皇家公司及其領料人連帶返還上開鋼筋，如有不能給付時，應連帶給付原告5,690,000元及法定延遲利息，現經修正為4,877,000元。該案主要爭議內容係終止契約是應屬合意或單方終止、返還鋼筋中下腳料之數量及皇家公司主張未付工程款抵銷之數量是否合理等。現案繫台灣台北地方法院102年度建字第288號審理中。本件於民國104年4月23日經臺灣台北地院判決皇家公司應給付榮工公司3,090,000元，皇家公司不服提起上訴，榮工公司則就敗訴部分1,787,000元對皇家公司提起附帶上訴，審理期間皇家公司申請鑑定，案繫台灣高等法院104年度建上字第55號審理。本案於110年12月7日宣判，取得一部勝訴一部敗訴，皇

家公司尚需就返還鋼筋價款部分，應給付榮工公司 3,186,145 元；就逾領鋼筋 10%管理費部分，應給付榮工公司 568,997 元，及均自 102 年 8 月 2 日起算之利息。惟否准原審判准之返還代墊人力加班費 304,400 元，及二審附帶上訴之返還代墊人力 6、7 月薪資費用 817,830 元等本息之請求。二審共判准皇家公司應給付 3,755,142 元，較一審增加 664,840 元。皇家公司於 111 年 1 月 5 日提出聲明上訴三審，高院判決嗣遭最高法院廢棄發回，現案繫臺灣高等法院 111 年建上更(一)字第 19 號訴訟中。

- (3). 榮工公司承攬「臺北港航道迴船池水域加深工程-後續工程」，請求基隆港務公司臺北港分公司就請求甲方就實際浚挖內含物之實作數量或施作工法改變而計價並合理增加工期，及依照契約辦理低於設計水深不足 50 公分但實務上無法避免浚挖之實作數量計價並合理增加工期等。於 108 年 8 月 14 日取得工程會第二次調解建議成立書，獲判給 58 日曆天工期展延，換算違約金後以新台幣 48,622,655 元達成調解。剩餘無效方以及請求違約金酌減則另向台灣台北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給付新台幣 168,803,322 元整，目前雙方未能達成調解（案號：109 年度建字第 151 號）。本公司依照法院來函指示以及調查證據內容，提出民事準備理由狀闡明為何沒有一事不再理原則適用以及維持原先請求。本件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宣判，原告（榮工公司）勝訴，判被告應給付原告新台幣 50,754,513 元，及自民國 108 年 10 月 29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周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十分之三，餘由原告負擔，原告其餘之訴駁回。111 年 12 月 5 日被告聲明上訴，本案於 112 年 3 月 14 日開庭，現於台灣高等法院繫屬審理中。
- (4). 榮工公司對林口電廠工程承攬包商啟益公司提起訴訟請求返還工程款 49,481,353 元，後因執行該公司財產無果，又向抵押權人王迺凱（即啟益公司前總經理）請求裁定拍賣抵押物案件，其對本件裁定提出抗告後，經高雄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高雄分院駁回定讞，惟其仍不服，提起另訴確認抵押債權不存在事件後，又另案提出代位請求承攬報酬事件，因橋頭地方法院認為抵押債權不存在案（案號 106 年度重訴字第 9 號）須待請求承攬報酬案判決後，方能同一判決，因此裁定抵押債權不存在案暫時停止訴訟中。而代位請求承攬報酬案橋頭地方法院認為非其所管轄，移送至新北地院（案號 107 年度建字第 112 號）續行審理，現停止訴訟中。
- (5). 緣榮工公司承攬「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港池水域浚挖及台北港南碼頭 C 填區填築工程」，後經工程會調解建議成立雙方合意終止契約（調 1050040 號），就雙方爭議分別提起以下各案：
 - (5.1).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港池水域浚挖及台北港南碼頭 C 填區填築工程成本加成民事訴訟案（案號：106 年度建字第 87 號）請求業主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給付就 104 年 5 月 29 日起至 106 年 8 月 8 日終約為止之工程款，共計 1,338,838,942 元。

現於士林地方法院訴訟係屬中。於109年9月23日進行會計鑑定第三次陳述會議後，鑑定中心於111年1月18日提出鑑定報告，本案回歸法院訴訟中。本案法院要求兩造針對鑑定報告之意見以書狀具狀表達，下次庭期預定為112年4月13日、18日、25日。

(5.2).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港池水域浚挖及台北港南碼頭C填區填築工程為沉箱填築暨待工費用另提民事訴訟(為免請求標的請求權罹於時效)向業主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計29,047,333元，此案案號為107年度建字第102號，一審裁判敗訴。目前上訴至台灣高等法院，案號變更為108年民地股建上字第15號。109年12月24日台電公司回覆高等法院不同意調解方案。本案歷經法院指揮多次再開辯論後二審判決敗訴。榮工公司於9月14日提出聲明上訴三審，應於10月4日補正程序。自最高法院三審發回更審，目前案繫於高等法院民事庭，高等法院命雙方於112年4月20日提出陳述意見狀。

(6). 緣107年6月19日本公司下包商呈聯科技有限公司將其與本公司之工程合約權利義務轉讓予席匯機械工程有限公司，108年1月呈聯公司之債權人許東茂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確認呈聯公司對本公司債權4,044,361元存在，108年8月12日法院一審判決許東茂勝訴，呈聯公司與席匯公司間之債權讓與行為無效，呈聯公司對本公司前揭債權存在；經本公司108年8月26日上訴於臺灣高等法院，法院二審於109年04月22日改判本公司勝訴，呈聯公司與席匯公司之債權讓與行為有效；109年05月21日許東茂上訴最高法院，110年03月31日法院三審判決廢棄原二審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更審，112年02月01日開庭對造傳喚呈聯公司負責人許紹羽及其會計出庭作證，亦准許本公司傳喚兩位與許紹羽對質之證人作證；112年3月17日開庭法官諭知將於行爭點整理後結束準備程序，下次開庭日期為112年5月12日。

(7). 璇遠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承攬本公司「tsmc F15P7 MEP Package-配電盤定位安裝工程」、「tsmc F15P7 MEP Package-FAB L20~LRF 照明、插座、避難工程(7A)」及「tsmc F15P7 MEP Package-路燈及車道燈工程」，有無預警退場及施工瑕疵等違約情事，致本公司受有損害，本公司遂於108年04月25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璇遠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賠償新台幣12,699,744元，至111年03月24日一審判決被告璇遠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應連帶給付本公司2,809,571元及利息，嗣兩造均提起上訴；惟111年11月14日收到法院通知璇遠公司因未繳納上訴費用，遭法院駁回上訴，考量使判決盡速確定以便對璇遠公司強制執行，本公司亦於同年12月28日撤回上訴。112年3月24日收到法院一審判決確定證明，將於調查璇遠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之財產狀況後，聲請對其財產強制執行。

- (8). 榮工公司與本公司聯合承攬高雄車站鐵路地下化工程 ACL212 標，因璇遠公司另案與本公司在 tsmc 專案有工程款爭議而於本工程拒絕履約，本公司遂提示璇遠公司於本工程之履約擔保本票，嗣璇遠公司向高雄地方法院起訴本公司請求確認該本票債權不存在。因本件爭點之原因事實與另案〔第(8)〕案相關聯，故高雄地院目前暫停訴訟程序，待另案判決確定後，再行辦理。112 年 3 月 24 日收到法院通知璇遠公司撤回起訴，故本件待收到法院通知結案後，將併(7)之案件共同對璇遠公司強制執行。
- (9). 亞新工程有限公司承攬榮工公司之「ACL212 標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台鐵車站動力幹線及 cable tray 安裝工程】，有溢領工程款及工程未完工即退場等情，榮工公司遂於 108 年 12 月 04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亞新公司應返還溢付工程款新台幣 26,659,532 元，至 111 年 03 月 18 日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勝訴，被告亞新公司應給付本公司 23,811,601 元及利息；嗣亞新公司於 111 年 4 月 8 日上訴高等法院，112 年 3 月 14 日法院宣示二審言詞辯論終結，本案二審定於 112 年 4 月 18 日宣判。
- (10). Jan de Nul 集團（以下簡稱 JDN）承攬榮工公司「臺北港航道迴船池水域加深工程-後續工程」，接替原下包商邦州海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完成剩餘浚挖工作。期間雙方因浚挖數量認定以及其餘原因而有工程款爭議，歷經 106 年 10 月起至 107 年 9 月底止數次協商不成，JDN 遂於 107 年 10 月 29 日依照雙方契約仲裁條款向 SIAC（新加坡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請，請求給付歐元 4,056,443.95 元(折合新台幣 143,850,832.08 元)，案經 108 年 2 月 28 日仲裁合議庭共同決議仲裁時程，原預定於 109 年 2 月 7 日舉行 pre-hearing schedule meeting，同年 2 月 17 日至 2 月 21 日舉行 oral evidential hearing。於 Oral Evidential hearing（口頭聽證會）後即交由本案仲裁合議庭作成仲裁判斷。受 COVID-19 事件影響，本案原定口頭聽證會召開時間暫定延至 110 年 4 月 19 日。口頭聽證會業已於 110 年 4 月 23 日完成，依照仲裁庭命令後續應繳交結案陳詞、訴訟費用列表以及對對造結案陳詞回應狀。本案仲裁審理程序終結確認日為 110 年 11 月 19 日，仲裁判斷結果榮工應給付歐元 4,300,106.81 元，額外負擔 10% 仲裁費用，以及新台幣 454,821 元、並同時應就上開各項於收受判斷書至清償日止年息 5.33% 遲延利息。為減少遲延給付所生之利息，111 年 6 月 22 日已先行連同利息給付。本件已委任新加坡律師向新加坡法院提起撤銷仲裁，112 年 3 月 15 日收受撤銷仲裁法院出具判決初步意見，認本公司主張撤仲無理由，現正計算兩造撤仲訴訟費用分擔，後續依照法院通知繳付訴訟費用，再考量是否於法定期間內上訴。
- (11). 本公司承攬文化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就文化部不當扣罰本公司逾期違約金新台幣 236,000,000 元，於 109 年 09 月 22 日向臺灣仲裁協會聲請仲裁，要求認定本工程並無逾期及

返還前揭金額，至 111 年 8 月 31 日臺灣仲裁協會作成仲裁判斷，認為本工程並無逾期，文化部應返還逾期違約金 237,796,839 元及利息予本公司。文化部認為仲裁判斷有違背雙方協議之虞，故於 111 年 10 月 11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撤銷仲裁訴訟，12 月 12 日開庭法院將本案移付調解，惟本公司與文化部提出之調解方案均不為對方所接受，故尚在內部討論應處方式，下次調解時間為 112 年 5 月 16 日。

- (12). 本公司承攬文化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就本工程因展延工期所增生之管理費等費用共計新台幣 94,619,600 元（後擴張聲明至新台幣 128,714,372 元），於 110 年 12 月 1 日向新北地方法院起訴文化部給付，本件因雙方曾有意待(11)之仲裁案結果而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合意停止四個月，待 111 年 11 月 16 日後續行訴訟，目前仍未定開庭日期。
- (13). 本公司承攬文化部「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特殊設備工程」，就文化部在本工程所為之不當扣款、未給付之變更追加工程款及其他損害賠償等共計新台幣 629,459,715 元（後擴張聲明至新台幣 922,653,026 元）於 110 年 12 月 1 日向新北地方法院起訴文化部給付，於 111 年 2 月 7 日新北地院裁定本件移送高雄地院審理，經本公司及對造分別抗告後，高等法院於同年 3 月 25 日廢棄原裁定，維持由新北地院審理；111 年 11 月 17 日第一次開庭，法院決定審理順序由環境因素扣款開始審理，後 PCM、監造單位等分別具狀表示參加本訴訟；下次開庭日期為 112 年 5 月 29 日。
- (14). 榮工公司承攬大林電廠煤倉統包工程與下包商旭盛營造工程有限公司間因鋼板樁租金發生給付爭議，108 年 08 月 22 日下包商旭盛公司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給付工程款新台幣 10,668,129 元，於 110 年 01 月 14 日準備程序終結，雙方依照法官當庭諭示再提交補充書狀。本案於 110 年 05 月 24 日宣判，榮工敗訴，應給付旭盛公司工程款新台幣 7,565,907 元。原告旭盛公司提出上訴，案號 110 年建上字第 41 號。本件於 111 年 6 月 12 日宣判；榮工公司除一審判決需賠償之新台幣 7,560,000 元外，尚須負擔應再給付上訴人新台幣 1,472,757 元，及自民國 108 年 8 月 2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上訴人其餘上訴請求及被上訴人之附帶上訴均駁回；第一審訴訟費用廢棄部分由被上訴人負擔，第二審訴訟費用就上訴部分，由上訴人負擔百分之 15，餘由被上訴人負擔；附帶上訴部分費用由被上訴人負擔。本案已就二審判決敗訴部分給付完畢，結案。
- (15). 益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我方捷運三鶯線統包工程中水電環控統包工程，之後由於益鼎認為工期延宕請求終止雙方契約，要求我方應返還其履約保證本票 2 張面額共新臺幣 117,890,000 元並提起假處分，經我方具狀命其限期起訴後向臺北地方法院起訴返還履約保證本票。益鼎於訴訟過程中自捷運三鶯線工地撤場，我

方亦於109年05月20日發函終止並於109年5月25日發函通知兆豐銀行行使益鼎之預付款保證函，兆豐於109年05月26日電匯預付款保證金與利息共136,564,264元給我方。本件第一審訴訟於109年12月31日宣判，一審結果認為榮工應返還益鼎之履約保證本票。本件於110年01月13日收到判決後已於110年01月29日提起上訴，並於110年05月12日提出上訴理由狀上訴至高等法院（案號：110年重上字第262號）。本案二審高等法院判決廢棄一審判我方應返還票據之判決結果，我方勝訴。本件於111年11月08收到判決書，待益鼎20日上訴期間過後確認其是否上訴再行續辦。本案於111年12月15日收到益鼎方上訴理由狀，指摘二審判決對於契約約定之工作期程解釋有誤且未充分審酌其提出之抗辯理由，高等法院命我方於收受書狀後15日內提出答辯狀。我方於111.12.26提出答辯狀回應，反駁益鼎主張之契約解釋不當與未充分審酌並非所謂判決違背法令而可作為上訴第三審事由，目前尚未收到益鼎回應之書狀。

- (16). 益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我方捷運三鶯線統包工程中水電環控統包工程，其主張雙方合約範圍不包含「套管、預埋管作業」與「CSD/SEM圖作業」故起訴請求工程款58,762,728元，本件目前已進入臺北地方法院（案號：110年建字第12號）。下次開庭時間訂於110年11月10日，法院指示雙方於開庭前二周提出爭點爭理狀。由於原告益鼎表示相關支出憑據等尚再彙整，法院裁示本案候核辦。本件就益鼎公司提出有關工作報酬之數額尚有爭議，雙方同意由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鑑定，於111年11月1日進行鑑定前報價會議，益鼎需再行提出鑑定範圍相關文件供辦理，如有現勘必要將確認後再行約定時間。
- (17). 萬大-中和-樹林線 CQ850 區段標工程潛盾機代理廠商科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原本我方簽約負責潛盾機之運送與組裝工作，後因其無法履行雙方於108年03月29日簽訂終止協議書，科銳同意支付我方相當於契約金額10%之868,585元（含稅），並於日後收到潛盾機廠商中國鐵建重工給付之服務費用後分別給付我方2,214,000元（含稅）與2,438,065元（含稅）以補償我方之損失。科銳已給付868,585元（含稅）並於109年05月25日收到中國鐵建重工給付之費用，惟經我方催告後仍未支付2,214,000元（含稅），雙方協議後科銳表示無意再依終止協議給付。本件目前協調無結果，擬依協議書約定向臺北地方法院尋求爭端解決。經法院協調無果，目前已委請律師將民事起訴狀遞送台北地方法院，經法院安排調解後仍無共識故將進入訴訟程序解決，目前雙方已提出爭執不爭執事項待確認，如無須再聲請調查證據則言詞辯論程序終結。一審結果為榮工勝訴，科銳已提起上訴（案號：110年度建字第244號），於112年1月11日通知二審判決科銳上訴駁回。科銳公司於法定期間內提出上訴三審，目前法院函知本案移至最高法院審理中。

- (18). 本公司與榮工公司及劉培森建築師事務所共同承攬中央研究院「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興建工程（統包）」，就中研院不當扣罰逾期違約金共計新台幣 1,802,000,000 元，承攬廠商主張中研院有應提供設備未提供等事由而並無逾期情事，中研院應返還前揭違約金（後加上不可抗力因素費用、追加工程款等擴張聲明至 2,148,880,000 元），另亦提出各項因素所致之展延工期共計展延 515 天，於民國 110 年 07 月 12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起訴，於 111 年 6 月 6 日、7 日開庭，法官諭知本案移送淡江大學鑑定，112 年 3 月 13 日淡江大學召開第一次鑑定會議，鑑定單位要求雙方提供爭點整理之相關證據，下次會議日期為 112 年 6 月 12 日。
- (19). 榮工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間「國家會展中心（南港展覽館擴建）建築工程」，台電公司主張榮工公司逾期完工，榮工公司主張逾期完工乃不可歸責榮工公司，均有應展延事由，故請求返還新台幣 807,495,949 元（含稅）之逾期罰款，並請求台電公司給付因工期增加而產生之費用 165,940,042 元（含稅），兩者加總共計 975,199,411 元（含稅），案繫士林地方法院 109 年度建字第 16 號訴訟中，經法院審理後，移往淡江工程法律中心進行鑑定，已於 110 年 10 月 20 日進行第二次鑑定陳述意見會議。後續兩造就鑑定事項進行書狀交換，目前 111 年 11 月 25 日鑑定單位就鑑定結果進行說明會，會後鑑定單位將會交付鑑定報告給法院，現等待法院通知，勝敗未知。
- (20). 榮工公司與本公司聯合承攬高雄車站鐵路地下化工程 ACL212 標，下包商揚門開發事業有限公司就工程款結算有爭議，且有溢領工程款情事，榮工公司於 108 年 4 月 19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揚門公司返還工程款新台幣 4,719,128 元，至 111 年 7 月 29 日一審判決揚門公司應給付榮工公司 2,792,626 元，基於強制執行實益考量，榮工公司不上訴，揚門公司亦未上訴，故本案於 111 年 09 月 14 日發給一審判決確定證明，並即聲請對揚門公司強制執行，112 年 2 月 3 日法院表示已在對揚門公司財產變價拍賣。
- (21). 榮工公司與亞翔公司聯合承攬高雄車站鐵路地下化工程 ACL212 標，下包商堡捷科技有限公司對工程尾款及變更追加金額有爭執，故於 111 年 8 月 29 日向高雄地方法院起訴榮工公司給付工程款新台幣 10,199,744 元。經榮工公司主張本件依據契約約定應由台北地方法院管轄，故聲請移轉，112 年 1 月 9 日高雄地院裁定本案移轉於台北地院；經堡捷公司抗告，3 月 6 日高分院駁回堡捷公司抗告，本案仍將移轉於台北地院。
- (22). 緣鴻寶工程有限公司承攬本公司之「tsmc F15P7 MEP Package-消防機房屋環管系統工程」及「tsmc F15P7 FAB B3G~B1F 柱消防灑水管路（含栓箱）配管工程」，有出工人數不足、無故提前退場等違約情事，致本公司受有代雇工等損害，本公司遂由鴻寶公司已

施作之工程款、及受讓榮工公司於高雄車站專案對鴻寶公司之債權為抵銷；嗣鴻寶公司於110年03月18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起訴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5,000,000元。惟因鴻寶公司之關聯廠商目前於高雄車站專案有承攬本公司之工程，兩造仍有和解協商之可能，故目前由本公司之董事與鴻寶公司負責人私下協商，法院並另裁定移付調解，112年3月28日調解，法官諭知雙方先確認鴻寶實際施作範圍，再判斷代雇工情形，下次調解日期為112年5月19日。

- (23). 榮工公司與本公司聯合承攬高雄車站鐵路地下化工程ACL212標鴻寶工程有限公司承攬本工程之工程款已辦理結算完成，惟該工程款已於另案〔案(22)〕與其對本公司之債務相抵銷，故無餘額應給付鴻寶公司。故鴻寶公司於110年12月15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求榮工公司給付結算工程款。本件因鴻寶公司之關聯廠商目前於高雄車站專案有承攬本公司之工程，兩造仍有和解協商之可能，本件經法官裁定與(22).案併案調解。
- (24). CE02工程下包商京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積欠下包商聯發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經聯發電機聲請扣押京霖對榮工之工程款，由於京霖科技於CE02工程已逾履約期限且擅自離場不再施作，除逾期罰款外尚有未完成之工作榮工需另行僱工辦理，相關費用依契約規定自京霖未請領工程款中扣抵後仍有不足，故榮工以京霖已無可領取之工程款且尚未結算完成聲明異議，聯發電機不服故向士林地方法院請求確認京霖工程款債權存在（案號：110年度重訴第229號）本件由士林地方法院審理。我方於111年8月5日陳報法院與原告京霖公司結算文件與函文主張京霖扣抵後無可領款項故無債權可供扣押，聯發電機已於111年8月9日通知撤回起訴，我方於111年8月12日具狀同意，本件因原告撤回起訴法院應駁回本案故應已終結。
- (25). 榮工公司承攬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於有水試運轉時遭遇抗磨塗層沖毀事故，就此事故向主保險人（併同其他共同保險公司）就復舊工程款請求新台幣194,000,000元（未稅），並為復舊請求款債權利益發函南化工程業主南水局請求參加訴訟。本案民事起訴狀於110年09月22日遞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案號：110年度保險字第103號），目前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112年1月4日確認本案鑑定單位暫定為成功大學水利研究室，未訂後續庭期；後接獲成功大學函覆台北地方法院無法鑑定，法院另訂於112年4月27日開庭，勝敗未知。
- (26). 榮工承攬捷運三鶯線統包工程案，於110年11月20日施做支撐灌漿時發生三死二傷工安事故。目前已與三位死者家屬進行協商完成。其中死亡台勞林進興於111年02月21日與家屬以新台幣7,500,000元和解，由下包商勝閎全額支付。死亡台勞鄭松男於111年03月24日以新台幣8,794,620元和解。死亡外勞加卡林於

111 年 03 月 29 日以新台幣 5,240,000 和解，由於此外勞為我司員工，榮工公司就外籍傷者部分於 111 年 8 月達成和解，並簽立和解書以及協助勞保傷病請領等。本公司與事故當事人之家屬間均已達成和解，後續尚待請領理賠款相應程序。

刑事部分，臺灣新北地檢署將於 111 年 04 月 12 日傳訊榮工員工章嘉敖總經理、張國峰主任、卓俞成工程師、郭致均技師訊問，已委託莊欣婷律師、游儒倡律師協助辦理，於取得和解書後全體遞交陳報狀聲請緩起訴處分。（案號：111 年度偵字第 6644 號）

- (27). 榮工承攬「國家會展中心（南港展覽館擴建）建築工程」，於 107 年 07 月 24 日施做防火捲門及防水閘門工程時發生一死工安事故，再承攬人三久公司之下包商群友工程行負責人林義益之子林正喆因故感電身亡，家屬林義益等四人向榮工、五位工程師及三久提告刑事傷害致死；另於 109 年 7 月 16 日向台電、榮工及五位工程師、三久公司、亞新顧問、潘冀事務所、大陸工程等請求損害賠償新台幣 11,659,781 元。

刑事部分：臺灣士林地檢署於 110 年 01 月 08 日為不起訴處分（案號：109 年度偵字第 3031 號、109 年度偵字第 6593 號、109 年度偵字第 18209 號）。告訴人不服提出再議，高檢署遂發回續行偵查，士林地檢署檢察官續行偵查終結後，將洪銘賢內業站長不起訴；李仲誼主任、俞俊賓副主任、李善白安衛站長、榮文川現場工程師等以過失致人於死罪嫌提起公訴，目前該案現於臺灣士林地方法院繫屬中。（案號：111 年審訴字第 322 號）

民事部分：歷經數次調解不成，繫屬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法官諭示本件等候刑事案件鑑定結果，停止訴訟中。（案號：110 年重訴字第 92 號）

- (28). 榮工公司與三菱重工原於民國 108 年合作承攬台中液化天然氣儲槽第三期工程，本案經台電公司於 111 年 4 月 7 日寄發終止契約函，主張因不可抗力事故導致無法履約；本案就終止契約後之賠償經榮工公司、三菱重工與榮工共同向台電協調多次後無結果故將詢爭議解決程序請求，三菱重工擬先行向工程會提出調解申請，我方將視工程會是否需要聯合承攬廠商共同提出再行加入。111 年 11 月 9 日與三菱重工開會後我方已再將修正後之協議書寄出請其表示意見，我方已先行準備申請書狀。112 年 3 月 27 日經工程會第二次召開調解會議，席間工程會調解委員針對聲請人三菱重工與榮工公司所主張之各項請求已口頭敘明要求補充，聲請人應於 112 年 5 月 15 日將補充書狀遞入工程會，他造當事人台電公司應於 112 年 5 月 21 日前回應，下次調解會議召開日為 112 年 5 月 29 日。

- (29). 榮工公司下包商龍成公司無法繼續履約後，為保存先期已完成購買/加工之鋼構料件分別與龍成下包商(含傑暘公司)等由龍成與其下包商簽立債權讓與書轉讓材料所有權。經運輸後清查發現短少鋼構料達 250 餘噸，主要於暫置傑暘公司料廠加工區期間發生。

本公司就短少鋼料構件等事向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遞交提出刑事告訴(業務侵占罪)。111 年 6 月 17 日於偵查庭時，檢察事務官要求本公司提出受侵占之鋼材數量、運送提單等證據。已通知南區管理中心轉達應儘速收集相關資料後按檢察事務官指示補提指揭告訴案之告證，若遲未補提即將以行政簽結之方式結案。目前尚待施工所回應。

(30). 榮工公司於 111 年 7 月 5 日收受銓國通運起訴狀，依據本公司與龍城公司間之債權讓與轉讓書，聲明請求本公司給付 CE02-1 標鋼材運送費用。本案先向法院抗辯，依債權讓與書本公司無代龍城公司墊付運送報酬之義務，並抗辯原告起訴之橋頭地方法院並無管轄權，應由被告所在地之管轄法院，即士林地院進行本案審理。惟收受 111 年 11 月 22 日開庭通知時原起訴繫屬法院尚未就管轄地為裁定。本案業已於 112 年 3 月 27 日收受法院判決，一審勝訴。

(31). 榮工公司於承攬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中，原承做聚脲抗磨層下包商英特愷於本公司於抗磨層受損後另行尋商以他種材料(EPOXY)修復後，未同意退還其履約保證票以及工程尾款等事，於 111 年 4 月 11 日遞送起訴狀，案繫於台北地方法院，並於 111 年 5 月 13 日第一次開庭。第一次開庭經雙方答辯，承審法官表示不以職權裁定停止但請兩造陳報是否願意合意停止訴訟。本案兩造於 111 年 6 月 17 日分別陳報合意停止訴訟，並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收受委任律所通知，承審法官安排調解庭，下次調解庭預訂為 112 年 5 月 12 日。

(32). 榮工公司承攬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就工期部分日前(6 月 20 日)在歷經內部調處、經濟部協處程序皆無下落情形下，送交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進行申訴。請求如下：

一、 本工程應再展延如下天數：

(一) 圍堰施作障礙因素，應展延 307 天。

(二) 圍堰滲水影響防淤隧道進水口浚挖施工，應展延 137 天。

(三) 防淤隧道遭受災害及修復期間，應展延 116 天。

(四) 圍堰拆除障礙因素，應展延 122 天。

(五) 防淤隧道抗磨層施作高度提高，應增加工期 30 天。

(六) 增加施作橫坑開挖及襯砌等工程，應增加工期 291 天。

(七) 防淤隧道試水造成抗磨層剝落及修復，應展延 204 天。

(八) 以上准展延之天數，應依本工程契約附錄六第九點(二)，再加計施工日至所應增加之計施工日期間內不計施工日之日數。修改展延工期管理費為請求新台幣 43,660,364 元。

二、 他造當事人應返還申請人新台幣 669,183,025 元(含稅)之逾期違約金，及自調解申請狀繕本送達他造當事人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

三、 他造當事人應給付申請人新台幣 41,964,066 元(含稅)之

展延工期管理費，及自調解申請狀繕本送達他造當事人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

四、他造當事人應給付申請人新台幣 38,602,445 元(含稅)之追加工程款，及自調解申請狀繕本送達他造當事人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

五、111 年 6 月 20 日送入工程會，仍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調解程序中，工程會提出調解建議，目前正等候兩造回應工程會調解建議中。

(33). 榮工公司與新自成工程行就原 CE02-1 下包商龍城公司因讓與其對龍城所有之鋼筋請求權與所有權，簽立債權讓與書同意讓與榮工公司，故原龍城公司之下包商新自成工程行請求應由我方代付費用新台幣 944,992 元，本件請施工所釐清當初鋼材是否已交由我方使用，新自成公司向債務履行地之台南地方法院起訴，就本案管轄法院主張應移轉至士林地院，本案業已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收受法院判決，一審勝訴。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說明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專屬資訊部門及文件管理部門統籌管理資訊安全事宜，包括網路防火牆設置、定期資訊風險演練及訓練宣導、客戶資訊及員工資訊保密、備份等措施。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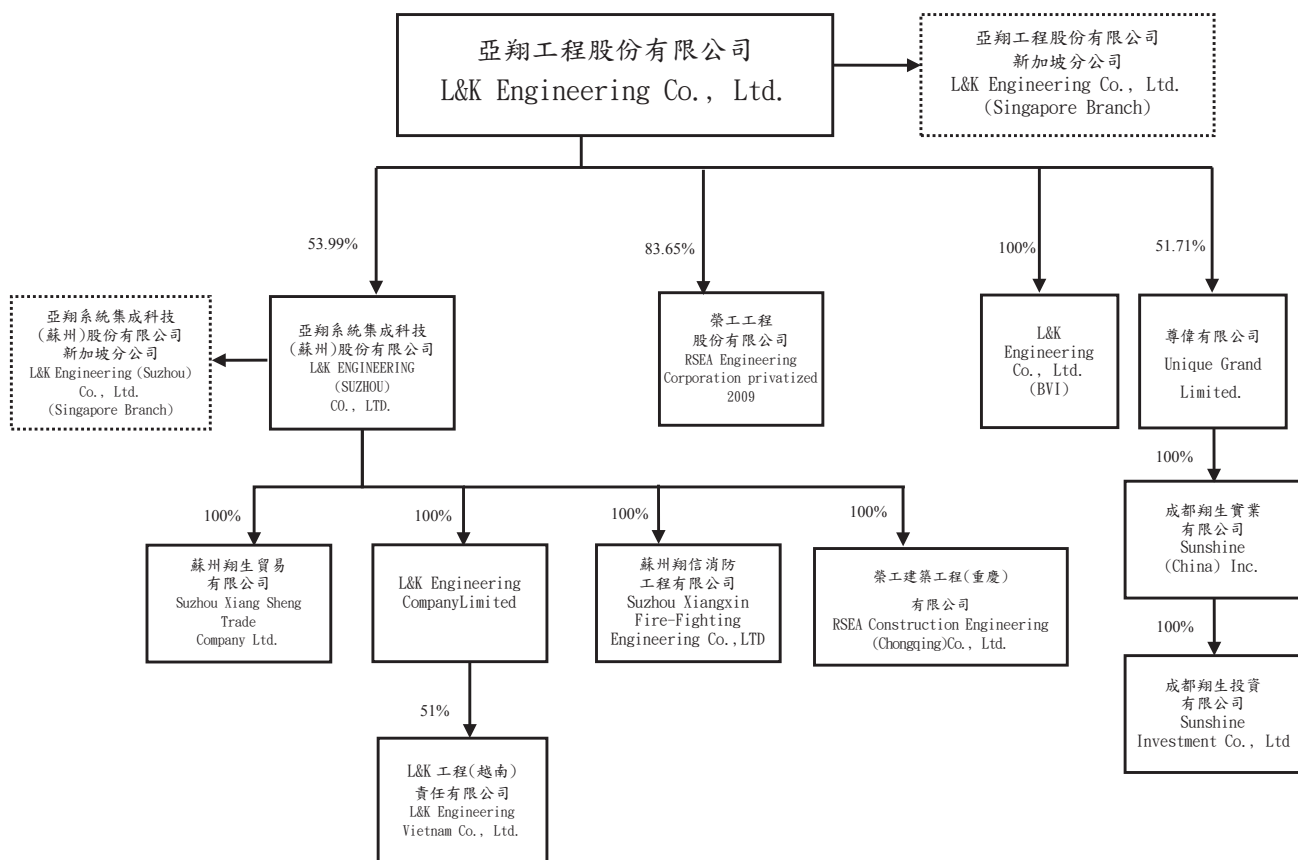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1 年 12 月 31 日



2. 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稅後盈餘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1,615	655,524	3,910	651,614	-	-2,686	83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941,131	11,117,463	5,820,924	5,296,539	12,000,763	738,519	677,759	0.71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567,644	596,512	28,179	568,333	132,142	-38,959	-32,106	-
榮工工程(股)公司	3,228,411	14,365,478	10,734,879	3,630,599	12,628,146	68,257	48,674	0.15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154,944	363,081	209,155	153,926	497,463	28,026	5,676	-
尊偉有限公司	3,536,595	2,433,701	340,731	2,092,970	-	-477	-78,237	-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88,220	179,010	19,102	159,908	700	-10,403	-7,666	-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153,600	355,514	83,266	272,248	273,489	56,953	59,511	-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88,220	31,745	-	31,745	-	-3	373	-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3,065,856	2,809,235	1,068,657	1,740,578	-	-21,954	-61,419	-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2,329,008	2,436,221	666,594	1,769,627	-	-41,961	-40,453	-

3. 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1998. 04. 30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 615	進出口買賣業務。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2002. 09. 02	蘇州工業園區	941, 131	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業務服務。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2007. 03. 13	重慶市沙坪壩區西永鎮	567, 644	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業務服務。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2008. 05. 22	胡志明市平盛郡	154, 944	從事經營工程、採購、營建及與此相關之所有業務。
榮工工程(股)公司	2009. 11. 01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3樓	3, 228, 411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安裝、綜合營造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尊偉有限公司	2007. 05. 02	Wanchai HK	3, 536, 595	進出口買賣等。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2008. 07. 08	蘇州工業園區	88, 220	無塵、無菌淨化系統、設備及週邊機電、儀控產品的銷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2008. 07. 04	Wanchai HK	153, 600	從事進出口貿易、客戶開發及售後服務等。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18. 04. 27	蘇州工業園區	88, 220	從事消防工程施工、消防工程維護及消防器材銷售業務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2010. 02. 24	成都市新津縣興義鎮	3, 065, 856	土地整理、旅遊和配套服務設施的開發建設、經營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及休閒服務、建築及工程技術服務、管理顧問業等。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2012. 11. 26	成都市新津縣興義鎮	2, 329, 008	生態旅遊觀光事業投資；物業和工程管理諮詢。

(三)、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免編製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其中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增國及戴至柔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建然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姚祖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資信聯合會計事務所
L.H.CHEN & CO., CPAs.

台北市八德路4段768巷5號5樓
5F, 5, LANE 768, SEC 4,
PATEH. RD., TAIPEI,
TAIWAN, R.O.C.

Tel : (02) 27886696 (代表號)
Fax : (02) 27885571
E-mail : lhc6696@lhccpa.com.tw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亞翔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翔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翔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工程收入及利潤認列

有關工程收入及利潤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9；工程收入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1)；工程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6。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工程收入及利潤應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參照個別合約之完工程度認列，完工程度係依據各項工程已發生之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相關估計之變動可能造成收入及利潤的重大調整。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建造合約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了解工程型態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對本年度新增或總收入及估計總成本發生重大變動之重大建造合約，檢視合約條款及會議紀錄等相關文件，並了解專案管理人員評估建造合約估計總成本或變動原因之合理性；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及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二、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7；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應收款項減損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六、4及六、27。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應收款項之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外部證據評估認列，該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多項因素影響，而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不適當性提高。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款項評價政策是否依公報規定辦理、針對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中逾期天數較長的帳款，瞭解逾期原因及期後收款情形，並取得管理階層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及應收帳款減損之相關文件，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列入亞翔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3,980,020千元及12,270,186千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8.52%及38.0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0,464,090千元及8,959,720千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8.90%及42.98%。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12,627,993千元及9,240,873千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35.33%及38.9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亞翔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翔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增因



會計師：

戴至柔



金管會核准
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第 1000063960 號

金管會核准
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第 107030318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度一月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產 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單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9,955,154	20	\$	4,219,083	13	2100 短期借款	六、15及七、2	\$	2,032,051	4	\$	1,562,86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192,358	-		302,292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6		1,297,538	3		1,648,743	5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26及七、2		11,145,251	23		10,592,600	3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26		18,157,517	37		4,859,035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301,927	1		248,769	1	2150 應付票據			191,903	-		189,41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3		5,889,922	12		5,889,799	18	2170 應付帳款			10,750,808	21		9,160,874	27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4		30,820	-		81,49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2		273	-		1,60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49,758	1		27,079	-	2190 其他應付款			716,694	1		481,033	1	
130X 存 貨	六、5		695,400	1		606,301	2	2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2		26,592	-		239,614	1	
1410 預付款項	六、6		10,870,088	22		2,363,52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4,274	1		133,24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7		4,562,367	9		3,373,857	1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17		259,780	1		213,14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2,852	-		50,23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18		77,544	-		10,9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935,897	89		27,755,043	8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9		326,907	1		270,37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1,721	-		154,4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273,602	69		18,925,361	5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2		4,620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9及七、2		1,331,719	3		1,467,845	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8		515,431	1		353,98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30		276,936	1		176,97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9		-	-		-	-	2580 淨資產負債-非流動	六、18		58,720	-		14,39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10		847,439	2		749,636	2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20		29,512	-		40,571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11		2,827,594	6		2,724,863	8	23XX 存入保證金			235,436	-		222,27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12		99,939	-		101,670	-	24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2,323	4		1,922,057	7	
1780 無形資產	六、13		31,128	-		20,401	-	25XX 負債總計			36,205,925	73		20,847,418	6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30		271,247	1		237,885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7及七、2		206,883	-		46,198	-	股本	六、21		2,255,409	5		2,255,409	7	
1970 其他長期投資	六、14		276,480	1		249,165	1	普通股股本	六、22		2,853,613	6		2,847,935	9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84	-		1,078	-	資本公積	六、2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82,345	11		4,484,880	1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25,456	2		1,192,763	4	
								特別盈餘公積			362,153	1		453,961	1	
								未分配盈餘			2,132,806	4		1,406,700	4	
								其他權益	六、24		(133,708)	1		(362,153)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695,729	19		7,794,615	25	
								非控制權益	六、25		4,116,588	8		3,597,890	11	
								權益總計			12,812,317	27		11,392,505	36	
1XX 資產總計		\$	49,018,242	100	\$	32,239,92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018,242	100	\$	32,239,923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26及七、2	\$ 35,738,886	100	\$ 23,752,829	100
5000 營業成本		(33,001,985)	(92)	(22,348,827)	(94)
5900 營業毛利		2,736,901	8	1,404,002	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六、28	(22,287)	-	(18,616)	-
6200 管理費用	六、28及七、2	(728,843)	(2)	(585,96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234)	-	(118,20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7	(231,358)	(1)	(400,154)	(2)
營業費用合計		(1,119,722)	(3)	(1,122,938)	(4)
6900 營業利益		1,617,179	5	281,06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9	91,135	-	35,029	-
7010 其他收入	六、29	41,113	-	38,0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9	17,287	-	124,28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9	(62,718)	-	(78,87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9	-	-	2,02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817	-	120,505	1
7900 稅前淨利		1,703,996	5	401,569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30	(419,973)	(1)	(77,460)	-
8200 本期淨利		1,284,023	4	324,109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20	9,134	-	6,9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24	73,227	-	111,27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30	(1,827)	-	(1,3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7,445	1	(14,0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30	(38,820)	-	4,86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9,159	1	107,65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73,182	5	\$ 431,761	3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99,138		\$ 321,400	
8620 非控制權益		\$ 284,885		\$ 2,70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33,747		\$ 418,735	
8720 非控制權益		\$ 339,435		\$ 13,02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31	\$ 4.43		\$ 1.4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31	\$ 4.40		\$ 1.4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歸屬	於	母	公	司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公	積
2,255,409	\$	2,847,935	\$	1,158,672	\$	369,111	\$	1,424,255	\$
110年1月1日餘額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091	-	-	(34,0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4,850	-	(84,85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225,541)	-	(225,541)
本期淨利	-	-	-	-	-	-	321,400	-	32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527	-	5,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26,927	-	326,92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
111年1月1日餘額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2,693	-	-	(32,693)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91,808)	-	91,80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38,311)	-	(338,311)
本期淨利	-	-	-	-	-	-	999,138	-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307	-	7,3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6,445	-	1,006,4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1,143)	-	(1,1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853,613	\$	1,225,456	\$	362,153	\$	2,132,806	\$
110年1月1日餘額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091	-	-	(34,0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4,850	-	(84,85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225,541)	-	(225,541)
本期淨利	-	-	-	-	-	-	321,400	-	32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527	-	5,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26,927	-	326,92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
111年1月1日餘額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2,693	-	-	(32,693)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91,808)	-	91,80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38,311)	-	(338,311)
本期淨利	-	-	-	-	-	-	999,138	-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307	-	7,3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6,445	-	1,006,4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1,143)	-	(1,1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853,613	\$	1,225,456	\$	362,153	\$	2,132,806	\$

項目	歸屬	於	母	公	司	其 他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公	積
2,255,409	\$	2,847,935	\$	1,158,672	\$	369,111	\$	1,424,255	\$
110年1月1日餘額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091	-	-	(34,0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4,850	-	(84,85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225,541)	-	(225,541)
本期淨利	-	-	-	-	-	-	321,400	-	32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527	-	5,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26,927	-	326,92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
111年1月1日餘額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2,693	-	-	(32,693)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91,808)	-	91,80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38,311)	-	(338,311)
本期淨利	-	-	-	-	-	-	999,138	-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307	-	7,3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6,445	-	1,006,4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1,143)	-	(1,1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853,613	\$	1,225,456	\$	362,153	\$	2,132,806	\$
110年1月1日餘額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091	-	-	(34,09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4,850	-	(84,850)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225,541)	-	(225,541)
本期淨利	-	-	-	-	-	-	321,400	-	32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527	-	5,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26,927	-	326,92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
111年1月1日餘額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2,693	-	-	(32,693)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91,808)	-	91,80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338,311)	-	(338,311)
本期淨利	-	-	-	-	-	-	999,138	-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307	-	7,3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06,445	-	1,006,4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1,143)	-	(1,1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853,613	\$	1,225,456	\$	362,153	\$	2,132,806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03,996	\$ 401,56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6,637	141,948
攤銷費用	9,080	6,0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31,358	400,1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09,934	(82,270)
利息費用	62,718	78,877
利息收入	(91,135)	(35,029)
股利收入	(22,272)	(13,24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	(2,023)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2,32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20)	333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	(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減數	(784,580)	85,585
應收票據(增)減數	(49,942)	(171,668)
應收帳款(增)減數	(43,739)	(2,947,169)
其他應收款(增)減數	57,960	(59,305)
存貨(增)減數	95,105	80,843
預付款項(增)減數	(8,489,896)	(493,688)
其他流動資產(增)減數	7,517	(10,815)
合約負債增(減)數	13,240,325	320,532
應付票據增(減)數	220	155,906
應付帳款增(減)數	1,514,438	3,366,36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1,332)	1,155
其他應付款增(減)數	228,233	138,266
負債準備增(減)數	46,633	20,509
其他流動負債增(減)數	(2,763)	24,88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減)數	(1,926)	(1,909)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7,976,449	1,403,448
收取之利息	78,944	39,087
收取之股利	22,272	13,249
支付之利息	(54,426)	(72,443)
支付之所得稅	(460,492)	(44,9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562,747	1,338,353

(接下頁)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2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8,230)	(5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9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8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587)	(69,5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8	79
取得無形資產	(19,316)	(6,302)
其他金融資產(增)減數	(1,312,358)	745,5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76,677)	624,5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數	466,787	52,722
應付短期票券增(減)數	(350,000)	3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697,388	1,699,933
償還長期借款	(2,774,104)	(2,436,647)
其他長期借款-關係人增(減)數	-	1,29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減)數	-	15,272
存入保證金增(減)數	13,165	51,636
發放現金股利	(338,311)	(225,54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48,499)	(50,216)
租賃本金償還	(28,433)	(22,85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2,007)	(614,39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2,008	(49,2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數	5,736,071	1,299,3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19,083	2,919,7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55,154	\$ 4,219,08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12 月 7 日成立於台北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化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及相關機電、製程管線之設計及建造。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0 年元月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交易，於民國 92 年 8 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三、1.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三、2. 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3. 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尚未制定生效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①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②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四、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四、2.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四、3.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a)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 (b) 本集團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消除。
- (c) 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d)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 (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53.99%	53.99%
"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註 4	83.65%	83.65%
"	尊偉有限公司	進出口買賣等	51.71%	52.14%
亞翔系統集成 科技(蘇州)股 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註 3	100%	100%
"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從事進出口貿易、客戶開 發及售後服務	100%	100%
"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 公司	從事消防工程施工、消防 工程維護及消防器材銷 售業務	100%	100%
"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 限公司	註 2	100%	100%
尊偉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註 5	100%	100%
成都翔生實業 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生態旅遊觀光事業投 資；物業和工程管理諮 詢	100%	100%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從事經營工程、採購、營 建及與此相關之所有業 務	51%	51%

註 1: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註 2: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進出口及工程機械及設備租賃等。

註 3:無塵、無菌淨化系統、設備及週邊機電、儀控產品的銷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註 4: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安裝、綜合營造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註 5:土地整理、旅遊和配套服務設施的開發建設、經營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及休閒服務、建築及工程技術服務、管理顧問業等。

(3)子公司變動情形：

(a)本公司之子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5 月 31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對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現金減資，減資金額人民幣 80,000 仟元，業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5 日完成變更登記。

(b)本公司之子公司-尊偉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決議通過辦理以債作股增資案，增資美金 14,387 仟元，共計 14,387 股，業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 52.14%變更為 51.7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當母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母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不適用。
- (5)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不適用。
- (6)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 (7)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不適用。

四、4. 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與工程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四、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②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①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②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具非企業合併

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由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集團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集團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a)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b)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c)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e) 應付公司債

係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①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②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③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④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按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f)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四、8. 存貨：

存貨包括物料及庫存商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四、9.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集團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利益已實現時認列。

四、10.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a) 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b) 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

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四、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益及損失項目。

(2) 重分類之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為損益。

(4)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a)房屋及建築

3~50年

(e)辦公設備

3~8年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機器設備	3~15 年	(f)租賃改良	5 年
(c)電腦通訊設備	3~ 8 年	(g)其他設備	3~10 年
(d)運輸設備	3~ 5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四、1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其估計耐用年限為 50 年。

四、13. 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主要係商標權、專門技術及電腦軟體成本，商標權按法定年限攤銷，專門技術按 3 年攤銷及電腦軟體成本則主要以 3 年直線法攤銷。

(2)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四、14.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四、15. 借款：

- (1)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四、16.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四、17. 負債準備：

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四、18. 權益：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四、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辦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集團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集團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2) 商品銷售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四、20.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確定福利成本。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四、21.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四、22.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5%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5%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五、1. 判斷：

本集團在採用會計政策以編製財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須進行若干重大之判斷。其中包含：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五、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工程收入：

本集團按管理階層對各合約利潤之估計以及完成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及利潤。管理階層會在合約過程中檢討並修改建造合約之合約利潤及成本，合約就總利潤及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有關估計，而此將影響認列之收入及利潤。

(2)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六、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3,653	\$ 3,699
活期存款		4,285,715	2,996,154
定期存款		5,411,914	1,105,487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253,872	113,743
合 計		<u>\$ 9,955,154</u>	<u>\$ 4,219,083</u>

六、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92,358	\$ 302,292
國外金融債券		4,620	-
合 計		<u>196,978</u>	<u>302,292</u>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92,358</u>	<u>\$ 302,29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4,620</u>	<u>\$ -</u>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評價之利益(損失)		<u>\$ (109,934)</u>	<u>\$ 82,270</u>

六、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301,952	\$ 248,793
應收帳款		6,270,940	6,306,029
合 計		6,572,892	6,554,822
減：備抵損失		(381,043)	(416,254)
淨 額		<u>\$ 6,191,849</u>	<u>\$ 6,138,568</u>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分別計有 0 元及 130,290 仟元之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貼現在外，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債務，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應收票據貼現所產生之負債列報為短期借款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130,290 仟元。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0~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730 天	73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								
平均損失率	0%~0.1%	0.1%~2%	0.1%~4%	0.1%~10%	0.1%~10%	10%~25%	50%~100%	-
總帳面金額	\$ 4,025,264	\$ 913,480	\$ 4,153	\$ 147,586	\$ 88,818	\$ 578,712	\$ 814,879	\$ 6,572,892
備抵損失	(4,166)	(2,929)	(166)	(11,807)	(8,882)	(97,811)	(255,282)	(381,043)
攤銷後成本	\$ 4,021,098	\$ 910,551	\$ 3,987	\$ 135,779	\$ 79,936	\$ 480,901	\$ 559,597	\$ 6,191,849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0~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730 天	73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								
平均損失率	0%~0.1%	0.1%~2%	0.1%~4%	0.1%~10%	0.1%~10%	10%~25%	50%~100%	-
總帳面金額	\$ 4,525,491	\$ 303,176	\$ 58,787	\$ 179,197	\$ 390,756	\$ 536,274	\$ 561,141	\$ 6,554,822
備抵損失	(4,407)	(3,055)	(2,489)	(17,776)	(39,564)	(60,123)	(288,840)	(416,254)
攤銷後成本	\$ 4,521,084	\$ 300,121	\$ 56,298	\$ 161,421	\$ 351,192	\$ 476,151	\$ 272,301	\$ 6,138,568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提列之帳齡分析：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4,021,098	\$ 4,521,084
已逾期但未減損		
0~60 天	910,551	300,121
61~90 天	3,987	56,298
91~180 天	135,779	161,421
181~365 天	79,936	351,192
一年以上	1,040,498	748,452
合 計	\$ 6,191,849	\$ 6,138,568

六、4. 其他應收款：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 41,612	\$ 97,306
減：備抵損失	(10,792)	(15,809)
淨 額	\$ 30,820	\$ 81,497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應收款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表：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15,809	\$ 10,656
當期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825)	5,128
當期沖銷之金額	(4,225)	-
匯率影響數	33	25
期末數	\$ 10,792	\$ 15,809

六、5. 存 貨：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物 料	\$ 20,011	\$ 28,226
商 品	44,116	41,334
在建房地	631,273	536,741
合 計	\$ 695,400	\$ 606,301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均為 0 元。

六、6. 預付款項：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費用	\$ 107,989	\$ 87,578
預付貨款	10,078,232	1,640,159
其他預付款項	683,867	635,792
合 計	\$ 10,870,088	\$ 2,363,529

六、7. 其他金融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700,526	\$ 593,284
受限制資產	3,861,841	2,548,271
存出保證金	206,883	278,500
合 計	\$ 4,769,250	\$ 3,420,055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562,367	\$ 3,373,85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6,883	\$ 46,198

(1)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受限制資產中包含子公司向銀行承作保證收益型存款商品及購買保本型理財商品分別為 0 元及 108,575 仟元，該商品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約期間內不得支取或使用。

(2)上列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8,942	\$ 127,982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96,489	226,002
合 計	<u>\$ 515,431</u>	<u>\$ 353,984</u>

(1) 本集團持有上列權益工具投資，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1 年度	110 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3,227	\$ 111,270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u>	<u>\$ -</u>

六、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036	40.88%	\$ 8,776
減：累計減損	-		(8,776)
淨 額	<u>\$ 49,036</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036	40.88%	\$ 8,776
減：累計減損	-		(8,776)
淨 額	<u>\$ 49,036</u>		<u>\$ -</u>

(1) 本集團無個別重大之投資關聯企業，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該等公司同期間之自結報表評價而得；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該等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雖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惟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值均為 0 元，本集團未認列該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所享有份額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失)	\$ -	\$ 2,02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u>	<u>\$ 2,023</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頂尖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經全體股東同意辦理現金減資 4,900 仟元，退還本公司投資股款，退股款 4,900 仟元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匯入本公司帳戶，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322 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111年度：

成本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136,554	\$	-	\$	-	-	\$	\$	136,554
房屋建築		671,072		-		-		24,064		695,136
機器設備		148,094		43,705		-	(4,965)	811		187,645
電腦通訊設備		72,771		28,855		-	(4,679)	1,127		98,074
運輸設備		174,232		55,524		-	(6,758)	1,356		224,354
辦公設備		26,744		410		-	(267)	372		27,259
租賃改良		7,031		-		-	-	-		7,031
什項設備		646,960		24,092		-	(348)	720		671,424
未完工程		46,080		1		-	-	722		46,803
合 計	\$	1,929,538	\$	152,587	\$	-	(17,017)	\$	\$	2,094,280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房屋建築	\$	(241,613)	\$	(24,330)	\$	-	-	\$	(3,223)	\$	(269,166)
機器設備		(115,842)		(15,642)		-	4,765		(543)		(127,262)
電腦通訊設備		(53,181)		(9,940)		-	4,514		(762)		(59,369)
運輸設備		(104,231)		(16,771)		-	6,549		(1,067)		(115,520)
辦公設備		(23,454)		(748)		-	247		(270)		(24,225)
租賃改良		(6,809)		(106)		-	-		-		(6,915)
什項設備		(634,772)		(9,389)		-	344		(567)		(644,384)
合 計	\$	(1,179,902)	\$	(76,926)	\$	-	16,419	\$	(6,432)	\$	(1,246,84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136,554	\$ -	-	\$ -	-	-	\$ -	-	-	\$ -	\$	136,554		
房屋建築	702,021	150,		(26,936)						(4,163)		671,072		
機器設備	133,955	15,037		-				(1,190)		292		148,094		
電腦通訊設備	67,951	9,329		-				(4,616)		107		72,771		
運輸設備	136,236	39,523		-				(1,879)		352		174,232		
辦公設備	25,717	1,352		-				(286)		(39)		26,744		
租賃改良	7,031	-		-				-		-		7,031		
什項設備	647,154	985		-				(1,111)		(68)		646,960		
未完工程	45,212	3,208		(2,600)				-		260		46,080		
合計	\$ 1,901,831	\$ 69,584		\$ (29,536)			\$ (9,082)			\$ (3,259)		\$ 1,929,538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房屋建築	\$ (237,325)	\$ (24,441)	\$ 20,602	\$ -	\$ (449)	\$ (241,613)
機器設備	(108,190)	(8,594)	-	1,135	(193)	(115,842)
電腦通訊設備	(50,233)	(7,325)	-	4,417	(40)	(53,181)
運輸設備	(92,852)	(12,888)	-	1,754	(245)	(104,231)
辦公設備	(22,672)	(1,066)	-	266	18	(23,454)
租賃改良	(6,703)	(106)	-	-	-	(6,809)
什項設備	(623,742)	(12,181)	-	1,098	53	(634,772)
合 計	\$ (1,141,717)	\$ (66,601)	\$ 20,602	\$ 8,670	\$ (856)	\$ (1,179,902)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 面 淨 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36,554	\$ 136,554
房屋建築	425,970	429,459
機器設備	60,383	32,252
電腦通訊設備	38,705	19,590
運輸設備	108,834	70,001
辦公設備	3,034	3,290
租賃改良	116	222
什項設備	27,040	12,188
未完工程	46,803	46,080
合 計	\$ 847,439	\$ 749,636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房屋主建物、裝修(改建)工程及電力電氣改善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10 年及 10-35 年予以計提折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1. 使用權資產淨額：

民國 111 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土地	\$ 2,879,183	\$	49,284	\$	(1,230)	\$	(5,346)	\$	44,550	\$ 2,966,441
房屋建築	24,822		89,280		1,230		(13,624)		296	102,004
運輸設備	2,176		396		-		(315)		(790)	1,467
合計	\$ 2,906,181	\$	138,960	\$	-	\$	(19,285)	\$	44,056	\$ 3,069,91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土地	\$ (163,497)	\$	(61,281)	\$	-	\$	5,346	\$	(2,671)	\$ (222,103)
房屋建築	(16,763)		(15,475)		-		13,455		(605)	(19,388)
運輸設備	(1,058)		(820)		-		250		801	(827)
合計	\$ (181,318)	\$	(77,576)	\$	-	\$	19,051	\$	(2,475)	\$ (242,318)

民國 110 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土地	\$ 2,894,121	\$	511	\$	1,191	\$	(33,675)	\$	17,035	\$ 2,879,183
房屋建築	31,422		2,651		(1,190)		(8,411)		350	24,822
運輸設備	6,539		1,049		-		(5,420)		8	2,176
合計	\$ 2,932,082	\$	4,211	\$	1	\$	(47,506)	\$	17,393	\$ 2,906,18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133,909)	\$	(64,572)	\$ 809	\$ 34,904	\$ (729)	\$ (163,497)
房屋建築	(12,359)		(9,089)	(810)	5,777	(282)	(16,763)
運輸設備	(6,236)		(238)	-	5,421	(5)	(1,058)
合 計	<u>\$ (152,504)</u>	<u>\$</u>	<u>(73,899)</u>	<u>\$ (1)</u>	<u>\$ 46,102</u>	<u>\$ (1,016)</u>	<u>\$ (181,318)</u>

帳 面 淨 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2,744,338	\$ 2,715,686
房屋建築	82,616	8,059
運輸設備	640	1,118
合 計	<u>\$ 2,827,594</u>	<u>\$ 2,724,863</u>

以使用權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民國111年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68,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8,001	\$	-	\$	68,00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		69,549				284							-												466		70,299				70,299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35,880)				(2,135)							-											(346)		(38,361)				(38,361)	
淨 額	\$	101,670	\$			(1,851)	\$				\$		-	\$					\$					120	\$	99,939	\$			99,939	

民國110年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68,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8,001	\$	-	\$	68,00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		39,780				-																							69,549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13,667)				(1,448)																						(35,880)		
淨 額	\$	94,114	\$			(1,448)	\$				\$															\$	70	\$	101,670	

	111 年度	110 年度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178	\$ 3,208

(2)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皆為215,612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採用市價法之評價。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3. 無形資產：

民國 111 年度：

成本	本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軟體	\$ 82,347	\$	19,185	\$	-	-	(28)	\$ 947	\$ 102,451
商標權	689		131		-	-	-	12	832
商譽	2,041		-		-	-	-	-	2,041
專門技術	108,582		-		-	-	-	1,700	110,282
合計	\$ 193,659	\$	19,316	\$	-	-	(28)	\$ 2,659	\$ 215,606

累計攤銷	本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軟體	\$ (64,075)	\$	(8,876)	\$	-	-	28	\$ (591)	\$ (73,514)
商標權	(601)		(71)		-	-	-	(10)	(682)
專門技術	(108,582)		-		-	-	-	(1,700)	(110,282)
合計	\$ (173,258)	\$	(8,947)	\$	-	-	28	\$ (2,301)	\$ (184,478)

民國 110 年度：

成本	本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軟體	\$ 76,181	\$	6,302	\$	-	-	(421)	\$ 285	\$ 82,347
商標權	685		-		-	-	-	4	689
商譽	2,041		-		-	-	-	-	2,041
專門技術	107,932		-		-	-	-	650	108,582
合計	\$ 186,839	\$	6,302	\$	-	-	(421)	\$ 939	\$ 193,659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累 計 攤 銷 值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 末 餘 額
軟 體	\$ (58,414)	\$	(5,875)	\$ -	421	\$ (207)	\$ (64,075)
商 標 權	(529)		(69)	-	-	(3)	(601)
專 門 技 術	(107,932)		-	-	-	(650)	(108,582)
合 計	\$ (166,875)	\$	(5,944)	\$ -	421	\$ (860)	\$ (173,258)

帳 面 淨 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軟 體	\$ 28,937	\$ 18,272
商 標 權	150	88
商 譽	2,041	2,041
專 門 技 術	-	-
合 計	\$ 31,128	\$ 20,40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4. 其他長期投資：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長期投資	\$ 276,480	\$ 249,165

本公司子公司-L&K BVI 於民國 109 年 5 月 7 日與 Surprise Investments Limited 簽訂合作投資協議書，L&K BVI 投資金額為美金 9,000 仟元，計劃共同參與東協各國及周遭地區具投資潛力之投資案。

六、15. 短期借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876,343	\$ 1,279,265
有擔保銀行借款	-	130,290
其他短期借款	155,708	153,308
合 計	\$ 2,032,051	\$ 1,562,863
本期利率區間	0%~3.89%	0%~1.7%

(1) 上列短期借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2) 本集團已申請尚未使用之授信額度，請詳附註九、4。

六、16.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短期票券	\$ 1,300,000	\$ 1,6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462)	(1,257)
淨 額	\$ 1,297,538	\$ 1,648,743
本期利率區間	1.73%~2.208%	0.3%~1.188%

六、17. 負債準備：

		111 年度			
項 目	產 品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員 工 福 利 負 債 準 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200,442	\$ 12,705	\$ 213,147		
當期新增	77,278	2,323	79,601		
當期使用	(32,968)	-	(32,968)		
期末餘額	\$ 244,752	\$ 15,028	\$ 259,780		

		110 年度			
項 目	產 品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員 工 福 利 負 債 準 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180,574	\$ 12,064	\$ 192,638		
當期新增	26,589	641	27,230		
當期使用	(6,721)	-	(6,721)		
期末餘額	\$ 200,442	\$ 12,705	\$ 213,147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15,028	\$ 12,705
保 固	244,752	200,442
合 計	<u>\$ 259,780</u>	<u>\$ 213,147</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估列員工既得之服務休假權利；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工程保固維修。

六、18. 租賃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來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利 息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租 金 現 值
流 動	\$ 79,632	\$ 2,088	\$	77,544
非流動	59,692	972		58,720
合 計	<u>\$ 139,324</u>	<u>\$ 3,060</u>	<u>\$</u>	<u>136,264</u>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來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利 息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租 金 現 值
流 動	\$ 11,320	\$ 382	\$	10,938
非流動	14,703	306		14,397
合 計	<u>\$ 26,023</u>	<u>\$ 688</u>	<u>\$</u>	<u>25,335</u>

(1) 本集團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 響 當 期 損 益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94	\$ 56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4,105	\$ 74,846
屬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4,498	\$ 4,019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37,930 仟元及 102,291 仟元。

(3) 本集團承租部分辦公設備、運輸設備及員工宿舍，該等租賃屬租賃期間為一年之內之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集團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六、19. 長期借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擔保借款	\$ 207,583	\$ 381,978
銀行無擔保借款	1,200,000	1,100,000
其他長期借款	260,249	256,23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326,907)	(270,370)
未攤銷遞延主辦費	(9,206)	-
淨 額	<u>\$ 1,331,719</u>	<u>\$ 1,467,845</u>
本期利率區間	<u>0%-4.275%</u>	<u>0%-4.275%</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上列長期借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2) 本集團已申請尚未使用之授信額度，請詳附註九、4。

六、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48,146 仟元及 42,214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 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民國 111 度及 110 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703 仟元及 682 仟元。

(b)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8	\$ 514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275	168
認列於損益	\$ 703	\$ 68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5,123)	(981)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1,862	(2,403)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5,882)	(3,872)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	3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134)	(6,909)
合 計	\$ (8,431)	\$ (6,227)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	\$ 94,298	\$ 103,7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786)	(63,1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9,512	\$ 40,57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d)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103,727	\$ 118,028
當期服務成本	428	514
利息成本	704	400
計畫資產福利支出數	(6,550)	(9,287)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862	(2,403)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9	34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882)	(3,872)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 94,298	\$ 103,727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3,156	\$ 68,6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29	233
雇主提撥數	2,628	2,591
實際支付數	(6,550)	(9,287)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5,123	981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4,786	\$ 63,156

(f)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確定福利義務如下：

年 度	金 額
112	\$ 2,056
113	3,684
114	4,948
115	12,246
116	3,868
117 年以後	79,561

本公司預期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為 2,647 仟元。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g)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項 目	退 休 金 計 畫 (%)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100%	100%
權益工具	-	-
債務工具	-	-
其 他	-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5,552 仟元及 1,214 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h)按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相關規定，基金之盈餘分配，視其每年運作之績效而定，惟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若有虧損或不足部分，由國庫補足之。雇主無法自行決定該基金之投資標的，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於近期公告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截至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勞工退休準備金資產配置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存金融機構	16.34%	18.88%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經建貸款	-	-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12.89%	9.02%
短期票券	4.11%	4.99%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	6.49%	6.24%
海外投資	50.16%	50.69%
其他	10.01%	10.18%

(i)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0%	0.7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j)折現率如增減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11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303)	\$ 2,388
	110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674)	\$ 2,780

(k)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如增減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11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363	\$ (2,292)
	110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721	\$ (2,633)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21. 股本：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350,000	350,000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25,541	225,54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六、2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公司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轉換公司債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發行溢價	\$ 1,406,429	\$ 1,406,42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379,805	1,379,805
庫藏股交易	16,924	16,924
合併溢價	10,645	10,645
失效認股權	34,132	34,13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678	-
合 計	\$ 2,853,613	\$ 2,847,935

六、23. 法定盈餘公積及未分配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時，應在法定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彌補虧損或分派盈餘。
-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其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693		\$ 34,091	
特別盈餘公積	-		84,850	
現金股利	338,311	\$ 1.5	225,541	\$ 1
合 計	\$ 371,004	\$ 1.5	\$ 344,482	\$ 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為限。
- (5)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但於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股東會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六、24. 其他權益：

-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386,242)	\$ (366,780)
當期產生	192,879	(24,320)
相關所得稅	(38,804)	4,85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143	-
期末數	<u>\$ (231,024)</u>	<u>\$ (386,242)</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集團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24,089	\$ (87,181)
本期評價(損)益	73,227	111,270
處分	-	-
相關所得稅	-	-
期末數	<u>\$ 97,316</u>	<u>\$ 24,08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處分時，則就其所累計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予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25. 非控制權益：

(1)非控制權益變動：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3,597,890	\$ 3,635,080
本期淨利(損)	284,885	2,7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當期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54,566	10,31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16)	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678)	-
非控制權益增減	184,941	(50,216)
期末數	\$ 4,116,588	\$ 3,597,890

(2)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持 股 比 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尊偉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	香港	48.29%	47.86%
<u>資產負債表：</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00,584	\$ 110,552
非流動資產		2,749,295	2,756,747
流動負債		(496,439)	(902,551)
非流動負債		(260,470)	(256,237)
淨資產總額		\$ 2,092,970	\$ 1,708,511
累積非控制權益		\$ 1,010,695	\$ 817,693
<u>綜合損益表：</u>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收 入		\$ -	\$ -
本期淨利(損)		\$ (78,237)	\$ (59,46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23	(15,4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2,914)	\$ (74,921)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損益		\$ (37,670)	\$ (28,461)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2,909	(7,396)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4,761)	\$ (35,857)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 -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持 股 比 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 (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46.01%	46.01%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資產負債表：</u>			
流動資產		\$ 9,632,594	\$ 8,108,091
非流動資產		1,514,983	1,393,146
流動負債		(5,839,487)	(4,770,988)
非流動負債		(11,551)	(118,382)
淨資產總額		\$ 5,296,539	\$ 4,611,867
累積非控制權益		\$ 2,436,765	\$ 2,121,770
		111 年度	110 年度
<u>綜合損益表：</u>			
收 入		\$ 12,000,763	\$ 7,737,767
本期淨利		\$ 677,759	\$ 47,67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0,855	28,3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8,614	\$ 76,048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損益		\$ 311,815	\$ 21,932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46,400	13,056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58,215	\$ 34,988
分配予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43,220	\$ 42,297

六、26. 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工程收入	\$ 34,069,570	\$ 22,242,666
銷貨收入	1,669,316	1,510,163
合 計	\$ 35,738,886	\$ 23,752,82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下列主要地區市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度				
中 國 大 陸				
項 目	台 灣	(包 含 香 港)	其 他 國 家	合 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2,792,634	\$ 11,133,520	\$ 1,812,732	\$ 35,738,88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791	1,668,525	-	1,669,316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22,791,843	9,464,995	1,812,732	34,069,570
合 計	\$ 22,792,634	\$ 11,133,520	\$ 1,812,732	\$ 35,738,886

110 年度				
中 國 大 陸				
項 目	台 灣	(包 含 香 港)	其 他 國 家	合 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4,197,344	\$ 8,018,553	\$ 1,536,932	\$ 23,752,82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1,234	1,508,929	-	1,510,163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14,196,110	6,509,624	1,536,932	22,242,666
合 計	\$ 14,197,344	\$ 8,018,553	\$ 1,536,932	\$ 23,752,829

(2)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項 目	111 年12月31 日	110 年12月31 日
合約資產		
應收工程保留款	\$ 2,472,286	\$ 1,719,590
不動產建造	9,469,505	9,508,252
合 計	\$ 11,941,791	\$ 11,227,842
減：備抵損失	(796,540)	(635,242)
淨 額	\$ 11,145,251	\$ 10,592,600

項 目	111 年12月31 日	110 年12月31 日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34,977	\$ 34,556
不動產建造	18,122,540	4,824,479
合 計	\$ 18,157,517	\$ 4,859,035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1)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231,358	\$ 400,154

(2)本集團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項 目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24	\$ 416,230	\$ 635,242	\$ 15,809	\$1,067,305	
當期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1	81,050	151,132	(825)	231,358	
當期沖銷之金額	-	(120,891)	-	(4,225)	(125,116)	
匯率影響數	-	4,629	10,166	33	14,828	
期末餘額	\$ 25	\$ 381,018	\$ 796,540	\$ 10,792	\$1,188,375	

		110 年度				
項 目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381,818	\$ 270,170	\$ 10,656	\$ 662,644	
當期發生之金額	24	32,455	362,547	5,128	400,154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	-	
匯率影響數	-	1,957	2,525	25	4,507	
期末餘額	\$ 24	\$ 416,230	\$ 635,242	\$ 15,809	\$1,067,305	

六、2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項 目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1,934,913	\$ 592,699	\$ 2,527,612	\$ 1,206,476	\$ 451,775	\$ 1,658,251	
薪資費用	1,681,933	494,052	2,175,985	1,016,150	375,022	1,391,172	
勞健保費用	122,698	17,849	140,547	89,490	14,396	103,886	
退休金費用	42,143	6,706	48,849	37,773	5,123	42,8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8,139	74,092	162,231	63,063	57,234	120,297	
折舊費用	62,451	94,186	156,637	52,264	89,684	141,948	
攤銷費用	3,553	5,527	9,080	2,084	3,952	6,036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盈餘，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分別為 53,839 仟元、26,920 仟元及 15,942 仟元、7,971 仟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 111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53,839 仟元及董事酬勞 26,920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 110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15,942 仟元及董事酬勞 7,971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逕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	\$ 85,535	\$ 29,016
其 他	5,600	6,013
合 計	<u>\$ 91,135</u>	<u>\$ 35,029</u>

(2) 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金收入	\$ 18,841	\$ 24,799
股利收入	22,272	13,249
合 計	<u>\$ 41,113</u>	<u>\$ 38,048</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4,452	\$ 15,3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20	(333)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	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 損益(損失)	(109,934)	82,270
政府補助	22,288	17,600
其 他	30,361	9,315
合 計	<u>\$ 17,287</u>	<u>\$ 124,282</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47,093	\$ 65,437
其他借款之利息		2,492	5,854
應付短期票券利息		12,235	7,0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894	569
其他負債之利息		4	-
合 計		\$ 62,718	\$ 78,877

六、30. 所得稅：

(1)本集團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1,703,996	\$ 401,569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362,356	\$ 73,663
免計入所得/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1,979	(21,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8,001)	82,174
虧損遞延數		24,792	18,768
當期應付所得稅		371,126	153,0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8,459	3,3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5%		2,387	378
當期所得稅費用		391,972	156,725
遞延所得稅費用		28,001	(79,265)
所得稅費用		\$ 419,973	\$ 77,460

(2)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371,126	\$ 153,0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8,459	3,3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		2,387	378
國外盈餘匯回不得扣抵數		-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8,001	(82,174)
前期未認列於本期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2,909
所得稅費用		\$ 419,973	\$ 77,46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820	\$ (4,8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	-
現金流量避險	-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827	1,38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 40,647</u>	<u>\$ (3,480)</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 111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直 接 認 列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22	\$ -	\$ -	\$ -	-	\$ 1,822
國外採權益法之投資	(258,694)	(54,947)	-	-	-	(313,641)
減損損失	6,955	-	-	-	-	6,955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40,089	8,862	-	-	-	48,951
備抵損失	158,975	22,607	-	-	2,222	183,804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72	-	(1,827)	-	-	6,645
兌換損益	(4,043)	(3,398)	-	-	-	(7,4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926	-	(38,820)	-	-	46,106
工程毛損	19,869	(1,590)	-	-	(175)	18,104
未休假獎金估列	2,541	465	-	-	-	3,00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28,001)	\$ (40,647)	\$ -	\$ 2,0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60,912					\$ (5,68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7,885					\$ 271,2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6,973)					\$ (276,936)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 110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直 接 認 列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22	\$ -	\$ -	\$ -	\$ -	\$ 1,822
國外採權益法之投資		(270,449)	11,755	-	-	-	(258,694)
減損損失		10,020	(3,065)	-	-	-	6,955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36,115	3,974	-	-	-	40,089
備抵損失		96,312	61,969	-	-	694	158,9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9,854	-	(1,382)	-	-	8,472
兌換損益		(3,170)	(873)	-	-	-	(4,04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0,064	-	4,862	-	-	84,926
工程毛損		14,492	5,377	-	-	-	19,869
未休假獎金估列		2,413	128	-	-	-	2,5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79,265	\$ 3,480	\$ -	\$ 69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22,527)					\$ 60,91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0,057					\$ 237,8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2,584)					\$ (176,973)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均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六、31. 每股盈餘：

	111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999,138	225,541	\$ 4.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酬勞(註)		1,5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9,138	227,093	\$ 4.40
	110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321,400	225,541	\$ 1.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酬勞(註)	-	57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1,400	226,118	\$ 1.42

註：本公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六、32.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同時增加分別為 138,960 仟元及 4,211 仟元。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租賃合約修改，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同時減少 234 仟元及 1,404 仟元。
- (3)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辦理以債作股增資案，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33,440 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 233,440 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3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1) 民國 111 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會 計 科 目	期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匯 率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變	動		
短期借款	\$ 1,562,863	\$ 466,787	\$ -	\$ 2,401	\$ 2,032,051	
應付短期票券	1,648,743	(350,000)	(1,205)	-	1,297,538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738,215	(76,716)	-	(2,873)	1,658,626	
其他應付款項						
（資金融通）	23,532	-	-	2,580	26,11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資金融通）	239,614	-	(233,440)	20,418	26,592	
存入保證金	222,271	13,165	-	-	235,436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25,335	(28,433)	138,726	636	136,264	

(2) 民國 110 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會 計 科 目	期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匯 率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變	動		
短期借款	\$ 1,506,203	\$ 52,722	\$ -	\$ 3,938	\$ 1,562,863	
應付短期票券	1,348,823	300,000	(80)	-	1,648,743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2,472,174	(735,415)	-	1,456	1,738,215	
其他應付款項						
（資金融通）	8,430	15,272	-	(170)	23,53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資金融通）	233,380	-	-	6,234	239,614	
存入保證金	170,635	51,636	-	-	222,271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45,407	(22,857)	2,807	(22)	25,335	

七、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1. 關係人名稱與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成都翔生大地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成都翔生山水景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懷陽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姚祖驤	本公司董事長
姚智懷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姚智韋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七、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537	\$ 2,360

本集團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收入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工程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

(2) 營業租賃租金費用：

本集團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土地及辦公室，其租金為按月支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金支出均為 2,400 仟元。

(3) 合約資產-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不動產建造</u>		
其他關係人	\$ 7,985	\$ 2,454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273	\$ 1,605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資金融通)：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26,592	\$ 239,614

(6) 存出保證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管理階層	\$ 500	\$ 50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60,249	\$ 256,237

(8)其他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其他短期借款	\$ 155,708	\$ 153,308

(9)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集團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616	\$ 26,839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29,616	\$ 26,839

董事及其他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八、1.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工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之保證：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			
—活期存款		\$ 2,650,947	\$ 1,194,412
—定期存款		1,210,894	1,245,284
應收票據		-	130,2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705	158,706
合 計		\$ 4,014,546	\$ 2,728,692

八、2. 本集團下列資產因訴訟案被法院凍結，訴訟案之資訊，請詳附註九、11之說明：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974	\$ 198,327
投資性不動產		7,105	8,335
使用權資產		4,202	-
合 計		\$ 199,281	\$ 206,662

八、3. 本公司之子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子公司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之股權帳面價值568,333仟元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1.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簽約尚未完工之承包工程合約總價分別為207,604,205仟元及136,704,425仟元。

九、2.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固、預付款及押標金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5,784,132仟元及14,595,383仟元。

九、3.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及保固收取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0,354,852仟元及5,476,910仟元。

九、4.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申請未使用之授信額度分別為11,917,861仟元及12,401,311仟元。

九、5.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提供工程履約或保固保證金額已動用金額分別為15,544,969仟元及15,895,874仟元。

九、6.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99,687仟元及13,893仟元。

九、7. 皇家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皇家公司）承攬榮工公司之「國道1號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第C903標泰山至林口段工程—RC橋墩鋼筋加工、組立綁紮、系統模版組立及拆除工作（A標）」，皇家公司因違反契約規定遭榮工公司終止契約，惟皇家公司有超領鋼筋尚未返還，經榮工公司兩次發函催討未果，故榮工公司於民國102年7月25日起訴請求皇家公司及其領料人連帶返還上開鋼筋，如有不能給付時，應連帶給付原告5,690仟元及法定延遲利息，現經修正為4,877仟元。該案主要爭議內容係終止契約是應屬合意或單方終止、返還鋼筋中下腳料之數量及皇家公司主張未付工程款抵銷之數量是否合理等。

本件於民國104年4月23日經臺灣台北地院判決皇家公司應給付榮工公司3,090仟元，皇家公司不服提起上訴，榮工公司則就敗訴部分1,787仟元對皇家公司提起附帶上訴。案繫臺灣高等法院104年度建上字第55號審理中。本案於民國110年12月7日宣判，取得一部勝訴一部敗訴，皇家公司尚需就返還鋼筋價款部分，應給付榮工公司3,186仟元；就逾領鋼筋10%管理費部分，應給付榮工公司569仟元，及均自民國102年8月2日起算之利息。惟否准原審判准之返還代墊人力加班費304仟元，及二審附帶上訴之返還代墊人力6、7月薪資費用818仟元等本息之請求。二審共判准皇家公司應給付3,755仟元，較一審增加665仟元。皇家公司於民國111年1月5日提出聲明上訴三審，目前等候最高法院通知。

九、8. JAN DE NUL NV.（JDN公司）於民國106年5月12日與榮工公司簽訂工程合約，工程於民國106年竣工後，雙方就浚挖收方量工程款、待工費、雜費等有爭議，JDN請求榮工公司支付143,850仟元，榮工公司反訴請求JDN支付賠償金及返還已代付之費用6,080仟元，本案已於民國108年3月29日進入訴訟程序。口頭聽證會業已於民國110年4月23日完成，依照仲裁庭命令後續應繳交結案陳詞、訴訟費用列表以及對對造結案陳詞回應狀。民國111年5月4日仲裁庭作出仲裁判斷，本公司應給付EUR 4,300仟元及負擔60%之仲裁費用及對方律師費金額455仟元，另自收受判斷書翌日起以5.33%計算之遲延利息。隨即，已於民國111年6月22日清償上述款項，惟本公司不服待工費仲裁判斷，於民國111年8月4日提出撤銷仲裁訴訟審理中。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9. 益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攬榮工公司捷運三鶯線統包工程中水電環控統包工程，由於益鼎認為工期延宕請求終止雙方契約，於履約爭議訴訟期間自行自工地撤場，並主張雙方合約範圍不包含「套管、預埋管作業」與「CSD/SEM圖作業」故起訴請求工程款 58,763 仟元，本件目前已進入臺北地方法院等候開庭審理中。

九、10. 榮工公司承攬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業主為經濟部水利署南部水資源局（以下簡稱南水局），旨述工程於施工期間遭遇諸多不可歸責於榮工公司之情事，如圍堰滲水影響入水口施做、防淤隧道遭受不明火災災害及修復等項目，屢次於施工期間即依契約規定向業主請求工期展延，應就各項不可歸責於榮工公司之情事進行工期展延並為核定。惟業主最終確認驗收後仍認定榮工公司所提之工期展延應依契約規定提出爭議協處或以訴訟解決，且先依據驗收結算證明書暫行扣罰約新台幣 6.68 億元，待爭議協處（或訴訟）結論後再予調整或返還。

榮工公司前於民國 110 年 4 月進行驗收時即已去函就上開不可歸責於榮工公司之情事請求工期展延，期間屢次與南水局溝通有關工期展延未核定所致之結果，惟南水局均表示就工期展延一事依據專管單位意見已回覆承包商，若承包商仍對此爭議應依照契約履約爭議條款提出請求，並依循契約規定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2 日再次發函請求南水局就本工程工期展延後進行協處，同時要求所有因工期展延所衍生之追償延付利息及展延管理費。榮工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0 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申請調解。是故榮工公司就工期展延之爭議事件，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先行提列預期信用減損 13,197 餘萬元。截至財務報告日止，榮工公司仍持續與業主及相關單位協調處理中。

九、11. 本公司之子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亞翔集成)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8 日與杭州中芯晶圓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半導體大硅片項目潔淨包合同」，杭州中芯晶圓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杭州中欣晶圓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欣)，然而在施工過程中，杭州中欣未及時向亞翔集成移交施工場地，並阻止亞翔集成進入現場施工，已構成嚴重違約，並導致雙方簽訂之工程合同無法繼續履行，亞翔集成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1 日向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對杭州中欣提起訴訟，主張杭州中欣違反合同約定，請求判令解除合同暨杭州中欣支付工程款人民幣 127,118 仟元，及賠償損失人民幣 1,272 仟元。嗣後亞翔集成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3 日收到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送達杭州中欣反訴之起訴狀，杭州中欣主張亞翔集成工期逾期等違反合同約定情況，請求亞翔集成支付違約金人民幣 69,000 仟元，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已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9 日判決駁回杭州中欣訴訟請求。杭州中欣不服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案件經浙江省高院二審審理，認為事實不清，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裁定發回原審法院重審，經原審法院再次審理後，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26 日作出重審一審判決駁回原告杭州中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的訴訟請求，案件受理費由杭州中欣負擔，杭州中欣不服，再次提出上訴，目前案件在二審受理過程中。另亞翔集成申請財產保全置換，經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同意，並財產保全凍結亞翔集成價值人民幣 49,265 仟元之不動產。杭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做出一審判決，判定杭州中欣支付亞翔集成工程款人民幣 109,130 仟元（不含質保金）及相應利息，且亞翔集成享有工程款優先權，對一審判決雙方均不服，並提出上訴，浙江省高級人民法院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4 日以原審事實不清，發回原審法院重審。目前案件仍在發回重審過程中。

九、12. 豐田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7 日向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 24,887 仟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遲延之利息，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豐田公司於 109 年 1 月 2 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發支付命令，命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支付保留款 4,392 仟元及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計算之遲延利息，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 月 9 日向法院聲明異議，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法院開庭勸諭兩造和解，經兩造回報仍有和解可能後本案於同年 12 月 27 日移付調解，目前案件仍在調解程序。。

九、13. 鴻寶工程有限公司承攬本公司之「tsmc F15P7 MEP Package-消防機房屋環管系統工程」及「tsmc F15P7 FAB B3G~B1F 柱消防灑水管路(含栓箱)配管工程」，有出工人數不足、無故提前退場等違約情事，致本公司受有代雇工等損害，本公司遂由鴻寶公司已施作之工程款、及受讓榮工公司於高雄車站專案對鴻寶公司之債權為抵銷；嗣鴻寶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起訴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 500 萬元。惟因鴻寶公司之關聯廠商目前於高雄車站專案有承攬本公司之工程，兩造仍有和解協商之可能，故目前由本公司之董事與鴻寶公司負責人私下協商，法院並另裁定移付調解，目前案件仍在調解程序。。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十二、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均維持一致策略。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本集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集團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集團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十二、2.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a)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b)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①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②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③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對以重複性公允價值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c)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按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按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股票	\$ 192,358	\$ -	\$ -	\$ 192,3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金融債券	\$ 4,620	\$ -	\$ -	\$ 4,6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18,942	\$ 296,489	\$ 515,43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2,292	\$ -	\$ -	\$ 302,2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27,982	\$ 226,002	\$ 353,984

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之移轉。

(d)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另，私募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被投資公司市價為基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礎，並以賣權之價值做為無市場流動性折價，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影響，其主要假設係當投資人持有受限制交易之權益證券時，投資人可利用買進履約價格與該受限制交易權益證券市價相當之賣權，以確保在受限制交易期間結束後，投資人仍得以該受限制交易權益證券當時之市價賣出其持股，故賣權價值代表投資人為確保所持有之權益證券市場流通性而願意支付之成本。賣權價值係以 Black—Scholes 模型衡量之。

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②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本集團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e)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226,002	\$ 152,5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733)	23,474
本期取得	88,230	50,000
本期處分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	-
期末數	\$ 296,489	\$ 226,002

- (f)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非衍生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淨資產			
公司股票	<u>\$ 148,850</u>	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可類比	●淨值市價		●乘數愈高，
公司股票		上市上	比乘數		公允價值愈高
		櫃公司	●缺乏市場流	-	●缺乏市場流通
		作法	通性折價		性折價愈高，
	\$ 147,639				公允價值愈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非衍生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淨資產			
公司股票	\$ 138,443	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可類比	●淨值市價		●乘數愈高，
公司股票		上市上	比乘數		公允價值愈高
		櫃公司	●缺乏市場流	-	●缺乏市場流通
		作法	通性折價		性折價愈高，
	\$ 87,559				公允價值愈低

- (g)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
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
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0%	\$ 14,885	\$ (14,885)
	淨值市價比乘數	±10%	\$ 14,764	\$ (14,764)
	流通性折價	±10%	\$ 14,764	\$ (14,764)
			110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0%	\$ 13,844	\$ (13,844)
	淨值市價比乘數	±10%	\$ 8,756	\$ (8,756)
	流通性折價	±10%	\$ 8,756	\$ (8,756)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6,978	\$ 302,2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515,431	353,98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955,154	4,219,083
應收款項	6,222,669	6,220,065
合約資產-流動	2,360,123	1,719,451
其他金融資產	4,769,250	3,420,055
	<u>\$ 24,019,605</u>	<u>\$ 16,234,930</u>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含應付短期票券)	3,329,589	3,211,606
應付款項	11,686,270	10,072,539
長期借款	1,658,626	1,738,215
租賃負債	136,264	25,335
合 計	<u>\$ 16,810,749</u>	<u>\$ 15,047,695</u>

十二、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863	30.720	\$ 456,591
人民幣：新台幣	88,582	4.411	390,735
新加坡幣：新台幣	12,477	22.874	285,399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16	30.720 \$ 80,364
人民幣：新台幣		5,024	4.411 22,161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436	27.685 \$ 233,551
人民幣：新台幣		191,383	4.343 831,176
新加坡幣：新台幣		5,698	20.454 116,5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72	27.685 \$ 115,502
人民幣：新台幣		1,031	4.343 4,478

111 年度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損 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56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907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2,85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0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22	-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變 動 幅 度	影 響 損 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33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312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1,16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15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5		-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無法反映年中匯率變動風險情形。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74,452仟元及15,368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上市櫃公司及非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970 仟元及 3,023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154 仟元及 3,540 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長期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長期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269仟元及13,906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本集團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集團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為減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及提列備抵損失，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維持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本集團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2.18%及42.1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非衍生					
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民國111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含應付					
短期票券)	\$ 3,329,589	\$ -	\$ -	\$ -	\$ 3,329,589
應付款項	11,686,270	-	-	-	11,686,270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326,907	1,007,228	19,743	313,262	1,667,140
租賃負債(含一年					
內到期)	79,632	54,498	5,193	1	139,324

非衍生					
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民國110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含應付					
短期票券)	\$ 3,211,606	\$ -	\$ -	\$ -	\$ 3,211,606
應付款項	10,072,539	-	-	-	10,072,539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270,370	253,554	925,929	318,713	1,768,566
租賃負債(含一年					
內到期)	11,320	8,014	5,879	810	26,023

十二、4. 其他事項：

新冠肺炎疫情對企業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生化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之機電、製程管線設計及建造；以及綜合營造業、興建公共工程建設等，每一工程皆係參照合約建造之完成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認列工程損益。業務範圍若屬國內之工程，並未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流行之影響；若屬大陸地區之工程，則因客戶投資步伐減緩將造成短期間之衝擊，但長期而言，並不會因此影響本集團在大陸地區長期經營及核心競爭能力。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十三、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 A。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 B。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 C。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 D。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 E。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 F。

十三、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 G。

十三、3. 大陸投資資訊：

- (1) 投資大陸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對本公司經營之影響及本公司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與綜合持股比例：詳附表 H。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詳附表 F 及 H。

十三、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 I。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A：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仟元

(註1) 編號	貸出 資金公司	貸與 對象	(註2)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註3)(9) 本期 最高金額	(註8)(9) 期末 餘額	(註9)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註4)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5) 業務往 來 金額	(註6)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註7)(9)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7)(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705,760 (RMB 160,000)	\$ 483,005 (RMB 109,500)	\$ 263,928 (RMB 59,834)	3.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3,478,292	\$3,478,292	(註10)
1	尊偉有限公司	成都朝生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90,322 (RMB 156,500)	689,090 (RMB 156,221)	689,090 (RMB 156,221)	3.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37,188	837,188	(註10)
2	成都朝生實業有限公司	成都朝生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33,420 (RMB 143,600)	629,983 (RMB 142,821)	629,983 (RMB 142,821)	3.5%- 4.7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70,289	870,289	(註1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屬業務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

2. 資金貸與總限額=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

3.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者=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50%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及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10：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B：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3)未償餘額	(註3)實收金額	(註3)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最近期財務報表佔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4)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4)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2	\$ 8,695,729 (註1)	\$ 50,256 (USD1,636仟元)	\$ 50,256 (USD1,636仟元)	\$ 4,217 (NZD 281,556仟元)	-	\$ 17,391,458 (註1)	Y		(註7)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8,695,729 (註1)	1,863,000 (註2)	1,863,000 (USD1,636仟元)	1,402,074	-	17,391,458 (註1)	Y		(註7)
1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2	5,296,539 (註6)	172,029 (RMB39,000仟元)	172,029 (RMB39,000仟元)	-	-	10,593,078 (註5&註6)		Y	(註7)
1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2	5,296,539 (註6)	110,275 (RMB25,000仟元)	110,275 (RMB25,000仟元)	-	-	10,593,078 (註5&註6)			(註7)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1：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之合計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200%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100%為限。本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2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50%為限。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註2：係本公司為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需要，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其擔保簽發本票金額為1,863,000仟元。

註3：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5：係依據背書保證者公司淨值計算而得。

註6：子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其背書保證之限額規範與本公司相同。

註7：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C：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註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上市(櫃)股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50	\$ 185,173	-	\$ 185,173	
"	"	華南金控(股)公司普通股	"	"	320	7,185	-	7,185	
"	未上市(櫃)股票	茂暘能源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	"	2,000	-	5.44%	-	
						\$ 192,358			
"	國外金融債券	阿聯酋杜拜國家銀行外國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620	-	\$ 4,620	
"	未上市(櫃)股票	佳楓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43,368	15.00%	\$ 143,368	
"	"	聯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	806	3,596	0.42%	3,596	
"	"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7	5,482	1.13%	5,482	
"	"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	55,823	7.58%	55,823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	廈門聯合三期集成電路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	-	88,220	3.96%	88,220	
本公司	上市(櫃)股票	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	581	218,942	0.19%	218,942	
						\$ 515,43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D: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信 用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因 期 間	餘 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591,084)		(5.47%)	30 天		-	-	-	\$ 246,688	15.60%	註 1

註 1: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E：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種類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亞翔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71,320 (RMB 61,510)	-	\$ -	-	\$ -	-	註
"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246,688	-	-	-	-	-	註
尊偉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尊偉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89,090 (RMB 156,221)	-	-	-	-	-	註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成都實業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29,983 (RMB 142,821)	-	-	-	-	-	註

註：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F：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資產	\$ 24,102	(註 4)	0.05%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合約負債	381,049	(註 4)	0.78%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46,688	(註 4)	0.50%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591,084	(註 4)	1.65%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412	(註 4)	0.01%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71,320	(註 4)	0.55%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1,093	(註 4)	0.03%
1	尊偉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89,090	(註 4)	1.41%
2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29,983	(註 4)	1.29%
3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3	工程收入	7,573	(註 4)	0.02%
4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工程收入	153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並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G：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註1)本期末	(註1)本期末			(註1)本期末	(註1)本期末			
本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3樓	註2	\$ 2,525,589	\$ 2,525,589	270,047	83.65%	\$ 3,036,896	\$ 3,036,896	\$ 48,674	\$ 40,715	(註3)
"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買賣。	1,615	1,615	-	100%	651,615	651,615	83	83	(註3)
"	尊偉有限公司	Wanchai HK	一般貿易	1,821,916	1,597,983	-	51.71%	1,082,275	(78,237)	-	(40,567)	(註3)
"	雷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82號16樓	從事醫療器材批發、零售等	49,036	49,036	4,904	40.88%	-	-	-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Wanchai HK	從事進出口貿易、客戶開發及售後服務等	61,044 (RMB13,839)	60,103 (RMB 13,839)	-	100%	272,248 (RMB 61,720)	59,511 (RMB 13,596)	59,511	59,511	(註3)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胡志明市平盛郡	從事經營工程、採購、營建及與此相關之所有業務	78,336 (USD 2,550)	70,597 (USD 2,550)	-	51%	78,502 (USD 2,555)	5,676 (USD 194)	2,895 (USD 99)	2,895	(註3)

註1：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2：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安裝、綜合營造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註3：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H: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註6)	(註1)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1)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註1)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註3)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帳 面 值	(註1)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 941,131 (RMB213,360 仟元)	(1)	\$ 479,816 (USD15,619 仟元)	\$ -	\$ 479,816 (USD15,619 仟元)	\$ 677,759	53.99%	\$ 365,944 (RMB83,606) (B)	2,861,814 (RMB648,328)	\$ 834,334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註7)	88,220 (RMB20,000 仟元)	(3)	(註11)	-	(註11)	(7,666)	53.99%	(4,139) (RMB(946)) (B)	86,334 (RMB19,572)	-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註8)	88,220 (RMB20,000 仟元)	(3)	(註11)	-	(註11)	373	53.99%	202 (RMB46) (B)	17,139 (RMB3,886)	-
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	(註9)	567,644 (USD18,478 仟元)	(3)	190,863 (USD6,213 仟元)	-	190,863 (USD6,213 仟元)	(32,106)	53.99% (註15)	(17,334) (RMB(3,960)) (B)	306,843 (RMB69,563)	-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註10)	3,065,856 (USD99,800 仟元)	(2)	1,606,656 (USD52,300 仟元)	-	1,606,656 (USD52,300 仟元)	(61,419)	51.71% (註12)	(31,980) (USD(1,087)) (B)	900,053 (USD29,299)	-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註11)	2,329,008 (RMB528,000 仟元)	(3)	(註13)	-	(註13)	(40,453)	51.71%	(21,156) (RMB(4,799)) (B)	915,074 (RMB207,453)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1&註14&註15)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1&註14)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4)
本公司	\$ 2,420,582 (USD 78,795 仟元) (註1&註14&註15)	\$ 2,394,563 (USD 77,948 仟元) (註1&註14)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 1: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 4: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無投資限額。

註 5: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註 6:無塵、無菌淨化系統、設備及週邊機電、儀控產品的銷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註 7:消防工程施工、消防工程維護及消防器材銷售業務。

註 8: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註 9:土地整理、旅遊和配套服務設施的開發建設、經營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及休閒服務、建築及工程技術服務、管理顧問業等。

註 10:生態旅遊觀光事業投資；物業和工程管理諮詢。

註 11:係由大陸地區現有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2:係透過尊偉有限公司再投資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註 13:係由大陸地區現有公司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4:本公司期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包括本公司間接持股 7.023%(不具重大影響)之大陸被投資公司中興廣場管理有限公司 155,474 仟元(USD5,061 仟元)；期末匯出金額包括中興廣場管理有限公司 143,247 仟元(USD4,663 仟元)。

註 1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處分持有之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之股權予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 319,180 仟元(人民幣 76,304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回部分投資款項取得經濟部投審會報備核准函。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I: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 仟股

股數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56	10.57%
懷陽投資有限公司	13,756	6.09%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 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 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 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 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 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十四、1. 一般性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個別公司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醫院、生化製藥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及相關機電、製程管線之設計及建造，尤以 TURN-KEY(總責任承包設計、施工、測試到驗證之系統整體工程)為特長。

L1 公司：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L2 公司：主要業務為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安裝、綜合營造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業務。

其他公司：係為未達量化門檻之公司彙總。

十四、2.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稅前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十四、3. 部門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合 計
	本 公 司	L 1 公 司	L 2 公 司	其 他 公 司	調 整 及 沖 銷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214,173	\$ 12,399,428	\$ 12,627,993	\$ 497,292	\$ -	\$ 35,738,886	
部門間收入	591,084	7,573	153	-	(598,810)	-	
收入合計	\$ 10,805,257	\$ 12,407,001	\$ 12,628,146	\$ 497,292	\$ (598,810)	\$ 35,738,886	
部門稅前損益	\$ 1,265,222	\$ 789,497	\$ 60,410	\$ (44,958)	\$ (366,175)	\$ 1,703,996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本 公 司	L 1 公 司	L 2 公 司	其 他 公 司	調 整 及 沖 銷		
部門資產	\$ 28,140,454	\$ 11,199,623	\$ 14,365,481	\$ 3,868,483	\$ (8,555,799)	\$ 49,018,242	

項 目	110 年度						合 計
	本 公 司	L 1 公 司	L 2 公 司	其 他 公 司	調 整 及 沖 銷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651,757	\$ 8,019,606	\$ 9,555,889	\$ 1,525,577	\$ -	\$ 23,752,829	
部門間收入	343,055	49,639	1,161	-	(393,855)	-	
收入合計	\$ 4,994,812	\$ 8,069,245	\$ 9,557,050	\$ 1,525,577	\$ (393,855)	\$ 23,752,829	
部門稅前損益	\$ 374,626	\$ 53,354	\$ 47,373	\$ (51,907)	\$ (21,877)	\$ 401,569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本 公 司	L 1 公 司	L 2 公 司	其 他 公 司	調 整 及 沖 銷		
部門資產	\$ 14,229,252	\$ 9,384,189	\$ 12,687,548	\$ 3,934,497	\$ (7,995,563)	\$ 32,239,923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4.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 1,669,316	\$ 1,510,163
工程收入	34,069,570	22,242,666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合計	<u>\$ 35,738,886</u>	<u>\$ 23,752,829</u>

十四、5. 地區別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22,792,634	\$ 14,197,344
大 陸	11,133,520	8,018,553
其他國家	1,812,732	1,536,932
合 計	<u>\$ 35,738,886</u>	<u>\$ 23,752,829</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474,388	\$ 414,491
大 陸	3,045,347	3,024,721
其他國家	287,949	158,436
合 計	<u>\$ 3,807,684</u>	<u>\$ 3,597,648</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非流動資產係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四、6.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 10%以上之資訊如下：

	111 年度	
金 額	所 占 比 例	
U1 公司	\$ 4,359,870	12.20%
D1 公司	3,609,508	10.10%
合計	<u>\$ 7,969,378</u>	<u>22.30%</u>

	110 年度	
金 額	所 占 比 例	
D1 公司	\$ 3,293,311	13.86%
L1 公司	2,962,934	12.47%
合計	<u>\$ 6,256,245</u>	<u>26.33%</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工程收入及利潤認列

有關工程收入及利潤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8；工程收入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1)；工程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4。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工程收入及利潤應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參照個別合約之完工程度認列，完工程度係依據各項工程已發生之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相關估計之變動可能造成收入及利潤的重大調整。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建造合約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了解工程型態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對本年度新增或總收入及估計總成本發生重大變動之重大建造合約，檢視合約條款及會議紀錄等相關文件，並了解專案管理人員評估建造合約估計總成本或變動原因之合理性；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及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二、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6；應收款項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2)；應收款項減損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3、六、4及六、25。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應收款項之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外部證據評估認列，該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多項因素影響，而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不適當性提高。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款項評價政策是否依公報規定辦理、針對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中逾期天數較長的帳款，瞭解逾期原因及期後收款情形，並取得管理階層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及應收帳款減損之相關文件，評估其合理性及相關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損益份額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對「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3,036,896仟元及3,022,879仟元，佔資產總額之10.79%及21.24%，其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對「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40,715仟元及31,007仟元，佔稅前淨利之3.22%及8.2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增國



會計師：

戴至柔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審第 1000063960 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審第 1070303180 號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審第 107030318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附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5,757,506	20	\$ 1,251,405	9	2100	短期借款	六、14	\$ 600,00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192,358	1	302,292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5	199,547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24及七、2	1,978,153	7	1,720,082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24及七、2	13,879,258	4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3	2,495	-	2,391	-	2170	應付帳款	六、2	3,195,008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3	1,332,058	5	1,434,59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2	4,41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3及七、2	246,688	1	107,52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6	259,56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4	2,696	-	63,38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17	122,13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2	271,320	1	471,042	3	2250	租賃準備-流動	六、17	225,45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5	219,788	1	20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17	227,909	1
130X	存貨	六、5	10,540	-	12,67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8	41,948	-
1410	預付款項	六、6	8,844,096	32	266,338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18	203,76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7	617,586	2	761,316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16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888	-	48,540	-				18,874,034	6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516,172	70	6,441,785	45					5,273,697

六、14	\$ 600,000	2	\$ 120,000	1
六、15	199,547	1	599,600	4
六、24及七、2	13,879,258	48	1,479,884	11
七、2	3,195,008	11	2,484,728	17
	4,412	-	4,989	-
	259,564	1	122,137	1
	225,459	1	69,251	-
六、16	227,909	1	174,722	1
六、17	41,948	-	1,701	-
六、18	203,764	1	203,749	1
	37,165	-	32,936	-
	18,874,034	66	5,273,697	36

六、18	230,501	1	934,215	7
六、28	267,702	1	174,027	2
六、17	33,120	-	-	-
六、19	29,512	-	40,571	-
	9,856	-	12,127	-
	570,691	2	1,180,940	9
	19,444,725	68	6,434,637	45

2540	長期借款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645	存入保證金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XXX	負債總計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六、20	2,255,409	8	2,255,409	16
六、21	2,853,613	10	2,847,935	20
六、22	1,225,456	4	1,192,763	8
	362,153	1	453,961	3
	2,132,806	8	1,406,700	10
六、23	(133,708)	1	(382,153)	(2)
	8,695,729	32	7,794,615	55

六、2	4,620	-	-	-
六、8	427,211	2	353,984	2
六、9	7,632,600	27	6,992,993	50
六、10	284,481	1	270,626	2
六、11	74,937	-	1,701	-
六、12	92,834	-	93,334	1
六、13	7,315	-	5,208	-
六、28	84,761	-	66,358	-
六、7及七、2	13,939	-	2,185	-
	1,584	-	1,078	-
	8,624,282	30	7,787,467	5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5	使用權資產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780	無形資產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 28,140,454	100	\$ 14,229,252	100
	\$ 28,140,454	100	\$ 14,229,252	100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2580	遞延所得稅
2640	租賃負債
2645	淨確定福利
25XX	存入保證金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1年度		110年度	
	附註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24及七、2	\$ 10,805,257	100	\$ 4,994,8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9,646,605)	(89)	(4,510,021)	(90)
5900 營業毛利		1,158,652	11	484,791	10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26及七、2	(252,234)	(2)	(163,44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25	(66,185)	(1)	(51,149)	(1)
6900 營業利益		840,233	8	270,199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7	53,531	-	15,425	-
7010 其他收入	六、27	25,301	-	13,9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7	(260)	-	86,883	2
7050 財務成本	六、27	(19,758)	-	(35,75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9	366,175	3	23,90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4,989	3	104,427	1
7900 稅前淨利		1,265,222	11	374,626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8	(266,084)	(2)	(53,226)	(1)
8200 本期淨利		\$ 999,138	9	\$ 321,400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9	9,134	-	6,9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23	73,227	1	111,270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8	(1,827)	-	(1,3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3	192,495	2	(24,179)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3	308	-	(11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8	(38,728)	-	4,83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609	3	97,33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3,747	12	\$ 418,735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9	\$ 4.43		\$ 1.4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9	\$ 4.40		\$ 1.4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2,255,409	\$ 2,847,935	\$ 1,158,672	\$ 369,111	\$ 1,424,255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091	-	(34,09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4,850	(84,85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25,541)	(225,541)
本期淨利	-	-	-	321,400	32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9,462)	111,2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462)	111,27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255,409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2,255,409	\$ 2,847,935	\$ 1,192,763	\$ 453,961	\$ 1,406,700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693	-	(32,69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91,808)	91,808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38,311)	(338,311)
本期淨利	-	-	-	999,138	999,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54,075	73,2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4,075	73,2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678	-	1,143	1,233,74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255,409	\$ 2,853,613	\$ 1,225,456	\$ 362,153	\$ 8,695,72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期稅前淨利	\$ 1,265,222	\$ 374,62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111	14,577
攤銷費用	5,917	3,0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6,185	51,1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09,934	(82,270)
利息費用	19,758	35,757
利息收入	(53,531)	(15,425)
股利收入	(22,272)	(13,250)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66,175)	(23,9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	24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2,322)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	(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流動(增)減數	(328,632)	266,739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減數	105,987	(971,717)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139,166)	(58,970)
其他應收款(增)減數	63,026	(58,06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減數	(1,546)	-
存貨(增)減數	2,132	339
預付款項(增)減數	(8,578,331)	(123,928)
其他流動資產(增)減數	7,652	(10,951)
合約負債-流動增(減)數	12,399,375	901,55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減)數	730,281	1,371,57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減)數	(577)	(1,199)
其他應付款增(減)數	137,428	(24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減數	-	(2,110)
負債準備增(減)數	53,187	23,292
其他流動負債增(減)數	4,228	5,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減)數	(1,926)	(1,909)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5,500,245	1,681,605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取之利息	\$ 55,310	\$ 15,534
收取之股利	100,000	103,396
支付之利息	(19,503)	(34,96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94,946)	(24,4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41,106	1,741,1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2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9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47)	(8,0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	25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84)	-
取得無形資產	(7,796)	(4,125)
其他金融資產(增)減數	131,977	309,9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1,772	252,6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數	480,000	(66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減)數	(400,000)	2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703,387	1,593,933
償還長期借款	(2,407,086)	(2,381,114)
存入保證金增(減)數	(2,271)	1,353
租賃本金償還	(9,637)	(3,384)
發放現金股利	(338,311)	(225,5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73,918)	(1,474,753)
匯率影響數	27,141	(20,5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數	4,506,101	498,4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1,405	752,9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57,506	\$ 1,251,40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12 月 7 日成立於台北市，本公司主要從事生化無菌室、電子業無塵室及相關機電、製程管線之設計及建造。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0 年元月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交易，於民國 92 年 8 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業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三、1.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列所述外，其餘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三、2. 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3. 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尚未制定生效日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①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②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四、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四、2. 編製基礎：

- (1)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四、3. 外 幣：

(1) 外幣交易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與工程業務有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基準，其餘科目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如下：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四、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②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①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②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具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由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a)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b)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c)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e) 應付公司債

係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①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②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 ③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④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按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f)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四、7. 存 貨：

存貨包括物料及庫存商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四、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個體。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

四、9.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a) 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b) 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四、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收益及損失項目。

(2) 重分類之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a)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e) 辦公設備	3~ 8 年
(b) 機器設備	3~15 年	(f) 租賃改良	5 年
(c) 電腦通訊設備	3~ 8 年	(g) 其他設備	3~10 年
(d) 運輸設備	3~ 5 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四、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其估計耐用年限為 50 年。

四、12. 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主要以直線法分 3 年攤銷。

(2)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商譽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損列報。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四、13.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四、14. 借 款：

(1)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四、15.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四、16.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四、17. 權益：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四、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2) 商品銷售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四、19.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確定福利成本。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四、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四、21.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5%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5%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五、1. 判斷：

本公司在採用會計政策以編製財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須進行若干重大之判斷。其中包含：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不動產之目的主要供自用，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五、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工程收入：

本公司按管理階層對各合約利潤之估計以及完成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及利潤。管理階層會在合約過程中檢討並修改建造合約之合約利潤及成本，合約就總利潤及成本之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有關估計，而此將影響認列之收入及利潤。

(2)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六、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558	\$ 1,360
活期及支票存款		620,134	683,196
定期存款		4,881,942	453,106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253,872	113,743
合 計		<u>\$ 5,757,506</u>	<u>\$ 1,251,405</u>

六、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92,358	\$ 302,292
國外金融債券		4,620	-
合 計		<u>\$ 196,978</u>	<u>\$ 302,292</u>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92,358	\$ 302,2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620	\$ -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評價之利益(損失)		<u>\$ (109,934)</u>	<u>\$ 82,270</u>

六、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520	\$ 2,415
應收帳款		1,335,055	1,437,8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6,688	107,522
合 計		1,584,263	1,547,786
減：備抵損失		(3,022)	(3,275)
淨 額		<u>\$ 1,581,241</u>	<u>\$ 1,544,511</u>

上列債權並未提供作任何質押或擔保。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0~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730 天	73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								
損失率	0.1%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1,582,847	\$ -	\$ -	\$ -	\$ -	\$ -	\$ 1,416	\$ 1,584,263
備抵損失	(1,606)	-	-	-	-	-	(1,416)	(3,022)
攤銷後成本	\$ 1,581,241	\$ -	\$ -	\$ -	\$ -	\$ -	\$ -	\$ 1,581,241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0~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730 天	73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								
損失率	0.1%	-	4%-10%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1,542,440	\$ -	\$ 3,930	\$ -	\$ -	\$ -	\$ 1,416	\$ 1,547,786
備抵損失	(1,564)	-	(295)	-	-	-	(1,416)	(3,275)
攤銷後成本	\$ 1,540,876	\$ -	\$ 3,635	\$ -	\$ -	\$ -	\$ -	\$ 1,544,511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提列之帳齡分析：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1,581,241	\$ 1,540,876
已逾期但未減損		
0~60 天	-	-
61~90 天	-	3,635
91~180 天	-	-
181~365 天	-	-
一年以上	-	-
合 計	\$ 1,581,241	\$ 1,544,511

六、4. 其他應收款：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 13,488	\$ 75,002
減：備抵損失	(10,792)	(11,618)
淨 額	\$ 2,696	\$ 63,384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應收款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表：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11,618	\$ 6,489
當期發生或迴轉之金額	(826)	5,129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期末餘額	<u>\$ 10,792</u>	<u>\$ 11,618</u>

六、5. 存 貨：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物 料	\$ 19,653	\$ 21,78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13)	(9,113)
淨 額	<u>\$ 10,540</u>	<u>\$ 12,673</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均為 0 元。

六、6. 預付款項：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費用	\$ 3,166	\$ 1,260
預付貨款	8,827,518	264,946
其他預付款項	13,412	132
合 計	<u>\$ 8,844,096</u>	<u>\$ 266,338</u>

六、7. 其他金融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247,183	\$ 293,023
受限制資產	105,313	235,991
存出保證金	279,029	234,487
合 計	<u>\$ 631,525</u>	<u>\$ 763,501</u>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617,586</u>	<u>\$ 761,316</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3,939</u>	<u>\$ 2,185</u>

以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8,942	\$ 127,982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08,269	226,002
合 計	<u>\$ 427,211</u>	<u>\$ 353,984</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本公司持有上列權益工具投資，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1 年度	110 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3,227	\$ 111,270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

六、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7,632,600	\$ 6,992,993
關聯企業	-	-
合 計	\$ 7,632,600	\$ 6,992,993

(1)投資子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525,589	83.65%	\$ 3,036,896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1,615	100.00%	651,615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公司	508,104	53.99%	2,861,814
尊偉有限公司	1,821,916	51.71%	1,082,275
合 計	\$ 4,857,224		\$ 7,632,600
110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525,589	83.65%	\$ 3,022,879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1,615	100.00%	587,159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公司	508,104	53.99%	2,492,138
尊偉有限公司	1,597,983	52.14%	890,817
合 計	\$ 4,633,291		\$ 6,992,993

(a)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111 年度	110 年度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40,715	\$ 31,007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83	(3,862)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公司	365,944	25,739
尊偉有限公司	(40,567)	(31,007)
合 計	\$ 366,175	\$ 21,877

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中，「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7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而於民國 92 年 8 月 5 日向原股東購得 51%之股數計 56,680 仟元(美金 1,632 仟元)，投資成本與股數淨值之差額計約 4,124 仟元，自民國 92 年 8 月起，分 5 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已依規定停止攤銷。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攤銷金額均為 2,041 仟元，經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2)投資關聯企業：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9,036	40.88%	\$ 8,776
累 計 減 損	-		(8,776)
淨 額	\$ 49,036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成 本	持 有 股 權	帳 面 價 值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036	40.88%	\$ 8,776
累 計 減 損	-		(8,776)
淨 額	\$ 49,036		\$ -

- (1) 本公司無個別重大之投資關聯企業，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該等公司同期間之自結報表評價而得；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該等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雖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惟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值均為 0 元，本公司未認列該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所享有份額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失)	\$ -	\$ 2,02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23

-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頂尖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經全體股東同意辦理現金減資 4,900 仟元，退還本公司投資股款，退股款 4,900 仟元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匯入本公司帳戶，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322 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93	\$ -	\$ -	\$ -	-	-	\$ -	\$ -	\$ 75,993
房屋建築	258,848	-	-	-	-	-	-	18,752	277,600
機器設備	31,068	-	-	-	-	(67)	-	-	31,001
電腦通訊設備	35,744	7,288	-	-	-	(1,500)	424	-	41,956
運輸設備	6,792	-	-	-	-	(570)	313	-	6,535
辦公設備	11,823	259	-	-	-	(267)	290	-	12,105
租賃改良	7,031	-	-	-	-	-	-	-	7,031
什項設備	13,729	-	-	-	-	-	480	-	14,209
合計	\$ 441,028	\$ 7,547	\$ -	\$ -	-	\$(2,404)	\$ 20,259	\$ -	\$ 466,43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78,179)	\$ (6,355)	\$ -	\$ -	-	-	\$ -	\$(1,126)	\$(85,660)
機器設備	(30,469)	(236)	-	-	-	67	-	-	(30,638)
電腦通訊設備	(26,625)	(4,033)	-	-	-	1,500	(342)	-	(29,500)
運輸設備	(5,707)	(245)	-	-	-	570	(314)	-	(5,696)
辦公設備	(10,107)	(310)	-	-	-	247	(196)	-	(10,366)
租賃改良	(6,809)	(105)	-	-	-	-	-	-	(6,914)
什項設備	(12,506)	(280)	-	-	-	-	(389)	-	(13,175)
合計	\$ (170,402)	\$ (11,564)	\$ -	\$ -	-	2,384	\$(2,367)	\$ -	\$(181,949)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土地	\$ 75,993	\$ -	\$ -	\$ -	-	-	\$ -	\$ -	\$ 75,993
房屋建築	264,842	150			-	-		(6,144)	258,848
機器設備	30,900	215			-	(47)		-	31,068
電腦通訊設備	31,901	6,242			-	(2,288)		(111)	35,744
運輸設備	5,996	941			-	(42)		(103)	6,792
辦公設備	11,933	124			-	(143)		(91)	11,823
租賃改良	7,031	-			-	-		-	7,031
什項設備	13,547	358			-	(19)		(157)	13,729
合計	\$ 442,143	\$ 8,030		\$ -	-	(2,539)	\$ -	(6,606)	\$ 441,02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分 / 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72,176)	\$ (6,229)	\$ -	\$ -	-	-	\$ -	226	\$ (78,179)
機器設備	(30,280)	(236)			-	47		-	(30,469)
電腦通訊設備	(26,338)	(2,655)			-	2,256		112	(26,625)
運輸設備	(5,542)	(310)			-	42		103	(5,707)
辦公設備	(9,881)	(409)			-	126		57	(10,107)
租賃改良	(6,704)	(105)			-	-		-	(6,809)
什項設備	(12,167)	(473)			-	19		115	(12,506)
合計	\$ (163,088)	\$ (10,417)	\$ -	\$ -	-	2,490	\$ -	613	\$ (170,402)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 面 淨 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75,993	\$ 75,993
房屋建築	191,940	180,669
機器設備	363	599
電腦通訊設備	12,456	9,120
運輸設備	839	1,085
辦公設備	1,739	1,715
租賃改良	117	222
什項設備	1,034	1,223
合 計	\$ 284,481	\$ 270,626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房屋主建物、裝修(改建)工程及電力電氣改善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10 年及 10-35 年予以計提折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1. 使用權資產淨額：

民國 111 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7,681	\$ 83,622	\$ -	\$ (7,681)								\$ -	\$ 83,622
運輸設備	315	-	-	(315)								-	-
合計	\$ 7,996	\$ 83,622	\$ -	\$ (7,996)								\$ -	\$ 83,62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6,045)	\$ (9,763)	\$ -	\$ 7,512								\$ (389)	\$ (8,685)
運輸設備	(250)	-	-	250								-	-
合計	\$ (6,295)	\$ (9,763)	\$ -	\$ 7,762								\$ (389)	\$ (8,685)

民國 110 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增	添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11,532	\$ 1,421	\$ -	\$ (5,272)								\$ -	\$ 7,681
運輸設備	5,736	-	-	(5,421)								-	315
合計	\$ 17,268	\$ 1,421	\$ -	\$ (10,693)								\$ -	\$ 7,99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房屋建築	\$ (6,692)	\$ (3,222)	\$ -	\$ 3,869								\$ -	\$ (6,045)
運輸設備	(5,513)	(158)	-	5,421								-	(250)
合計	\$ (12,205)	\$ (3,380)	\$ -	\$ 9,290								\$ -	\$ (6,295)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淨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房屋建築	\$ 74,937	\$ 1,636
運輸設備	-	65
合計	\$ 74,937	\$ 1,701

上列使用權資產並未提供作任何質押或擔保。

六、1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民國111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增添／增加	重分類	處分／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68,001	-	-	\$ -	-	\$ 68,00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	39,780	284	-	-	-	40,064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14,447)	(784)	-	-	-	(15,231)
淨額	\$ 93,334	\$ (500)	\$ -	\$ -	-	\$ 92,834

民國110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增添／增加	重分類	處分／轉出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餘額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68,001	-	-	\$ -	-	\$ 68,00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建築	39,780	-	-	-	-	39,780
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	(13,667)	(780)	-	-	-	(14,447)
淨額	\$ 94,114	\$ (780)	\$ -	\$ -	-	\$ 93,334

	111年度	110年度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029	\$ 726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上列投資性不動產並未提供作任何質押或擔保。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均為 215,612 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採用市價法之評價。

六、13. 無形資產：

民國 111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軟 體	\$ 32,619	\$ 7,796	\$ -	-	\$ 107	\$ 40,522
累計攤銷-軟體	(27,411)	(5,784)	-	-	(12)	(33,207)
淨 額	\$ 5,208	\$ 2,012	\$ -	-	\$ 95	\$ 7,315

民國 110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增 添 / 增 加	重 分 類	處 分 / 轉 出	匯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期 末 餘 額
軟 體	\$ 28,494	\$ 4,125	\$ -	-	\$ -	\$ 32,619
累計攤銷-軟體	(24,483)	(2,928)	-	-	-	(27,411)
淨 額	\$ 4,011	\$ 1,197	\$ -	-	\$ -	\$ 5,208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14. 短期借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00,000	\$ 120,000
本期利率區間	1.35%~1.76%	1.00%~1.10%

本公司已申請尚未使用之授信額度請詳附註九、4。

六、15. 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短期票券	\$ 200,000	\$ 6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53)	(400)
淨 額	\$ 199,547	\$ 599,600
本期利率區間	1.55%~1.73%	0.30%~0.90%

六、16. 負債準備：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174,722	\$ 151,319
當期新增	53,748	24,689
當期使用	(561)	(1,286)
期末餘額	\$ 227,909	\$ 174,722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 227,909	\$ 174,722
非 流 動	-	-
合 計	\$ 227,909	\$ 174,722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工程保固維修。

六、17. 租賃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來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利 息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現 值
流 動	\$ 42,884	\$ 936	\$ 41,948
非流動	33,469	349	33,120
合 計	\$ 76,353	\$ 1,285	\$ 75,068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來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利 息	最 低 租 金 給 付 現 值
流 動	\$ 1,736	\$ 35	\$ 1,701
非流動	-	-	-
合 計	\$ 1,736	\$ 35	\$ 1,70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本公司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影 響 當 期 損 益 項 目</u>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8	\$ 7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20,179	\$ 15,095
屬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	\$ -

(2)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民國110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0,124仟元及18,549仟元。

(3)本公司承租部分辦公設備、運輸設備及員工宿舍，該等租賃屬租賃期間為一年之內之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六、18. 長期借款：

<u>項 目</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擔保借款	\$ 34,265	\$ 37,964
銀行無擔保借款	400,000	1,10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203,764)	(203,749)
淨 額	\$ 230,501	\$ 934,215
本期利率區間	1.85%~2.49%	1.15%~1.797%

(1) 上列長期借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已申請尚未使用之授信額度，請詳附註九、4。

六、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 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8,746仟元及16,73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a)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 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03仟元及682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有關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8	\$ 514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275	168
認列於損益	\$ 703	\$ 68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5,123)	(981)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1,862	(2,403)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5,882)	(3,872)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	3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134)	(6,909)
合 計	\$ (8,431)	\$ (6,227)

(c)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	\$ 94,298	\$ 103,72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786)	(63,1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9,512	\$ 40,571

(d)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	\$ 103,727	\$ 118,028
當期服務成本	428	514
利息成本	704	400
計畫資產福利支出數	(6,550)	(9,287)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862	(2,403)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9	34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 (益)	(5,882)	(3,872)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	\$ 94,298	\$ 103,727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3,156	\$ 68,6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29	233
雇主提撥數	2,628	2,591
實際支付數	(6,550)	(9,287)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5,123	981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4,786	\$ 63,156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f)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確定福利義務如下：

年 度	金 額
112	\$ 2,056
113	3,684
114	4,948
115	12,246
116	3,868
117 年以後	79,561

本公司預期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為 2,647 仟元。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g)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項 目	退 休 金 計 畫 (%)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100%	100%
權益工具	-	-
債務工具	-	-
其 他	-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5,552 仟元及 1,214 仟元。

(h)按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相關規定，基金之盈餘分配，視其每年運作之績效而定，惟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若有虧損或不足部分，由國庫補足之。雇主無法自行決定該基金之投資標的，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於近期公告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勞工退休準備金資產配置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存金融機構	16.34%	18.88%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經建貸款	-	-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12.89%	9.02%
短期票券	4.11%	4.99%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	6.49%	6.24%
海外投資	50.16%	50.69%
其他	10.01%	10.18%

(i)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0%	0.7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j)折現率如增減 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11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303)	\$ 2,388

	110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674)	\$ 2,780

(k)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如增減 0.25%，將導致下列影響：

	111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363	\$ (2,292)

	110 年度	
	增加數	減少數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 2,721	\$ (2,633)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六、20. 股本：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350,000	350,000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25,541	225,54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六、2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公司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發行溢價	\$ 1,406,429	\$ 1,406,42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379,805	1,379,805
庫藏股交易	16,924	16,924
合併溢價	10,645	10,645
失效認股權	34,132	34,13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678	-
合 計	<u>\$ 2,853,613</u>	<u>\$ 2,847,935</u>

六、22. 法定盈餘公積及未分配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時，應在法定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彌補虧損或分派盈餘。
-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其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693		\$ 34,091	
特別盈餘公積	-		84,850	
現金股利	338,311	\$ 1.5	225,541	\$ 1
合 計	<u>\$ 371,004</u>	<u>\$ 1.5</u>	<u>\$ 344,482</u>	<u>\$ 1</u>

- (4)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為限。
- (5)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但於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股東會之決議，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六、23. 其他權益：

-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386,242)	\$ (366,780)
當期產生	192,495	(24,1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08	(119)
相關所得稅	(38,728)	4,83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143	-
期末數	<u>\$ (231,024)</u>	<u>\$ (386,242)</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數	\$ 24,089	\$ (87,181)
本期評價(損)益	73,227	111,270
處 分	-	-
相關所得稅	-	-
期末數	\$ 97,316	\$ 24,0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處分時，則就其所累計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予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六、24. 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工程收入	\$ 10,804,985	\$ 4,993,578
銷貨收入	272	1,234
合 計	\$ 10,805,257	\$ 4,994,812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下列主要地區市場：

項 目	111 年度		
	台 灣	其 他 國 家	合 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0,755,726	\$ 49,531	\$ 10,805,25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72	\$ -	\$ 27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10,755,454	49,531	10,804,985
合 計	\$ 10,755,726	\$ 49,531	\$ 10,805,257
項 目	110 年度		
	台 灣	其 他 國 家	合 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984,512	\$ 10,300	\$ 4,994,81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234	\$ -	\$ 1,234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4,983,278	10,300	4,993,578
合 計	\$ 4,984,512	\$ 10,300	\$ 4,994,812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資產		
應收工程保留款	\$ 236,430	\$ 131,641
應收工程保留款-關係人	24,102	6,467
不動產建造	1,829,783	1,626,872
合 計	\$ 2,090,315	\$ 1,764,980
減：備抵損失	(112,162)	(44,898)
淨 額	\$ 1,978,153	\$ 1,720,082
合約負債		
不動產建造	\$ 13,879,258	\$ 1,479,884

六、2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66,185)	\$ (51,149)

(2) 本公司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24	\$ 3,251	\$ 44,898	\$ 11,618	\$ 59,791
當期發生之金額	1	(254)	67,264	(826)	66,185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	-
期末餘額	\$ 25	\$ 2,997	\$ 112,162	\$ 10,792	\$ 125,976
項 目	110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1,932	\$ 221	\$ 6,489	\$ 8,642
當期發生之金額	24	1,319	44,677	5,129	51,149
當期沖銷之金額	-	-	-	-	-
期末餘額	\$ 24	\$ 3,251	\$ 44,898	\$ 11,618	\$ 59,79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2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合 計
	成 本 者	費 用 者		成 本 者	費 用 者	
員工福利費用	\$ 441,771	\$ 194,388	\$ 636,159	\$ 228,882	\$ 111,469	\$ 340,351
薪資費用	391,209	146,230	537,439	182,921	76,469	259,390
勞健保費用	27,264	10,622	37,886	25,677	8,246	33,923
退休金費用	14,917	4,532	19,449	13,920	3,499	17,419
董事酬金	-	19,391	19,391	-	17,638	17,6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381	13,613	21,994	6,364	5,617	11,981
折舊費用	15,811	6,300	22,111	8,649	5,928	14,577
攤銷費用	3,468	2,449	5,917	1,590	1,430	3,020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481 人及 44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296 仟元及 742 仟元。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1,129 仟元及 596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89.4%。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監察人酬金均為 0 元。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酬金係依據每位董事出席率及貢獻度進行評估，經理人薪酬則係依據績效指標達成情形進行評估，而員工薪酬除本薪外，另享有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且每年度依績效及物價水準進行薪資調整。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盈餘，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至 5%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估列金額分別為 53,839 仟元、26,920 仟元及 15,942 仟元、7,971 仟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 111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53,839 仟元及董事酬勞 26,920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 110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15,942 仟元及董事酬勞 7,971 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逕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利息		\$ 40,376	\$ 3,725
其 他		13,155	11,700
合 計		<u>\$ 53,531</u>	<u>\$ 15,425</u>

(2) 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金收入		\$ 3,029	\$ 726
股利收入		22,272	13,250
合 計		<u>\$ 25,301</u>	<u>\$ 13,976</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73,934	\$ (2,450)
租賃修改利益		-	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2	(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09,934)	82,270
其 他		35,718	7,078
淨 額		<u>\$ (260)</u>	<u>\$ 86,883</u>

(4) 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度	110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8,582	\$ 33,613
應付短期票券利息		864	2,073
租賃負債之利息		308	70
其他負債之利息		4	1
合 計		<u>\$ 19,758</u>	<u>\$ 35,757</u>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28.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1,265,222	\$ 374,626
按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 253,043	\$ 74,926
免計入所得/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 得稅影響數	10,566	(24,99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4,717)	24,591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8,892	74,519
以前年度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88	3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87	-
當期所得稅費用	231,367	74,908
遞延所得稅費用	34,717	(21,682)
所得稅費用	\$ 266,084	\$ 53,226

(2)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28,892	\$ 74,519
以前年度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88	389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2,387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4,717	(24,591)
前期未認列於本期所產生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	2,909
所得稅費用	\$ 266,084	\$ 53,226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8,728	\$ (4,8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	-
現金流量避險	-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827	1,38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 40,555	\$ (3,454)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 111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直 接 認 列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22	\$ -	\$ -	-	\$ 1,822
國外採權益法之投資	(258,696)	(54,946)	-	-	(313,642)
減損損失	6,957	-	-	-	6,957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34,944	10,637	-	-	45,581
備抵損失	8,863	12,919	-	-	21,7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71	-	(1,827)	-	6,644
兌換損益	(1,097)	(2,099)	-	-	(3,196)
工程毛損	6,398	(1,228)	-	-	5,1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669	-	(38,728)	-	45,94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34,717)	\$ (40,55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07,669)				\$ (182,94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6,358				\$ 84,7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4,027)				\$ (267,702)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 110 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直 接 認 列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22	\$	-	\$	-	\$ 1,822
國外採權益法之投資		(270,450)		11,754		-	(258,696)
減損損失		10,021		(3,064)		-	6,957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30,264		4,680		-	34,944
備抵損失		250		8,613		-	8,863
應計退休金負債		9,853		-	(1,382)	-	8,471
兌換損益		(1,203)		106		-	(1,097)
工程毛損		6,805		(407)		-	6,3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833		-	4,836	-	84,66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	21,682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32,805)					\$ (107,66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7,812					\$ 66,3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90,617)					\$ (174,027)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六、29. 每股盈餘：

	111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999,138	225,541	\$ 4.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酬勞(註)	-	1,55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99,138	227,093	\$ 4.40
	110 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分母)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321,400	225,541	\$ 1.4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數			
-員工酬勞(註)	-	57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21,400	226,118	\$ 1.42

註：本公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六、30.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同時增加分別為 83,622 仟元及 1,421 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租賃合約修改，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同時減少分別為 234 仟元及 1,403 仟元。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僅有部分現金收取之投資活動：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4,900
加：期初應收投資款	-	-
減：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匯 差	-	-
本期收取現金	\$ -	\$ 4,900

六、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1) 民國 111 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會 計 科 目	期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匯率變動	期 末 餘 額
短期借款	\$ 120,000	\$ 480,000	\$ -	\$ -	\$ 6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599,600	(400,000)	(53)	-	199,547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137,964	(703,699)	-	-	434,265
存入保證金	12,127	(2,271)	-	-	9,856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1,701	(9,637)	83,388	(384)	75,068

(2) 民國 110 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會 計 科 目	期 初 餘 額	現 金 流 量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匯率變動	期 末 餘 額
短期借款	\$ 780,000	\$ (660,000)	\$ -	\$ -	\$ 1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399,586	200,000	14	-	599,600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925,145	(787,181)	-	-	1,137,964
存入保證金	10,774	1,353	-	-	12,127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5,067	(3,384)	18	-	1,701

七、關係人交易：

七、1. 關係人名稱與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榮工工程)	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亞翔蘇州集成)	子公司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孫公司
姚祖驥	本公司董事長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591,084	\$ 343,055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收入係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工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

(2) 營業租賃租金費用：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土地及辦公室，其租金為按月支付。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金支出均為 2,400 仟元。

(3) 合約資產-流動：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工程保留款		
子公司	\$ 24,102	\$ 6,467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246,688	\$ 107,522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246,688	\$ 107,522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屬資金融通)：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利 息 收 入
子公司	\$ 483,005	\$ 271,320	3.50%	\$ 11,093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利 息 收 入
子公司	\$ 471,042	\$ 471,042	3.50%	\$ 11,70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 4,412	\$ 4,989
係關係人承攬本公司工程所產生之款項。		

(7)其他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管理階層	存出保證金	\$ 500	\$ 500
子公司	合約負債-不動產建造	\$ 1,023,968	\$ 558,810

(8)背書保證：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子公司	\$ 1,863,000	\$ 1,863,000	\$ 1,863,000	\$ 1,863,000
孫公司	50,256	50,256	45,290	45,290
合 計	\$ 1,913,256	\$ 1,913,256	\$ 1,908,290	\$ 1,908,290

(9)聯合承攬：

(a)本公司與榮工工程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2 日向業主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聯合承攬高雄車站段地下化(明挖覆蓋)工程。雙方主辦項目為本公司係主辦水電及空調工程等而榮工公司係土建工程。針對前述主契約雙方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23 日另簽訂聯合承攬協議書，明訂雙方因執行主契約而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及相對權利、責任與義務分別為本公司 40%及榮工公司 60%。截至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度年共同承攬工程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與本公司依聯合承攬比例列入財務報表之金額明細如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依 聯合承攬比例 列入財務報表 之金額		本公司依 聯合承攬比 例列入財務 報表之金額	
<u>12月31日</u>				
聯合控制經營資產	\$ 611,899	\$ 244,759	\$ 577,946	\$ 231,178
聯合控制經營負債	\$ 582,917	\$ 233,167	\$ 554,177	\$ 221,671
<u>年 度</u>				
聯合控制經營工程收入	\$ 2,433,142	\$ 973,255	\$ 1,794,915	\$ 717,966
聯合控制經營工程成本	\$ 2,427,928	\$ 971,171	\$ 1,791,068	\$ 716,427
<u>截至本年度止</u>				
聯合控制經營累積已 認列工程收入	\$ 13,525,237	\$ 5,410,094	\$ 11,092,096	\$ 4,436,839
聯合控制經營累積已 認列工程成本	\$ 13,496,255	\$ 5,398,502	\$ 11,068,327	\$ 4,427,331

(b)本公司與榮工工程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向業主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聯合承攬高雄車站天棚（拱頂桁架）工程。雙方主辦項目為本公司係主辦水電及照明工程而榮工公司係主辦土建及建築工程等。針對前述主契約雙方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另簽訂聯合承攬協議書，明訂雙方因執行主契約而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及相對權利、責任與義務分別為本公司 10%及榮工工程 90%。截至民國 111 年及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同承攬工程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成本，與本公司依聯合承攬比例列入財務報表之金額明細如下：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本公司依 聯合承攬比例 列入財務報表 之 金 額	金 額	本公司依 聯合承攬比 例列入財務 報表之金額
<u>12月31日</u>				
聯合控制經營資產	\$ 797,913	\$ 79,791	\$ 891,037	\$ 89,104
聯合控制經營負債	\$ 499,205	\$ 49,920	\$ 666,510	\$ 66,651
<u>年 度</u>				
聯合控制經營工程收入	\$ 482,582	\$ 48,259	\$ 477,221	\$ 47,722
聯合控制經營工程成本	\$ 408,401	\$ 40,841	\$ 380,809	\$ 38,081
<u>截至本年度止</u>				
聯合控制經營累積已認 列工程收入	\$ 1,943,245	\$ 194,325	\$ 1,460,662	\$ 146,066
聯合控制經營累積已認 列工程成本	\$ 1,644,537	\$ 164,454	\$ 1,236,135	\$ 123,613

(12)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616	\$ 26,839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29,616	\$ 26,839

董事及其他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工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之保證：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 105,313	\$ 235,9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405	61,959
合 計	\$ 164,718	\$ 297,9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1.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簽約尚未完工之承包工程合約總價分別為85,332,169仟元及36,764,346仟元。

九、2.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固、預付款及押標金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4,458,894仟元及158,805仟元。

九、3.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及保固收取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692,989仟元及1,815,047仟元。

九、4.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申請未使用之授信額度分別為3,689,957仟元及4,014,331仟元。

九、5.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工程履約或保固保證金額已動用金額分別為1,652,443仟元及2,182,668仟元。

九、6.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550仟元及13,893仟元。

九、7. 豐田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7日向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24,887仟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遲延之利息，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豐田公司於109年1月2日向士林地方法院聲請發支付命令，命本公司支付保留款4,392仟元及自106年12月28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遲延利息，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月9日向法院聲明異議，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民國111年10月27日法院開庭勸諭兩造和解，經兩造回報仍有和解可能後本案於同年12月27日移付調解，目前案件仍在調解程序。

九、8. 鴻寶工程有限公司承攬本公司之「tsmc F15P7 MEP Package-消防機房屋環管系統工程」及「tsmc F15P7 FAB B3G~B1F柱消防灑水管路(含栓箱)配管工程」，有出工人數不足、無故提前退場等違約情事，致本公司受有代雇工等損害，本公司遂由鴻寶公司已施作之工程款、及受讓榮工公司於高雄車站專案對鴻寶公司之債權為抵銷；嗣鴻寶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18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起訴本公司請求給付工程款500萬元。惟因鴻寶公司之關聯廠商目前於高雄車站專案有承攬本公司之工程，兩造仍有和解協商之可能，故目前由本公司之董事與鴻寶公司負責人私下協商，法院並另裁定移付調解，目前案件仍在調解程序。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十二、1.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均維持一致策略。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定期檢視公司資本結構是否適當，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十二、2. 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之資訊

(a)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b)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①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③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對以重複性公允價值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c)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按非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按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92,358	\$ -	\$ -	\$ 192,3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金融債券	\$ 4,620	\$ -	\$ -	\$ 4,6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18,942	\$ 208,269	\$ 427,21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2,292	\$ -	\$ -	\$ 302,2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27,982	\$ 226,002	\$ 353,984

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之移轉。

(d)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另，私募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被投資公司市價為基礎，並以賣權之價值做為無市場流動性折價，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影響，其主要假設係當投資人持有受限制交易之權益證券時，投資人可利用買進履約價格與該受限制交易權益證券市價相當之賣權，以確保在受限制交易期間結束後，投資人仍得以該受限制交易權益證券當時之市價賣出其持股，故賣權價值代表投資人為確保所持有之權益證券市場流通性而願意支付之成本。賣權價值係以 Black—Scholes 模型衡量之。

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②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e)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226,002	\$ 152,5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733)	23,474
本期取得	-	50,000
本期處分	-	-
期末餘額	\$ 208,269	\$ 226,002

- (f)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非衍生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淨資產			
公司股票	\$ 148,850	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可類比	●淨值市價		●乘數愈高，公
公司股票		上市上	比乘數	-	允價值愈高
		櫃公司	●缺乏市場流		●缺乏市場流通
		作法	通性折價		性折價愈高，
	\$ 59,419				公允價值愈低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非衍生權益工具: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上市上櫃		淨資產			
公司股票	\$ 138,443	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		可類比	●淨值市價		●乘數愈高，公
公司股票		上市上	比乘數	-	允價值愈高
		櫃公司	●缺乏市場		●缺乏市場流通
		作法	流通性折		性折價愈高，
	\$ 87,559		價		公允價值愈低

(g)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淨資產價值法	±10%	\$ 14,885
權益工具	淨值市價比乘數	±10%	\$ 5,942
	流通性折價	±10%	\$ 5,942
			不利變動
			\$ (14,885)
			\$ (5,942)
			\$ (5,942)
		110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有利變動
金融資產－	淨資產價值法	±10%	\$ 13,844
權益工具	淨值市價比乘數	±10%	\$ 8,756
	流通性折價	±10%	\$ 8,756
			不利變動
			\$ (13,844)
			\$ (8,756)
			\$ (8,756)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6,978	\$ 302,2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427,211	353,98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57,506	1,251,405
應收款項	1,855,257	2,078,937
合約資產－流動	260,272	137,971
其他金融資產	631,525	763,501
合計	\$ 9,128,749	\$ 4,888,09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含應付短期票券)	\$ 799,547	\$ 719,600
應付款項	3,458,984	2,591,854
長期借款	434,265	1,137,964
租賃負債	75,068	1,701
合 計	<u>\$ 4,767,864</u>	<u>\$ 4,451,119</u>

十二、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712	30.720	\$ 421,233
人民幣：新台幣	134,969	4.411	595,348
新加坡幣：新台幣	3,552	22.874	3,5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081	30.720	\$ 63,928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303	27.685	\$ 202,184
人民幣：新台幣	171,673	4.343	745,576
新加坡幣：新台幣	3,782	20.454	79,1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88	27.685	\$ 102,102

111 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21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953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39	\$ -

110 年度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2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7,456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79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	\$ -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匯率變動風險無法反映年中匯率變動風險情形。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73,934仟元及(2,450)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上市櫃公司及非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970 仟元及 3,023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272 仟元及 3,540 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長期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474仟元及9,104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無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及提列備抵損失，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維持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9.64%及99.5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衍生 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民國111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含應付 短期票券)	\$ 799,547	\$ -	\$ -	\$ -	\$ 799,547
應付款項	3,458,984	-	-	-	3,458,984
長期借款	203,764	208,073	13,723	17,219	442,779
租賃負債(含一年 內到期)	42,884	29,084	4,385	-	76,353
非衍生 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民國110年12月31日</u>					
短期借款(含應付 短期票券)	\$ 719,600	\$ -	\$ -	\$ -	\$ 719,600
應付款項	2,591,854	-	-	-	2,591,854
長期借款	203,749	18,655	919,945	20,923	1,163,272
租賃負債(含一年 內到期)	1,736	-	-	-	1,7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十三、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 A。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 B。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 C。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 D。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 E。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 F。

十三、3. 大陸投資資訊：

- (1)投資大陸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對本公司經營之影響及本公司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與綜合持股比例：詳附表 G。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詳附表 G。

十三、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 H。

十四、部門資訊：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A：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仟元

(註1) 編號	貸出 資金公司	貸與 對象	(註2)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註3)(9) 本期 最高金額	(註8)(9) 期末 餘額	(註9) 實際 動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註4)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5) 業務往 來 金額	(註6)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註7)(9)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7)(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 稱	價 值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專債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705,760 (RMB 160,000)	\$ 483,005 (RMB 109,500)	\$ 263,928 (RMB 59,834)	3.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3,478,292	\$3,478,292
1	專債有限 公司	成都聯生實 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90,322 (RMB 156,500)	689,090 (RMB 156,221)	689,090 (RMB 156,221)	3.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37,188	837,188
2	成都聯生實 業有限公司	成都聯生投 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633,420 (RMB 143,600)	629,983 (RMB 142,821)	629,983 (RMB 142,821)	3.5%~ 4.7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70,289	870,28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屬業務往來者。
2. 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
2. 資金貸與總限額=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40%
-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 註9：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B：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註3)本期最高餘額保	(註3)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3)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最近期評估財務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4)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4)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 8,695,729 (註1)	\$ 50,256 (USD1,636仟元)	\$ 50,256 (USD1,636仟元)	\$ 4,217 (VND3,281,956仟元)	-	0.58%	\$ 17,391,458 (註1)	Y	
0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695,729 (註1)	1,863,000 (註2)	1,863,000 (USD1,636仟元)	1,402,074	-	21.42%	17,391,458 (註1)	Y	
1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公司	5,296,539 (註6)	172,029 (RMB39,000仟元)	172,029 (RMB39,000仟元)	-	-	3.25%	10,593,078 (註5&註6)		Y
1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5,296,539 (註6)	110,275 (RMB25,000仟元)	110,275 (RMB25,000仟元)	-	-	2.08%	10,593,078 (註5&註6)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發行人填0。
-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1：本公司得對外背書保證之合計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200%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100%為限。本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2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150%為限。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 註2：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 註3：係本公司為子公司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營運需要，提供背書保證，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其擔保發發本票金額為1,863,000仟元。
-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 註5：係依據背書保證者公司淨值計算而得。
- 註6：子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其背書保證之限額規範與本公司相同。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C：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證券類別	科目	期末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備註
本公司	上市(櫃)股票	聯華電子(股)公司普通股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50	\$ 185,173	-	\$ 185,173
"	"	華南金控(股)公司普通股	"	"	"	320	7,185	-	7,185
"	未上市(櫃)股票	茂暘能源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	"	"	2,000	-	5.44%	-
							\$ 192,358		
"	國外金融債券	阿聯酋杜拜國家銀行外國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4,620	-	\$ 4,620
"	未上市(櫃)股票	佳楓投資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43,368	15.00%	\$ 143,368
"	"	聯合生物製藥控股有限公司	"	"	"	806	3,596	0.42%	3,596
"	"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507	5,482	1.13%	5,482
"	"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500	55,823	7.58%	55,823
"	上市(櫃)股票	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	"	581	218,942	0.19%	218,942
							\$ 427,211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D：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	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591,084)	(5.47%)	30天		-	-		\$	246,688	15.60%	-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E：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種類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尊偉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亞翔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71,320 (RMB 61,510)	-	\$ -	- \$	-	\$ -
"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246,688	-	-	-	-	-
尊偉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尊偉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89,090 (RMB 156,221)	-	-	-	-	-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成都實業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29,983 (RMB 142,821)	-	-	-	-	-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F：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註1)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末	上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3樓	註2	\$ 2,525,589	\$ 2,525,589	270,047	83.65%	\$ 3,036,896	\$ 48,674	\$ 40,715
"	L&K Engineering Co., Ltd. (BVI)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買賣。	1,615	1,615	-	100%	651,615	83	83
"	尊偉有限公司	Wanchai HK	一般貿易	1,821,916	1,597,983	-	51.71%	1,082,275	(78,237)	(40,567)
"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82號16樓	從事醫療器材批發、零售等	49,036	49,036	4,904	40.88%	-	-	-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Wanchai HK	從事進出口貿易、客戶開發及售後服務等	(RMB)61,044 (RMB)13,839	60,103 (RMB 13,839)	-	100%	272,248 (RMB 61,720)	59,511 (RMB 13,596)	59,511 (RMB 13,596)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L&K Engineering Vietnam Co., Ltd	胡志明市平盛郡	從事經營工程、採購、營建及與此相關之所有業務	78,336 (USD 2,550)	70,597 (USD 2,550)	-	51%	78,502 (USD 2,555)	5,676 (USD 194)	2,895 (USD 99)

註1：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11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2：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機械設備製造、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安裝、綜合營造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 G: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註1)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1)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註1)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註3)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帳面 價值	(註1) 期末投資 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 (蘇州)股份有限公 司	(註6)	\$ 941,131 (RMB213,360 仟元)	(1)	\$ 479,816 (USD15,619 仟元)	\$ -	\$ 479,816 (USD15,619 仟元)	\$ 677,759	53.99%	\$ 365,944 (RMB83,606) (B)	\$ 2,861,814 (RMB648,328)	\$ 834,334
蘇州翔生貿易有限 公司	(註7)	88,220 (RMB20,000 仟元)	(3)	(註11)	-	(註11)	(7,666)	53.99%	(4,139) (RMB(946)) (B)	86,334 (RMB19,572)	-
蘇州翔信消防工程 有限公司	(註8)	88,220 (RMB20,000 仟元)	(3)	(註11)	-	(註11)	373	53.99%	202 (RMB46) (B)	17,139 (RMB3,886)	-
築工建築工程(重 慶)有限公司	(註9)	567,644 (USD18,478 仟元)	(3)	190,863 (USD6,213 仟元)	-	190,863 (USD6,213 仟元)	(32,106)	53.99% (註15)	(17,334) (RMB(3,960)) (B)	306,843 (RMB69,563)	-
成都翔生實業有限 公司	(註10)	3,065,856 (USD99,800 仟元)	(2)	1,606,656 (USD52,300 仟元)	-	1,606,656 (USD52,300 仟元)	(61,419)	51.71% (註12)	(31,980) (USD(1,087)) (B)	900,053 (USD29,299)	-
成都翔生投資有限 公司	(註11)	2,329,008 (RMB528,000 仟元)	(3)	(註13)	-	(註13)	(40,453)	51.71%	(21,156) (RMB(4,799)) (B)	915,074 (RMB207,453)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本公司	\$ 2,420,582 (USD 78,795 仟元) (註1&註14&註15)	\$ 2,394,563 (USD 77,948 仟元) (註1&註14)	(註4)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 1: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 4:本公司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無投資限額。

註 5: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註 6:無塵、無菌淨化系統、設備及週邊機電、儀控產品的銷售、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註 7:消防工程施工、消防工程維護及消防器材銷售業務。

註 8:無塵、無菌室系統配件，以及提供無塵、無菌室的建築安裝、裝飾工程等勞務服務。

註 9:土地整理、旅遊和配套服務設施的開發建設、經營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及休閒服務、建築及工程技術服務、管理顧問業等。

註 10:生態旅遊觀光事業投資；物業和工程管理諮詢。

註 11:係由大陸地區現有公司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2:係透過尊偉有限公司再投資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

註 13:係由大陸地區現有公司成都翔生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4:本公司期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包括本公司間接持股 7.023%(不具重大影響)之大陸被投資公司中奧廣場管理有限公司 155,474 仟元(USD5,061 仟元)；期末匯出金額包括中奧廣場管理有限公司 143,247 仟元(USD4,663 仟元)。

註 1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7 月處分持有之榮工建築工程(重慶)有限公司之股權予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 319,180 仟元(人民幣 76,304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回部分投資款項取得經濟部投審會報備核准函。

(附表 H: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 仟股

股數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生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56	10.57%
懷陽投資有限公司	13,756	6.09%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MEMO

L&K[®]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 LTD.
www.lkeng.com.tw



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RSEA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Incorporated 2009

汐止辦公室

地址：22145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4樓
電話：02-26919099
傳真：02-26907168

地址：22145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175號13樓

電話：02-86917366

傳真：02-86917866

網址：www.rseaec.com.tw

新竹辦公室

地址：30352 新竹縣新竹工業區仁愛路9號
電話：03-5981311
傳真：03-5983860

台南辦公室

地址：74446 台南市新市區社內里219號
電話：06-5890045
傳真：06-5890044

新加坡分公司

地址：72 Lorong 19 Geylang Singapore 388510
電話：65-68467667
傳真：65-68469339

亞翔工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地址：70650 胡志明市第11郡第15坊黎大行路182號7樓之1
電話：84-8-39621156 (FLEMINGTON文房大樓)
傳真：84-8-39621159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15126 蘇州工業園官方達街33號
電話：86-512-67027000
傳真：86-512-67027009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廈門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分公司

亞翔系統集成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